

皇見殺。因埋同穴。於是天皇與億計王聞父見射。恐懼皆逃亡自匿。帳  
 內日下部連使主與其子吾田彥竊奉天皇與億計王。避難於丹波國余社  
 郡。使主遂改名。曰田狹來。尙恐見。誅從。茲遁入播磨縮見山。石室。  
 而自經死之矣。天皇尙不識。使主所之。勸兄億計王。向播磨國赤石郡。俱  
 改字。曰丹波小子。就仕於縮見屯倉首。吾田彥至此不離。固執臣禮。  
 白髮天皇二年冬十一月。播磨國司山部連先祖伊與來目部小楯。於赤石郡  
 親辨新管供物。適會縮見屯倉首縱資新室。以夜縱火。爾乃天皇謂兄  
 億計王曰。避亂於斯。年踰數紀。顯名著。貴方屬。今宵。億計王惻然歎曰。  
 其自導揚見害。孰與全身免。死也歟。天皇曰。吾是去來總別。天皇之孫。而  
 困事於人。飼牧馬牛。豈若顯名被殺也歟。遂與億計王相抱涕泣。不能  
 自禁矣。億計王曰。然則非弟。誰能激揚大節。可以顯著。天皇固辭曰。僕

日本紀云。此  
 云。此上。前本  
 有。此。上。前本  
 紀。云。此。上。前本

不才。豈敢宣揚德業哉。億計王曰。弟英才賢德。無以過人。如此相讓  
 再三。而果使天皇自許稱述。俱就室外。居于下風。屯倉首命。居寵傍左右。乘  
 燭。于時夜深酒酣。次第舞訖。屯倉首謂小楯曰。僕見此乘燭者。貴人  
 而賤己。先人而後己。恭敬樽節。退讓以明禮。可謂君子。於是小楯  
 撫絃。令乘燭者曰。起。於是兄弟相讓。久而不起。小楯噴之曰。何為太  
 遲。速起。億計王起。既了。天皇次起。自整衣帶。為室壽。曰。築立稚室萬  
 根。築立柱者。此家長御心之鏡也。探擧棟梁者。此家長御心之林也。探置  
 椽檼者。此家長御心之齊也。探置蘆葦者。此家長御心之平也。探結繩葛者。此  
 家長御壽之堅也。探葺草葉者。此家長御富之餘也。出雲者新聖。新聖之。十握稻  
 之穗。於淺饗。釀酒。美飲。與哉。吾子等。脚日木此傍山。杜鹿之角。而吾儕  
 者。旨酒飼香市。不以直買。手掌擲亮拍上賜。吾常世等。壽畢。乃起。節  
 歌。曰。云云。在別。小楯謂之曰。可憐。願復聞之。天皇遂作殊儂。誥之



此云... 弟日萬葉集云...

倭名... 倭名抄...

瓊寬本作垣

曰。倭者彼彼茅原。淺茅原。弟日僕是也。小楯由是深奇異矣。更使唱之也。天皇詰之曰。石上振之神楯。伐本截末。於市邊宮治。天下。天萬國萬押磐尊御齋僕是也。小楯大驚。離席。悵然再拜。承事供給。率屬領欽伏。於是悉發郡民。造宮。不日。權奉安置。乃詣京都。求迎二王也。白髮天皇聞喜咨歎曰。朕無子也。可為嗣。與大臣大連一定策禁中。仍使播磨國司。來目部小楯持節。將左右舍人。至赤石奉迎之矣。白髮天皇三年春正月。天皇隨億計王。到攝津國。使臣連持節。以王青蓋車。迎入宮中。也。夏四月立億計王。為皇太子。立天皇為皇太子。五年正月。白髮天皇崩。于時皇太子億計王與天皇讓位。久而不處。天皇姊飯豐青皇女。於忍海角刺宮。臨朝秉政。自稱忍海飯豐青尊。冬十一月。飯豐青尊崩。葬葛城埴口丘陵。十二月。百官大會。皇太子億計。取天子之璽。置於天子之座。再拜從諸臣之位。曰。此天子之位。有功者可以處之。著貴業。迎。

其於澤也四字脫... 處也。此間前本有者字

惟原作惟據前本相本改

昔弟之謀也。以天下讓天皇。天皇願讓。以弟莫敢即位。又奉白髮天皇先欲傳兄位立皇太子。前後固辭曰。日月出矣。而熾火不息。其於光不亦難矣。時雨降矣。而猶浸灌。其於澤也。不亦勞乎。所謂貴為人弟者奉兄。謀逃脫難。照德解紛。而無處也。即有處者。非弟恭之義。雄計不忍處也。兄友弟恭。不易之典。聞諸古老。安自獨輕也。皇太子億計曰。白髮天皇。以吾兄之故。舉天下之事。而先屬我。我其羞之。惟大王道建利通。聞之者歎息。彰顯帝孫。見之者殞涕。憫憫措紳。忻荷戴天之慶。哀哀黔首。悅逢履地之恩。是以克固四維。永隆万葉。功隣造物。清猷映世。超哉邈矣。粵無得而稱。雖是曰兄。豈先處乎。非功而據。咎悔必至。吾聞。天皇不可。以久曠。天命不可。以謙拒。大王以社稷為計。百姓為心者。發言慷慨。



逆、此上前本有  
不字、爲一句

至<sub>ニ</sub>于流<sub>ニ</sub>涕<sub>ヲ</sub>。天皇於是。知<sub>レ</sub>終不<sub>レ</sub>處<sub>ニ</sub>逆<sub>ニ</sub>兄意<sub>ヲ</sub>。乃聽<sub>ク</sub>而不<sub>レ</sub>即<sub>ニ</sub>御  
坐<sub>ニ</sub>。世嘉<sub>ニ</sub>其能以<sub>レ</sub>實讓<sub>ニ</sub>。曰。宜<sub>シ</sub>哉。兄弟怡怡。天下歸<sub>レ</sub>德。篤<sub>ニ</sub>於親族<sub>ニ</sub>。  
則民興<sub>レ</sub>仁<sub>ヲ</sub>矣。

廟、前本作社○  
觀、官本作鏡

備、官本寬本前  
本作頌

書紀十五

元年乙丑春正月己巳朔。大臣大連等奏言。皇太子億計。聖德明茂。奉讓<sub>ニ</sub>  
天下<sub>ニ</sub>。陛下正統。當奉<sub>ニ</sub>鴻緒<sub>ニ</sub>。爲<sub>ニ</sub>郊廟主<sub>ニ</sub>。承<sub>ニ</sub>續祖無窮之烈<sub>ニ</sub>。上當<sub>ニ</sub>天心<sub>ニ</sub>。  
下厭<sub>ニ</sub>民望<sub>ニ</sub>。而不<sub>レ</sub>肯踐<sub>ニ</sub>祚<sub>ニ</sub>。遂令<sub>ニ</sub>金銀<sub>ニ</sub>。蕃<sub>ニ</sub>國群僚遠近莫不<sub>レ</sub>失<sub>レ</sub>望<sub>ニ</sub>。天命  
有<sub>レ</sub>屬<sub>ニ</sub>。皇太子推讓。聖德彌盛。福祚孔章。存<sub>ニ</sub>孺<sub>ニ</sub>。而勤<sub>ニ</sub>謙恭慈順<sub>ニ</sub>。  
宜<sub>ニ</sub>奉<sub>ニ</sub>兄命<sub>ニ</sub>。承<sub>ニ</sub>統<sub>ニ</sub>。大業上制<sub>ニ</sub>曰可<sub>ニ</sub>。乃召<sub>ニ</sub>公卿百寮<sub>ニ</sub>。於近<sub>ニ</sub>飛鳥入鈞宮<sub>ニ</sub>。  
即<sub>ニ</sub>天皇位<sub>ニ</sub>。百官陪位者皆忻忻焉。都<sub>ニ</sub>於<sub>ニ</sub>獲粟宮<sub>ニ</sub>。立<sub>ニ</sub>皇后難波小野王<sub>ニ</sub>。雄朝  
孀稚子宿禰天皇曾孫磐城王孫丘稚子王之女也。物部小前宿禰爲<sub>ニ</sub>大連<sub>ニ</sub>。  
三年四月丙辰朔。庚辰。天皇崩<sub>ニ</sub>于<sub>ニ</sub>八鈞宮<sub>ニ</sub>。天皇無<sub>レ</sub>胤。  
仁賢天皇。

一、官本寬本作  
元  
二、官本寬本作

億計天皇。諱大脚。更名大爲。字島郎。雄計天皇同母兄也。天皇幼而聰睿。  
才敏多識。壯而仁惠。謙恕溫慈。及穴穗天皇崩。避<sub>ニ</sub>難<sub>ニ</sub>於丹波國  
余社郡。白髮天皇二年冬十一月。播磨國司山部連小楯詣<sub>ニ</sub>京<sub>ニ</sub>求<sub>ニ</sub>迎<sub>ニ</sub>。白髮天  
皇尋<sub>ニ</sub>遣<sub>ニ</sub>小楯持節<sub>ニ</sub>。將<sub>ニ</sub>左右舍人<sub>ニ</sub>。至<sub>ニ</sub>赤石<sub>ニ</sub>奉<sub>ニ</sub>迎<sub>ニ</sub>。三年夏四月。遂億計天皇  
立<sub>ニ</sub>爲<sub>ニ</sub>皇太子<sub>ニ</sub>之事。具在<sub>ニ</sub>雄計天皇紀<sub>ニ</sub>。五年白髮天皇崩。以<sub>ニ</sub>天下<sub>ニ</sub>讓<sub>ニ</sub>雄計天皇。  
爲<sub>ニ</sub>皇太子<sub>ニ</sub>如<sub>ニ</sub>故<sub>ニ</sub>。事見<sub>ニ</sub>雄計天皇紀<sub>ニ</sub>。三年夏四月。雄計天皇崩。

奇、前本船本作  
釋○百及有至  
列城九字誤在于  
上文廣高宮下二  
月辛亥上據日本  
紀改移

元年歲次戊辰春正月辛巳朔。乙酉。皇太子尊即天皇位。都<sub>ニ</sub>於<sub>ニ</sub>石上廣高宮<sub>ニ</sub>。二  
月辛亥朔。壬子。前妃春日大娘皇女立<sub>ニ</sub>爲<sub>ニ</sub>皇后<sub>ニ</sub>。大泊瀨天皇娶<sub>ニ</sub>和珥臣深目之女<sub>ニ</sub>。  
女君所<sub>ニ</sub>生也。遂生<sub>ニ</sub>一男六女<sub>ニ</sub>。一曰<sub>ニ</sub>高橋大娘皇女<sub>ニ</sub>。二曰<sub>ニ</sub>朝婦皇女<sub>ニ</sub>。三曰<sub>ニ</sub>手白  
香皇女<sub>ニ</sub>。繼體天皇。四曰<sub>ニ</sub>奇日皇女<sub>ニ</sub>。五曰<sub>ニ</sub>橘皇女<sub>ニ</sub>。六曰<sub>ニ</sub>小泊瀨稚鸕鷀尊<sub>ニ</sub>。及<sub>ニ</sub>有<sub>ニ</sub>  
天下<sub>ニ</sub>。都<sub>ニ</sub>泊瀨列城<sub>ニ</sub>。七日<sub>ニ</sub>眞稚皇女<sub>ニ</sub>。次和珥臣日爪女<sub>ニ</sub>。糠君娘<sub>ニ</sub>。生<sub>ニ</sub>春日山田皇







自余歸至季養十  
五字脫據日本紀

神名額云大和國  
下前金村大連  
連大伴談連子也

堅、原作藏、據  
官本及書紀改

公卿補任云男  
勢小前國連  
勢本有枝字、而  
訓美奈須惠

天皇幼年。父王薨。振媛廼歎曰。妾今遠離桑梓。安得膝。養。余歸。寧高向。高向者越。奉養天皇。天皇壯。大愛士禮。賢。意豁如也。小泊瀨天皇。八年冬十二月己亥崩。元無男女。可絕繼嗣。大伴金村大連議曰。方今絕無繼嗣。天下何處繫心。自古迄今。禍由斯起。今足仲彥天皇。五世孫倭彥王。在丹波國桑田郡。請試設兵仗。夾衛乘輿。就而奉迎。立為人主。大臣大連等。皆隨焉。奉迎如計。於是倭彥王。遙望迎兵。愕然失色。仍遁山壑。不知所謂。

元年歲次丁亥春正月辛酉朔。甲子。大伴金村大連更籌議曰。男大迹王性慈仁。孝順。可承天緒。冀感勸進。紹隆帝業。矣。物部麤鹿火大連。許勢男人。大臣等。僉曰。妙簡孫。賢者唯男大迹王矣。丙寅。遣臣連等。持節。以備法駕。奉迎三國。夾衛兵仗。肅整容儀。警蹕前驅。奄然而至。於

堅、原作查、據官  
本改

南向、寬本船本  
作南面  
垂、原作承、據前  
本改

是日、前本寬本  
無此二字  
緩、前本無

是男大迹天皇。晏然自若。踞坐胡床。齊列陪臣。既如帝坐。持節使等。由是敬憚。傾心委命。冀盡忠誠。然天皇意。裏倚疑。久而不就。適知河內馬飼首荒籠。密奉遣使。具述大臣大連等。所以奉迎本意。而二日三夜。遂發。乃喟然歎曰。豈哉馬飼首。汝若無遣使來告。殆取嗤於天下。世云。勿論貴賤。唯重其心。蓋謂荒籠乎。及至踐祚。厚加寵待也。甲申。天皇行至樟葉宮。二月辛卯朔。甲午。大伴金村大連。乃跪上天子。鏡劔璽符。再拜。男大迹天皇謝曰。子民治國重事也。寡人不才。不足稱願。請廻慮。擇賢者。寡人不當。大伴大連伏地固請。男大迹天皇西向讓者。三。南向讓者。再。大伴大連等皆曰。伏計之。大王子民治國最宜稱。臣等為宗廟社稷計。不敢忽。幸籍衆願。乞垂聽納。矣。男大迹天皇曰。大臣大連將相諸臣。咸推寡人。不敢承之。乃受璽符也。是日即天皇位。尊皇妃。立為皇夫人。媛也。庚子。大伴大連奏請曰。臣聞前王之宰世也。非維



種改之日本紀云  
部三種者一白髮  
部三種者一白髮  
部三種者一白髮  
部三種者一白髮  
部三種者一白髮  
部三種者一白髮  
部三種者一白髮  
部三種者一白髮  
部三種者一白髮  
部三種者一白髮

夫以下三十二字  
前本寬本爲本文  
目、官本前本寬  
本作國  
田、前本作向

城之固無以鎮其乾坤。非掖庭之親無以繼其秩等。是故白髮天皇無嗣。遣臣祖父大伴大連室屋。每州安置三種白髮部。以醜後世之名。嗟夫可不愴歟。復請納手白香皇女。立爲皇后。復遣神祇伯等。敬祭神祇。求天皇息。允答民望。天皇曰可矣。三月庚申朔。詔曰。神祇不可乏主。宇宙不可無君。天生黎庶。樹以元首。使司助養。令全性命。大連愛朕無息。披誠款以國家世世盡忠。豈唯朕歟。宜備禮儀奉迎。手白香皇女。甲子。立皇后手白香皇女。脩教于內。誕生一男。謂天國排開廣庭尊。即嫡子也。而幼年於一兄治。後有其天下矣。兄廣國排武金日尊。次武小廣國押盾尊。癸酉。納八妃。日納者。據即天位。占日其文。他皆效此矣。元妃尾張連草香女。曰日子媛。生一子矣。兄勾大兄皇子。謂廣國排武金日尊。次檜隈高田皇子。謂武小廣國押盾尊。次妃三尾角折君妹。曰

耶、官本前本寬  
本作市

伊勢以下六字、前  
本爲本文

稱子皇子、官本  
子作女、下同

廿五年終、前本  
置者概同此本、  
唯無名明以下八  
名、後所揭者、有  
病、作病、有  
名、明以下八字、

雅子媛。生一男一女。大郎皇子與出雲皇女。次坂田大跨王女廣媛。生三女。神前皇女。次茨田皇女。次馬來田皇女。次息長與手王女麻績娘子。生一女。萱角皇女。伊勢太。次茨田連小望女。曰關媛。生三女。茨田大娘皇女。次白坂活日姬皇女。神廣嗣。次小野雅娘皇女。次三尾君堅槭女。曰倭媛。生一男二女。第一大娘子皇女。次梳子皇子。次耳皇子。次赤姬皇女。次和珥臣河內女。曰黃媛。生一男二女。第一雅綾姬皇女。次圓姬皇女。次厚皇子。次根王女廣媛。生一男。兄菟皇子。次中皇子。  
二年冬十月辛亥朔。癸丑。葬小泊瀨雅鷗天皇于傍丘磐坏丘陵。  
五年冬十月。都遷山背。謂筒城宮。  
八年春正月。勾大兄皇子宜處春宮。助朕施仁。翼吾補闕之矣。  
廿五年春二月。天皇病苦。丁未。崩于磐余玉穗宮。年八十一。冬十二月丙申朔。庚子。葬于蘆野陵。天皇所生八男十二女。名明上文。更亦勿記。兄



其下僅舉兄勾云  
云大兄廣國排武金日尊  
又而餘皆皇孫云云  
又而田作高向云  
長曆二月辛丑  
明丁未七日也

中、官本此上有  
田字

書紀十八  
長、前本作之

矣、前本無

爲、原作即、據前  
本改

勾大兄廣國排武金日尊。次檜隈高田武小廣國押盾尊。次大郎皇子。次出雲皇  
女。次神前皇女。次茨田皇女。次馬來田皇女。次荳角皇女。伊勢太神齋祠。次茨田大郎娘  
皇女。次白坂活日姬皇女。次小野稚郎皇女。次大娘子皇女。次梳子皇子。三國次  
耳皇子。次赤姬皇女。次稚綾姬皇女。次圓媛皇女。次厚皇子。次菟皇子。  
酒人、次中皇子。坂田公祖。

安閑天皇。

諱廣國押武金日尊者。男大迹天皇長子也。母曰目子媛。即尾張連草香之女也。天  
皇爲性。牆宇凝峻。不可得親。桓桓寬大。有入君之量矣。廿五年春二月  
辛丑朔丁未。男大迹天皇立大兄爲天皇矣。則是日男大迹天皇崩。

元年歲次甲寅春正月。都遷倭。勾謂金橋宮。三月癸未朔戊子。有司爲天

位、前本无、恐行

屋、官本前本寬  
本作

書紀十八

押盾尊、此下官  
本前本有元年丁  
巳四字、而官  
爲元年三、而  
爲元年三、而  
元、官本前本  
二、野、據前本

皇「位」。納采春日山田皇女。立爲皇后。更名山田赤見皇女。億計天皇之皇女也。  
別立三妃。一許勢男人。大臣女紗手媛。紗手媛弟香香有媛。物部木蓮子大連女宅媛  
矣。

二年冬十二月癸酉朔己丑。天皇崩于勾金橋宮。是月。葬天皇於河內  
古市高屋丘陵。皇后春日山田皇女。及天皇妹神前皇女。合葬。于是陵之也。天  
皇無胤。

宣化天皇。

諱武小廣國押盾尊者。男大迹天皇第二子也。勾大兄廣國押武金日天皇同母弟也。二  
年十二月。勾大兄廣國押武金日天皇崩。無嗣。群臣奏上鏡劍於武小廣  
國押盾尊。使即天皇之位焉。天皇爲人器宇清通。神襟朗明。不以才智  
矜人。爲王君子所服也。

元年春正月。都遷檜前。謂盛入野宮。三月壬寅朔。有司請立皇后。己酉。



補○已酉、官本  
前本無

橋前本無

詔曰。前正妃億計天皇女橘仲皇女。立爲皇后。誕一男三女。長曰石姬皇女。次小石姬皇女。次稚綾姬皇女。次上殖葉皇子。亦名梳子。前庶妃大河內稚子媛生火焰皇子。

四、官本前本作  
乙作已

書以下十字、官  
本前本爲本文

四年春二月乙酉朔。甲午。天皇崩于廬入野宮。年七。冬十一月庚戌朔。丙寅。葬于大倭身狹桃花鳥坂上陵。以皇后橘皇女及其孺子合葬。于是陵也。孺子者

人。而天皇所生一男三女。兄石姬皇女。次小石姬皇女。次稚綾姬皇女。次上殖葉皇子。亦名梳子。丹次火焰皇子。比稚田君祖。君祖。

亦名梳子、前本元  
○像那君祖、前本爲  
本文  
書紀十九

欽明天皇。

諱天國排開廣庭尊者。男大迹天皇嫡子也。母曰皇后手白香皇女。清寧天皇皇女也。天皇愛之。常置左右。天皇幼時夢。有人云。天皇當愛秦大津父

血、此下前本有  
在字

者一及壯大。一必有天下。寤驚。遣使普覓。得自山背國紀伊郡深草里。姓字果如前夢。於是忻喜。遍身歎。未曾夢。乃告之曰。汝有何事。答云無也。但臣向伊勢商價來還。山逢一狼相鬪。汗血。乃下馬洗。歎口手。所請曰。汝是貴神。而樂。行。備逢。狩士。見禽。尤速。乃抑止相鬪。拭洗血。毛。遂遺放之。俱令全命矣。天皇曰。必此報也。乃令近侍。優寵。

日新。大致。饒富。及至。踐祚。拜大藏卿。武小廣國押盾天皇四年冬十月

天皇崩。天國排開廣庭皇子尊令群臣曰。余幼年淺識。未閑政事。山田皇后明。閑百揆。請託而決。山田皇后。謝曰。妾蒙恩寵。山河同。萬

機之難。婦女安預。今皇子者。敬老慈少。禮下賢者。日中不食。以待士。加以幼而穎脫。早禮。嘉慶。性是寬和。務存

十二月、此上前  
本有元年歲次已  
未冬七字、似可

矜宥。請諸臣等。早令臨登位。光臨天下矣。十二月庚辰朔。甲申。皇太子



補、據前本船本

元、官本前本寬  
本作二

皇子、此下前本  
有尊字

三年春二月、書  
紀作二年春三月

日、前本作日

服雌鳥、官本前  
本寬本作雌鳥  
○大宅皇子、前  
本女伴皇子、前  
子伴女

尊即天皇位。尊皇后。曰皇太后。退皇太后。贈太皇太后。物部尾與連公爲大連。物部目連公爲大臣。

元年春正月庚戌朔。甲子。有司請立皇后。詔曰。立正妃武小廣國押盾。天皇女石姬。爲皇后。誕生一男一女。長曰箭田珠勝。大兄皇子。次曰暉爾田淳名倉太珠敷。尊號。少曰笠織皇女。亦名狹田毛皇女。秋七月丙子朔。己丑。都遷磯城。謂金刺宮。

三年春二月納五妃。元妃皇后弟。曰稚綾娘皇女。生一男。石上皇子。次妃

皇后弟。曰影皇女。生倉皇子。次妃堅鹽媛。生七男六女。蘇我大臣稻目宿禰女也。一曰大兄皇子。謂橘。豐日尊。二曰磐隈皇女。亦名夢皇女。初侍天照太

城皇子。三曰臘雀鳥皇子。四曰豐御食炊屋姬尊。五曰梳子皇子。六曰大宅

皇女。七曰石上皇子。八曰山背皇子。九曰大伴皇子。十曰櫻井皇子。十一

橋、官本寬本作  
被○舍、寬本官  
一本作舍

日本紀云欽明天  
皇二十三年任那  
爲新羅所滅

是日、前本無

書紀二十

石姬皇后、前本  
作皇后石姬皇女  
六字

曰肩野皇女。十二曰橘。本稚皇子。十三曰舍人皇女。次妃堅鹽媛同母弟小

姉君。生四男一女。一曰茨城皇子。二曰葛城皇子。三曰埴部穴穗部皇女。四曰

埴部穴穗皇女。五曰泊瀨部皇子。

十五年春正月戊子朔。甲午。淳名倉太珠敷尊立爲皇太子。

三十二年夏四月戊寅朔。壬辰。天皇寢疾不豫。皇太子向外不在。驛馬召到。引

入臥內。執其手。詔曰。朕疾甚。以爲後事。屬汝。汝須打新羅。封建任那。更遣夫

婦。惟如。舊日。死矣無恨。是日。天皇遂崩。于內寢。時年若干。五月。殯于河內

古市。九月。葬於檜隈坂合陵。天皇所生皇子廿三之中。男十五。女八。

敏達天皇。  
諱淳中倉太珠敷尊者。天國排開廣庭天皇第二子也。母曰石姬皇后。武小廣國  
押盾天皇女也。天皇不信佛。法而愛。文史矣。二十九年立爲皇太子。三十  
二年四月。天國排開廣庭天皇崩。



菟道磯津貝皇女、官本寬本女、與上一男、二女不合

桑田皇女、官本寬本女、與上一男、二女不合

照、官本寬本作

元年歲次壬辰夏四月壬申朔。甲戌。皇太子尊即天皇位。尊皇后曰皇太后。退皇太后贈太皇太后。物部大市御狩連公爲大連。四年春正月丙辰朔。甲子。立廣姬爲皇后。生一男二女。息長眞手王之女也。一日押坂彥人。大兄皇子。更名麻呂子皇子。一日逆登皇女。三日菟道磯津貝皇女。次春日臣仲君女。曰老女子。立爲夫人。生三男一女。一日難波皇子。二曰春日皇子。三曰桑田皇女。四曰大派皇子。次采女伊勢大鹿首小熊女。曰菟名子夫人。生二女。長曰太娘皇女。更名櫻井皇女。少曰糠手姬皇女。更名田村皇女。是歲令卜者占。海部王家地。與絲井王家地。卜便襲吉。遂營宮於譯語田。謂幸玉宮。

五年春三月己卯朔。戊子。有司請立皇后。詔豐御食炊屋姬尊立爲皇后。生二男五女。其一曰菟道貝淵皇女。嫁東宮聖德太子尊。二曰竹田皇子。三曰小墾田皇女。嫁於彥人大兄王。四曰鷓鴣守皇女。更名輕守皇女。五日尾張皇女。七。

田、前本無

子。六曰田眼皇女。嫁息長足日廣額天皇。七日櫻井弓張皇女。十四年秋八月乙酉朔。己亥。天皇崩于大殿。葬殯。天皇所生皇子十五。男八女七。

用明天皇。

諱橋。豐日尊者。天國排開廣庭天皇第四之子也。母曰皇后堅鹽媛。天皇信佛。法尊神道。十四年秋八月。淳名倉太珠敷天皇崩。九月甲寅朔。戊午。天皇即

天皇位。都於磐余。謂池邊雙槻宮。物部弓削守屋連公爲大連。亦爲大臣。元年歲次丙午春正月壬子朔。穴穗部間人皇女立爲皇后。生四男。其一曰庶戶皇

子。更名豐聰耳聖德皇子。或名豐聰耳法大王。亦名法主王。初居上宮。後移斑鳩。於豐御食炊屋姬天皇。世位居東宮。總攝萬機。行天皇

皇事。一語見豐御食炊屋姬天皇紀。二曰來目皇子。三曰殖粟皇子。四曰次田皇

書紀二十一



蘇我公祖前本爲本文

子立蘇我大臣稻目宿禰女石寸名爲織。生一男。田目皇子。更名豐浦皇子。葛城直磐村女廣子。生一男一女。男曰麻呂子皇子。女曰酢香手姬皇女。

二年夏四月乙巳朔。丙午。御新嘗於磐余河上。是日天皇得病。還入於宮。群臣侍焉。天皇詔群臣曰。朕思欲歸三寶。卿等議之。群臣入朝而議。物部守屋大連與中臣勝海連違詔議曰。何背國神。敬他神也。由來不識若斯事矣。蘇我馬子宿禰大臣曰。可隨詔而奉助。詎生異計矣。癸丑。天皇崩於大殿。秋七月甲戌朔。甲午。葬于磐余池上陵。天皇所生皇子七。六男一女。

崇峻天皇。

諱泊瀨部天皇者。天國排開廣庭。天皇第十五子也。母曰小姊君。稻目宿禰之女也。二年夏四月癸丑。橘豐日天皇崩。于時穴穗部皇子等謀反矣。秋八月癸卯朔。甲辰。炊屋姬尊與群臣勸進天皇。即天皇位。是月宮於倉橋。

書紀二十一

蘇我原作僕據官本改

岡前本船本作

書紀二十二

元年戊申春三月。立大伴糠手連女小手子爲妃。生一男一女。蜂子皇子。次錦代皇女。四年夏四月壬子朔。甲子。葬譯語田天皇於磯長陵。其妣皇后所葬之陵也。五年冬十月癸酉朔。丙子。有獻山猪。天皇指猪。詔曰。何時如斷此猪之頸。斷朕所嫌之人。多設兵仗。有異於常矣。大伴糠小手子恨之。使二人於蘇我馬子宿禰曰。頃者有獻山猪矣。天皇指猪而詔曰。如斷猪頸。何時斷朕思人。且於內裏大發兵仗。於是馬子宿禰聽而驚矣。壬午。蘇我馬子宿禰聞天皇所詔。恐嫌於己。招聚儻者謀弑天皇。十一月癸卯朔。乙巳。馬子宿禰詐於群臣曰。今日進東國之調。使東漢直駒弑于天皇矣。是日葬天皇于倉橋岡陵。

推古天皇。

諱豐御食炊屋姬尊者。天國排開廣庭。天皇女也。橘豐日天皇同母妹也。幼







孝昭皇帝子天足也。明矣。又神名。後云。山。今在小野。杉坂。氏。是亦同神乎。姓。有。小野。朝臣。別。唐。可。作。唐。乎。本。朝。推。古。二。十。六。年。者。唐。高。祖。武。德。元。年。也。

罷歸。則須復以。大仁小野妹子臣。為。大使。小仁吉志雄成。為。小使。小禮福利。為。通事。副。于。唐。客。而。遣。之。物。部。錄。足。姬。大。刀。自。連。公。為。參。政。

十七年秋九月。小野妹子等至。自。大。唐。

二十年春二月辛亥朔。庚午。故。葬。皇。大。夫。人。堅。鹽。媛。於。檜。隈。大。陵。是。日。誅。於。輕。街。第一。阿。倍。內。臣。鳥。誅。天皇。之。命。則。奠。靈。明。器。明。衣。類。萬。五。千。種。第二。諸。皇。子。等。以。次。第。各。誅。之。第三。中。臣。宮。地。連。鳥。摩。侶。誅。大。臣。之。辭。第四。大。臣。引。率。八。腹。臣。等。便。以。境。部。臣。摩。理。勢。令。誅。氏。姓。之。本。矣。時。人。云。摩。理。勢。鳥。摩。侶。二。人。能。誅。唯。鳥。臣。不。能。誅。矣。

廿二年夏六月丁卯朔。己卯。詔。大。仁。矢。田。部。御。孀。連。公。改。姓。命。造。則。遣。大。唐。使。復。大。禮。大。上。君。御。田。鈕。為。小。使。而。遣。之。物。部。惠。佐。古。連。公。為。大。連。

廿三年秋九月。矢。田。部。造。御。孀。大。上。君。御。田。鈕。等。至。自。大。唐。矣。

廿七年冬月壬戌朔。甲子。制。曰。夫。覓。事。君。竭。忠。之。臣。者。實。在。崇。優。二。親。之。子。也。

孝昭皇帝子天足也。明矣。又神名。後云。山。今在小野。杉坂。氏。是亦同神乎。姓。有。小野。朝臣。別。唐。可。作。唐。乎。本。朝。推。古。二。十。六。年。者。唐。高。祖。武。德。元。年。也。

二十二年夏六月丁卯朔。己卯。詔。大。仁。矢。田。部。御。孀。連。公。改。姓。命。造。則。遣。大。唐。使。復。大。禮。大。上。君。御。田。鈕。為。小。使。而。遣。之。物。部。惠。佐。古。連。公。為。大。連。

冬下有缺字按長曆廿七年冬十月丙申朔十一月月

寅朔十二月乙未

老原作赤據前本改

祇者或祇者

書紀云廿八年是歲皇太子島共及國記百八十部造

何者夫父者天也。故順天謂孝矣。復君者日也。故從君謂忠矣。其后者月也。亦母也。故順此謂臣。亦云老也。故孝經曰。求之忠臣者。必在於孝子之門矣。是孝道至矣。祥如零泉。辟猶春雨。生則長萬物。若逆此道者。遂為大禍。滅福之機。如鹽入水。總而言之謂之道矣。別而名之謂八義矣。所謂八義者。蓋謂孝悌忠仁禮義智信一歟。復天地日月星辰聖賢神祇者。人倫所重也。其壽稱官爵福德榮樂者。貪生所貴矣。可謂舉孝道而格榮祥。勤禮義而獲立身者矣。是故比准八義。宜制爵位。其孝者天也。紫冠為一。忠者日也。錦冠為二。仁者月也。繡冠為三。悌者星也。纒冠為四。義者辰也。緋冠為五。禮者墨也。深綠為六。智者賢也。淺綠為七。信者神也。深黑為八。祇者祇也。淺黑為九。其地者母也。因號立身。黃冠為十。自今已後永為恒式。

廿八年春二月甲午朔。甲辰。上宮庶戶豐聰耳皇太子命。大臣蘇我馬子宿禰。奉勅撰錄先代舊事天皇紀及國記臣連伴造。國造及八十部公民等本紀也。春三



月甲子朔。制曰。奉為君后。謂不忠者。亦奉為者妣。稱不孝者。若不舉達而  
隱之者。同處其罪。重科刑法也。

廿九年春二月己丑朔。癸巳。夜半。皇太子。上宮。廐戶。豐聰耳尊。薨。于斑鳩

宮。是時諸王諸臣及天下百姓。皆共長老如失。愛兒。而鹽酢之味在口。不嘗

少幼如亡。慈父。以哭泣之聲。溢於行路。乃耕夫。止耜。春女不杵。曾日月

失耀。天地既崩。自今已後。誰將侍哉。是月葬。皇太子於磯長陵。當此之時。

高麗僧慧慈。聞上宮皇太子薨。以大悲之。奉為皇太子。請僧而設齋。親說

經之日。誓願曰。於日本國府。有聖人。曰上宮豐聰耳皇子。固天攸縱。以玄

聖之德。生日本之國。苞貫三統。一集先聖之宏。猷恭敬三寶。救黎

元之厄。實是大聖也。今太子既薨。我雖異國。心在斷金。某獨生之有何益

矣。我以來年二月五日。必死矣。因以遇。上宮太子於淨土。以共化衆生矣。於是

厄。官本前本寬  
本作危

國。據官本補。前  
本無國府二字

經之日。誓願曰。於日本國府。有聖人。曰上宮豐聰耳皇子。固天攸縱。以玄

聖之德。生日本之國。苞貫三統。一集先聖之宏。猷恭敬三寶。救黎

元之厄。實是大聖也。今太子既薨。我雖異國。心在斷金。某獨生之有何益

矣。我以來年二月五日。必死矣。因以遇。上宮太子於淨土。以共化衆生矣。於是

厄。官本前本寬  
本作危

國。據官本補。前  
本無國府二字

慧慈當于期日而死矣。是以時人彼此共言。其獨非上宮太子之聖。慧慈亦聖也。

先代舊事本紀卷第九(終)

先代舊事本紀卷第十

國造本紀

天孫。天饒石國饒石天津彥火瓊瓊杵尊孫磐余尊。發自日向。赴向倭國。東

征之時。於大倭國。見漁夫。謂左右曰。浮海中者。何物之耶。乃遣粟

忌部首。祖天日鷲命。使見之。還來復命曰。是有入耳。名椎根津彥。即召率

來矣。天孫問。汝誰哉。對曰。吾是皇祖彥火火出見尊孫椎根津彥。勅曰。隨朕為

來矣。天孫問。汝誰哉。對曰。吾是皇祖彥火火出見尊孫椎根津彥。勅曰。隨朕為

大倭國。國造考  
云。恐其誤。○  
按。可。聖。部。首。作  
伊勢。國。造。又。天  
神。祇。本。日。別。乎。以  
部。祖。天。日。鷲。命。蓋  
誤。之。也。詳。下。文。

二。日本。紀。云。大  
定。諸。國。造。之。氏  
其。名。具。國。造。記



士、原作土、據官本前本改

彦已蘇根、原川春村云、根恐接已會保理、又見有已以字誤、而接振之義、歟、而天目一誤作天一、驚字當作別

按下文國造有百三十五國疑脫其九國乎、黑川春村云、册恐册誤大倭、考云和名抄所見城上郡大和即是也

導耶。對曰。吾悉識海陸之道。故將導。仕奉云爾。天孫勅。以椎根津彥爲導。士。來遂治本。天下。既而初都。檀原。即天皇位。勅褒其功。能寄賜國造。誅其拒逆者。亦定縣主。卽是其緣也。以椎根津彥命。爲大倭國造。卽大和直祖。以劔根命。爲葛城國造。卽葛城直祖。以彥已蘇根命。爲凡河內國造。卽凡河內忌寸祖。以天目一命。爲山代國造。卽山代直祖。以天日鷲命。爲伊勢國造。卽伊賀伊勢國造祖。以天道根命。爲紀伊國造。卽紀河瀨直祖。誅宇陀縣主兄猾。以弟猾。爲建枿縣主。誅志貴縣主兄磯城。以弟磯城。爲志貴縣主。凡厥簡遺三。臣。巡察。治否。則有功者。隨其勇能。定賜國造。誅戮逆者。量其功能。定賜縣主者矣。物任國造百四十四國。大倭國造。

檀原朝御世。以椎根津彥命。初爲大倭國造。萬城國造。

今河內國

和泉國造、官本造作司、似此條及攝津國造條、恐傍注攝津國造條、官本作宮

職員令云、攝津國造、倭名抄云、攝津國造、延曆十三年改山背爲山城

檀原朝御世。以劔根命。初爲萬城國造。凡河內國造。

檀原朝御世。以彥已會保理命。爲凡河內國造。和泉國造。

元河內國。靈龜元年。割置茅野監。則改爲國。元珍努官。攝津國造。

據准法令。謂攝津職。初爲京師。柏原帝代。改職爲國。山城國造。

檀原朝御世。阿多根命。爲山代國造。山背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以會能振命。定賜國造。



倭姬世記云伊賀國天武天皇庚辰七月

皇子前本作以

半久怒半羅久  
母怒之脫誤日  
島津國造國乎  
造考云島今志伊  
前本無津字也風  
勢國為天日別命  
之村地性氏錄云  
日別命之孫也  
會系譜天日別命  
天波與命子天半  
羅靈命孫也右可  
併按命孫也命命  
稱日命乎然於  
他書未見作日驚

伊賀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sup>御世</sup>。皇子意知別命三世孫武伊賀都別命定賜國造。難波朝<sup>也</sup>御世隸伊勢國。飛鳥朝<sup>代</sup>割置如故。

伊勢國造。

檀原朝<sup>也</sup>。以天降天牟久怒命孫天日鷲命勅定賜國造。

島津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sup>也</sup>。出雲臣祖佐比爾足尼孫出雲笠夜命定賜國造。

尾張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sup>也</sup>。以天別天火明命十世孫小止與命定賜國造。

參河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sup>也</sup>。以物部連祖出雲色大臣命五世孫知波夜命定賜國造。

穗國造。

泊瀬朝倉朝<sup>也</sup>。以生江臣祖葛城襲津彥命四世孫菟上足尼命定賜國造。

久努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sup>也</sup>。以物部連祖伊香色雄命見印岐美命定賜國造。

筑紫香椎朝<sup>也</sup>。

以物部連祖伊香色男命孫印播足尼命定賜國造。

素賀國造。

檀原朝<sup>也</sup>。始定天下時。從侍來人名美志印命定賜國造。

珠流河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sup>也</sup>。以物部連祖大新川命見片堅石命定賜國造。

慮原國造。

和名抄云今駿河國原郡慮原鄉

天孫本紀云大木  
今三河國出處大  
臣之子  
穗國造考云今  
也參河國寶飯郡是  
今遠江國  
伊波美寬本作  
伊波美  
今遠江山名郡  
久努鄉勢前本  
作怒  
國造考云遠江  
國佐野郡素賀  
村是其地歟  
和名抄云駿河  
國駿河郡駿河  
片前本作須  
和名抄云今駿河  
國原郡慮原鄉



意、前本作思

志賀高穴穗朝代。以池田坂井君祖吉備武彥命兒意加部彥命。定賜國造。伊豆國造。

物部當作服部。天氏命之後也。國造考云、延住之說非也。

神功皇后御代。物部連祖天養粹命八世孫若建命。定賜國造。難波朝御世。隼河國。飛鳥朝御世分置如故。

甲斐國造。

定、此下前本有賜字。

纏向日代朝御世。狹穗彥王三世孫臣知津彥公。此子鹽海足尼定。國造。

今相模國

相武國造。

三世國造考云、三上忍服十字。

志賀高穴穗朝。武刺國造祖神伊勢都彥命三世孫弟武彥命。定賜國造。

今相模國餘綾郡磯長郷乎

師長國造。

意、前本作宮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茨城國造祖建許呂命兒意富意彌命。定賜國造。

今武藏國

无邪志國造。

日本紀云天禮日命出雲臣武藏國造等祖也名二已下十一字不詳疑有誤字

志賀高穴穗朝世。出雲臣祖名二井之字迦諸忍之神狹命十世孫兄多毛比命。定賜國造。

胸刺國造。

岐閉國造祖兄多毛比命兒伊狹知直。定賜國造。

伊狹知直神功紀云海上五十狹茅疑此人也乎今武藏國秩父郡

瑞籬朝御世。八意思金命十世孫知知夫彥命。定賜國造。拜祠大神。

須惠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茨城國造祖建許侶命兒大布日意彌命。定賜國造。

馬來田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茨城國造祖建許呂命兒深河意彌命。定賜國造。

上海國造。

今上總國海上郡

今上總國望海郡萬葉集上總國歌宇麻呂多能爾呂

今上總國周淮郡惠、前本作志

祖、此下前本有紀坂二字



志賀高穴穗朝。天穗日命八世孫忍立化多比命定賜國造。

伊甚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安房國造祖伊許保止命孫伊己侶止直定賜國造。

武社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和邇臣祖彥意都命孫彥忍人命定賜國造。

菊麻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代。无邪志國造祖兄多毛比命兒大鹿國直定賜國造。

阿波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天穗日命八世孫彌都侶岐命孫大伴直大瀧定賜國造。

印波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代。神八井耳命八世孫伊都許利命定賜國造。

下海上國造。

今上總國夷滿郡  
安房天皇紀云定  
伊甚也倉今分爲  
郡國上總國  
安房、原作安度、  
據前本改○侶、  
前本作保  
今上總國武射郡  
意部、前本作六  
人部  
今上總國市原郡  
菊麻人々

今安房國

種日可作押日乎  
○命字脫據下文  
補之  
今下總國印幡郡

今下總國海上郡

造下祖上疑脫同  
字

國造考云、和名  
抄所謂常陸國新  
美、寬本前本作  
吳、非  
國造考云、和名  
抄有常陸國筑波  
郡筑波鄉即是也

國造考云、和名  
抄有常陸國茨  
城郡茨城鄉即是  
也  
筑波、考云恐筑  
波誤  
國造考云、和名  
抄有常陸國那珂  
郡那珂鄉即是也

今常陸國久慈郡

輕島豐明朝御世。上海上國造祖孫久都伎直定賜國造。

新治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美都呂岐命兒比奈羅布命定賜國造。

筑波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以忍凝見命孫阿閉色命定賜國造。

茨城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世。天津彥根命孫筑紫刀禰定賜國造。

仲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伊豫國造同祖建借馬命定賜國造。

久自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代。物部連祖伊香色雄命三世孫船瀨足尼定賜國造。







道口鄉、常陸風  
土記有、道前里  
不詳、此地、岐前  
作江、口、前本  
阿岐、此下官本  
有、用字、下同  
思、此下一本有  
陸、和名抄有  
陸、和名抄有  
太、恐是  
今、陸奧國伊具郡

今陸奧國標葉郡

今陸奧國宇多郡

志賀高穴穗朝、  
前本寬本在定賜  
之上、我、前本  
作、茂  
後名抄云陸奧國  
信夫志乃不國分  
爲伊達郡  
麻、官本寬本作  
字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阿岐國造同祖天湯津彥命十世孫比止禰命定賜國造。

思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阿岐國造同祖十世孫志久麻彥命定賜國造。

伊久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阿岐國造同祖十世孫豐島命定賜國造。

染羽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阿岐國造同祖十世孫足彥命定賜國造。

浮田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瑞籬朝五世孫賀我別王定賜國造。

信夫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阿岐國造同祖久志伊麻命孫久麻直命定賜國造。

白河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天降天由都彥命十一世鹽伊乃己自直命定賜國造。

石背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以建許侶命兒建彌依米命定賜國造。

石城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以建許呂命定賜國造。

那須國造。

繼向日代朝御代。建沼河命孫大臣命定賜國造。

科野國造。

瑞籬朝御世。神八井耳命孫建五百建命定賜國造。

出羽國造。

今信濃國科字誤  
作神今改之古事  
記者科野國造等之  
和名抄云、出羽  
國造、此下前  
本註、本三字

後名抄云陸奧國  
白河之長加波國  
分爲高野郡今分  
爲大沼河沼二郡  
由前本寬本作  
田  
後名抄云陸奧國  
爲伊達郡  
今陸奧國磐城郡  
字  
以、前本作坂○  
趙、此上同有功

以前本作坂

那須、原作須波、  
據官本前本船本  
改、和名抄云、下  
野國那須那須



續日本紀云和豐五年九月己巳始置出羽國  
冬十月丁酉置出羽國  
上法興寺三郡出羽國

今越前越中越後  
能登加賀皆稱越  
國

男心原作田心  
據國造考改考  
云日本和姓氏  
錄共作男心云々

三國、續紀云、  
天皇本起三國坂  
名并越前坂并郡  
三國、和名抄云、  
若狹國三方郡三  
方郡、或是

和名抄云、加賀  
國加賀郡

諸本十下四字弘  
日本紀四年三月  
仁壽二年國江沼  
加賀郡此為加賀  
國今據此名補亦  
有四字順俊名鈔  
加宜國不詳  
國本前本官本寬  
和名抄云、加賀  
國江沼郡

和名抄云、能登  
國能登郡  
活目當作御間城  
按古事記崇神皇  
子大入命能登  
命見上非大入命  
孫疑有誤字考  
亦有誤字考  
和名抄云、能登  
國能登郡  
羽咋郡羽咋國  
泊瀨朝倉國造  
誤云志賀高穴穗  
今越中國射水郡

諸羅朝(元)御世和銅五年。割陸奥越後二國始置此國也。  
若狹國造。

遠飛鳥朝(元)御代。膳臣祖佐白米命兒荒磯命定賜國造。

高志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阿閉臣祖屋主男心命三世孫市入命定賜國造。  
三國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宗我臣祖彥太忍信命四世孫若長足尼定賜國造。  
角鹿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代。吉備臣祖若武彥命孫建功狹日命定賜國造。  
賀我國造。

泊瀨朝倉朝(元)御代。三尾君祖石撞別命四世孫大兄彥君定賜國造。難波朝(元)御

代(元)越前國。嵯峨朝御世弘仁十四年。割越前國分爲加賀國。

加宜國造。

難波高津朝(元)御世。能登國造同祖素都乃奈美留命定賜國造。

江沼國造。

柴垣朝(元)御世。蘇我臣同祖武內宿禰四世孫志波勝足尼定賜國造。

能等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活目帝皇子大入來命孫彥狹島命定賜國造。

羽咋國造。

泊瀨朝倉朝(元)御世。三尾君祖石撞別命兒石城別王定賜國造。

伊彌頭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宗我同祖建內足尼孫大河音足尼定賜國造。



今越後國頸城郡

國造考云、  
倭國頸城郡沼川  
鄉深江村、即是

造、官本前本寬  
本作司

續日本紀云、和朝大  
年四月乙未、丹波國五  
年四月乙未、丹波國五

今但馬國

古事記云、大半年  
坂王多遲麻國造  
之祖也、按大多半

久比岐國造。

瑞籬朝御世。大和直同祖御戈命定賜國造。

高志深江國造。

瑞籬朝御世。道君同祖素都乃奈美留命定賜國造。

佐渡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阿岐國造同祖久志伊麻命四世孫大荒木直定賜國造。

丹波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尾張同祖建稻種命四世孫大倉岐命定賜國造。

丹後國造。

諾良朝(晚)御世和銅六年。割丹波國置丹後國。

但遲麻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竹野君同祖彦坐王五世孫船穗足尼定賜國造。

二方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出雲國造同祖遷泊一奴命孫美尼布命定賜國造。

稻葉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彦坐王見彦多都彦命定賜國造。

伯岐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牟邪志國造同祖兄多毛比命兒大八木足尼定賜國造。

出雲國造。

瑞籬朝。以天穗日命十一世孫宇迦都久怒命定賜國造。

石見國造。

瑞籬朝御世。紀伊國造同祖蔭佐奈朝命兒大屋古命定賜國造。

意岐國造。

坂王息長宿禰王  
子彦坐王孫也  
和名抄云、但馬  
國二方郡二方鄉

今因幡國

王、前本作皇子  
二字、按彦多都  
彦命丹波比古多  
多須美知能字斯  
王乎  
今伯耆國伯岐、  
官本寬本前本船  
本作波伯  
八別本作小

性氏錄云、出雲臣  
天穗日命十二世  
孫字賀都久野命  
之後也、按日本紀  
之、瑞籬出雲振規  
之子也、怒誤作慈  
今以之

今因幡國



十換彦、前本無

今備國

入彦皇子、稻實

和名抄云、是播磨

國賀茂郡上野郡

本有國造二字

和名抄云、播磨

國明石郡明石鄉

美作後後人之加

美作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世。親松彦伊呂止命五世孫十換彦命定賜國造。

針間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稻背入彦命孫伊許自別命定賜國造。

針間鴨國造。

志賀高穴穗御世。上毛野同祖御穗別命見市入別命定賜國造。

明石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世。大倭直同祖八代足尼兒都彌自足尼定賜國造。

美作國造。

諾羅朝和銅六年。割備前國置美作國。

大伯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世。神魂命七世孫佐紀足尼定賜國造。

和名抄云、備前

國上道郡上道鄉

和名抄云、備前

國御野郡御野鄉

和名抄云、備中

國下道郡下道鄉

和名抄云、備前

國分川郡分川鄉

和名抄云、備前

國稻速別郡稻速別鄉

和名抄云、備前

上道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世。元封中彦命兒多佐臣始國造。

三野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世。元封弟彦命次定賜國造。

下道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世。元封兄彦命亦名稻建別一定賜國造。

加夜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世。上道國造同祖元封中彦命改定賜國造。

笠臣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世。元封鴨別命八世孫笠三枚臣一定賜國造。

吉備中縣國造。







斗、前本作計

淡道國造。

難波高津朝御世。神皇產靈尊九世孫矢口足尼定賜國造。

粟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世。高皇產靈尊九世孫千波足尼定賜國造。

長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觀松彦色止命九世孫韓背足尼定賜國造。

讚岐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世。景行帝兒神櫛王三世孫須賣保禮命定賜國造。

伊余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印幡國造同祖敷術彥命兒速後上命定賜國造。

久味國造。

今阿波國

和名抄云、阿波國那賀郡、九長色、阿波國長

和名抄云、伊豫國伊豫郡

彦、前本作波

和名抄云、伊豫國久米郡

魂、前本作祝

和名抄云、伊豫國越智郡、伊豫子、考云、小誤、今按、平誤、歟、致、官本、實本、前

和名抄云、伊豫國野間郡

和名抄云、伊豫國早郡

和名抄云、伊豫國早郡

今土佐國

和名抄云、土佐國多郡、今筑前筑後、神

輕島豐明朝。神魂尊十三世孫伊與主命定賜國造。

小市國造。

輕島豐明朝御世。物部連同祖大新川命孫子致命定賜國造。

怒麻國造。

神功皇后御代。阿岐國造同祖飽速玉命三世孫若彌尾命定賜國造。

風速國造。

輕島豐明朝。物部連祖伊香色男命四世孫阿佐利命定賜國造。

都佐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代。長阿比古同祖三島瀧杭命九世孫小立足尼定賜國造。

波多國造。

瑞籬朝御世。天韓襲命依神教云。定賜國造。

筑志國造。



名撰云筑前國御  
田前本作日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阿倍臣同祖大彥命五世孫田道命定賜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息長公同祖稚沼毛二侯命孫都紀女加定賜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代。伊基國造同祖宇那足尼定賜國造。

檀原朝。高魂尊孫宇佐都彥命定賜國造。

國前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吉備臣同祖吉備都命六世午佐自命定賜國造。

比多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萬城國造同祖止波足尼定賜國造。

火國造。

瑞籬朝。大分國造同祖志貴多奈彥命兒遲男江命定賜國造。

松津國造。

難波高津朝御世。物部連祖伊香色雄命孫金同連定賜國造。

末羅國造。

志賀高穴穗朝御世。穗積臣同祖大水口足尼孫矢田稻吉定賜國造。

阿蘇國造。

瑞籬朝御世。火國造同祖神八井耳命孫速瓶玉命定賜國造。

葦分國造。

纏向日代朝御代。吉備津彥命兒三井根子命定賜國造。

天草國造。

米原作末城官  
本前本寬本改  
和名抄云、肥前  
國三根郡、米多  
鄉、是也  
今助前豐後

其誤作長參考上  
文改之前本作  
與

和名抄云、豐前  
國宇佐郡

和名抄云、豐後  
國國崎郡國前鄉

世、此下前本有  
孫字

和名抄云、豐後  
國日高郡、是  
也

景行紀、十八年  
五月、從置北發  
船到火國云々  
故名其國曰火國  
和名抄云、肥前  
國日高郡、是也  
後此乃知乃之前

松津國其縣之誤  
乎前本船本津  
作浦、據前本船本  
補、據前本船本  
和名抄云、肥前  
國松浦郡、古事  
記云、筑紫末羅  
縣、未、前本作未

和名抄云、肥後  
國阿蘇郡阿蘇鄉

和名抄云、肥後  
國北郡北鄉  
景行紀、八年、  
北郡、推古  
紀、北郡、推古  
和名抄云、肥後  
國北郡、推古  
和名抄云、肥後  
國天草郡天草鄉







幸和云、此書、覽  
基本紀以後所爲  
略之、其事委辨於  
略之、基本紀辨、故

宙、板本及抄  
抄說辨作爲○  
白、板本抄說  
辨元、板本抄說  
生、高本板本作  
出○題、原作靈  
今從板本、以下  
同、以下四十一  
字、板本無  
柱、板本無  
樂、板本作預  
美、此下小本有  
之字  
主、林一本說辨  
無作王○御、一本  
岩、卷抄作石

神道五部書

天照坐伊勢二所皇太神宮御鎮座次第記

天照坐皇太神一座。在伊勢國度會郡宇治郡五十鈴河上。

記曰。伊弉諾尊曰。吾欲生御宙之珍子。乃以左手持白銅鏡。天鏡尊所

鏡。則有化生之神。是謂大日靈貴。亦號天照大日靈貴也。此御子光華明彩。照

徹於六合之內。天地開闢之後。神足履地而行。身光轉滅。天地大冥也。故伊弉諾伊

弉册二柱神喜曰。吾息雖多。未有若此靈異之兒。不宜久留此國。自當早送

于天。而授以天上事。日神即留宅於日之小宮焉。當神寶日出之時。天照大日靈

貴與止由氣皇太神。豫結幽契。永治天下以降。高天之原爾神留坐天。皇親神漏

岐神漏美。命以八百萬神等乎天之高市爾神集集給比。大葦原千五百秋瑞穗國波。吾子孫

可主之地。安國度平久。我皇御孫之尊知食度事依奉。此以八坂瓊之曲玉。八咫鏡。及

草薙劍三種之神財。天授賜皇孫。永爲天璽。視此寶鏡。當猶視吾宣岐。亦云。真經津鏡。惟天照太神入天岩窟。閉馨戶而幽居。爾乃六合常開。晝夜不分。庶







原作爪城一本

氣、小本作居

昭照、高本蓋抄作

之小宮坐。爾天下<sub>仁志</sub>。一所不<sub>レ</sub>坐波。御鏡毛安不<sub>レ</sub>開爪。丹波國與佐之小見比沼之魚井原坐道主貴乃齊奉御饌都神止由氣皇太神乎。我坐國欲度海覺給支。今時大若子命差使豆。朝廷爾令言給豆。構立寶殿<sub>豆</sub>。明年戊午秋七月七日。以大佐々命<sub>豆</sub>。從丹波國余佐郡具井原<sub>豆</sub>。奉迎止由氣皇太神度遇之山田原齊奉焉。御靈形鏡坐也。天地開闢之後。雖萬物已備。而莫照於混沌之前。因茲。萬物之化若存若亡。而下々來々自不<sub>レ</sub>尊。爾時國常立尊所化神。以天津御量事<sub>天</sub>。三面乃具經津乃寶鏡鑄顯給<sub>倍</sub>。故名曰天鏡尊。爾時神明之道明現。而天文地理宜存矣。彼三面寶鏡內第一御鏡是也。圓形坐。奉藏黃金櫃代焉。

形、蓋抄無

球、蓋抄說辨作祭、元々集作坐

形、原元、蓋高本蓋抄說辨補

左一座。皇御孫尊。御靈形金鏡坐。二面。大西。小東。以西爲上。同御船代內坐。是神代靈異物也。以二面爲道主貴奉齋神是也。大物忌內人奉仕其緣也。

右二座。天兒屋命。靈形笏坐。牙像也。球玉一隻。賢木二枝坐。天石戶開之時。天兒屋命捧持祝詞敬拜鎮祭笏賢木是也。太玉命。靈形瑞八坂瓊之曲玉。奉藏圓筥也。是天祖吾勝尊所化寶玉是也。亦五百箇御統玉奉懸眞賢木枝也。寶玉內納珍寶也。是天地入福田也。奉納曲玉圓形筥一合。靈異物。觸事有効。亦五百箇乃

在<sub>二</sub>金玉飭寶珠等。天戶開之時。太玉命捧持寶玉是也。圓筥則混沌形也。故藏萬物種子<sub>一</sub>是也。亦號玉串內人奉仕眞賢木五百箇御統玉<sub>一</sub>之。其緣也。多賀宮一座。

止由氣皇太神荒魂也。伊弉諾尊到于筑紫日向小戶橋之檉原而被除之時。洗左眼。因以生<sub>二</sub>日天子。是大日靈貴也。天下現名。曰天照太神之荒魂。荒祭神是也。復洗右眼。因以生<sub>二</sub>月天子。天御中主靈貴也。天下降居而名止由氣太神之荒魂。多賀宮是也。亦曰伊吹戶主神是也。御靈形鏡坐也。是天鏡尊所造三面寶鏡。伊弉諾尊右手爾令捧持<sub>二</sub>天月神所化乃具經津鏡是也。以前。天照坐<sub>二</sub>所皇太神宮御鎮坐本記。所錄顯如<sub>レ</sub>件。

阿波羅波命。乃々古命。乙乃古命。

荒木田押刀。赤冠藥。

(屋代本史書云)

當宮調御倉神代秘書十二卷內神記并飛鳥記以一禰宜光忠書寫本文治元年四月廿

阿波羅波命、原  
本傍註云、生  
乃々古命、原  
傍註云、  
乙乃古命、原  
傍註云、  
乃々古命、原  
傍註云、







天降、此上高本  
說辨有而字

止說辨作度

高、原無、據高本  
說辨補

冊、說辨作冊○  
三、小本作一

少一本作入

改、小本作故

皇孫離<sub>二</sub>脫天磐座<sub>一</sub>。排<sub>二</sub>分天八重雲<sub>一</sub>。稜威道別道別。天降給。天之八衢之衢爾奉<sub>レ</sub>迎。相待  
皇孫之所幸道路啓行天。奉<sub>レ</sub>到<sub>二</sub>筑紫日向高千穗櫛觸之峯<sub>一</sub>。以<sub>二</sub>皇親神魯伎<sub>一</sub>。主神中  
兒<sub>高皇產靈神是也</sub>。神魯美命<sub>高皇產靈神是也</sub>。皇孫之命乎。日向高千穗櫛觸之峯<sub>天</sub>之御  
日之御<sub>止</sub>。大宮柱太敷立天。瑞之御殿度。汝屋船命等。木<sub>靈久々運命也</sub>。稻<sub>豐字加能姬命也</sub>。天津奇護  
言乎以天。言壽鎮白久。皇孫之命乎。天津<sub>高</sub>御座爾坐天。豐原瑞穗之國乎。安國度平久所  
知食<sub>豆</sub>。天津日嗣乎。萬千秋乃長秋度所知食事。以<sub>二</sub>天津御量事<sub>一</sub>。皇<sub>天津</sub>乃劍鏡乎捧持賜  
比。言壽宣。治<sub>二</sub>天下<sub>一</sub>。卅一萬八千五百卅三歲。

神日本磐余彥天皇<sub>玉依姬海童少女也</sub>。元年大歲甲寅年冬十月。發<sub>二</sub>向日本國<sub>一</sub>

矣。辛酉正月。即建<sub>二</sub>都檉原<sub>一</sub>。經<sub>二</sub>營帝宅<sub>一</sub>天。皇孫尊之美豆乃御舍乎造奉<sub>レ</sub>仕。自<sub>二</sub>神武

天皇<sub>一</sub>迄<sub>二</sub>開化天皇<sub>一</sub>九帝。歷<sub>二</sub>年六百卅餘歲<sub>一</sub>。天皇與<sub>二</sub>同殿坐也<sub>一</sub>。此時。帝與<sub>二</sub>神<sub>一</sub>。其際未<sub>レ</sub>

遠。同<sub>二</sub>殿共<sub>レ</sub>床<sub>一</sub>。以<sub>レ</sub>此爲<sub>レ</sub>常。故神物官物。亦未<sub>レ</sub>分別<sub>一</sub>矣。

御間城入彥五十瓊殖天皇<sub>漸長神威同殿不安</sub>。改更令<sub>二</sub>齋部氏<sub>一</sub>。率<sub>二</sub>石凝姥神裔<sub>一</sub>。

天目<sub>一</sub>箇神裔<sub>二</sub>氏<sub>一</sub>。取<sub>二</sub>天香山白銅黑金<sub>一</sub>。更鑄<sub>二</sub>造劍鏡<sub>一</sub>。以爲<sub>二</sub>護身御璽<sub>一</sub>。是踐祚之日所

獻神璽鏡劍也。所是也。凡璽則大己貴神。其子事代主命。所獻<sub>二</sub>于大日靈貴<sub>一</sub>。瑞八坂瓊

之曲玉神璽是也。

天皇六年己丑。天照太神。倭大國魂<sub>二</sub>神<sub>一</sub>。並<sub>二</sub>祭於天皇大殿內<sub>一</sub>。然畏<sub>二</sub>其神勢<sub>一</sub>。共住不

安。故秋九月。就<sub>二</sub>於倭笠經邑<sub>一</sub>。殊立<sub>二</sub>磯城神籬<sub>一</sub>。奉<sub>レ</sub>遷<sub>二</sub>天照太神<sub>一</sub>。及草薙劍。令<sub>二</sub>皇

女豐鋤入姬命奉<sub>レ</sub>齋焉。

纏向珠城宮御宇天皇<sub>廿五年丙辰春三月</sub>。從<sub>二</sub>伊勢國飯野高宮<sub>一</sub>。遷<sub>二</sub>幸于伊蘇宮<sub>一</sub>。于

時倭姬命詔久。南山未見給比。吉宮地乎。竟幸給支。今歲。猿田彥太神參。乃言壽覺白久。南

大峯有<sub>二</sub>美宮處<sub>一</sub>。佐古久志呂宇遲之五十鈴之河上者。大八洲之內彌圖之靈地也。隨<sub>二</sub>翁

之出現<sub>一</sub>。二百八萬餘歲之前<sub>未<sub>レ</sub>視知留在<sub>二</sub>靈物<sub>一</sub>。利照耀如<sub>二</sub>大日輪也<sub>一</sub>。惟小緣之物爾</sub>

不在<sub>二</sub>須<sub>一</sub>。定主出現御座耶念木。倭姬命曰。理實灼然。惟久代天地之大祖。天照皇太神。

并神魯伎<sub>高皇產靈神是也</sub>。神魯美命<sub>豐原瑞穗國之內爾</sub>。伊勢加佐波夜之國<sub>波</sub>。有<sub>二</sub>美

宮處<sub>利<sub>見定給<sub>天</sub>自<sub>二</sub>天上<sub>一</sub>。投降居給布<sub>天</sub>之逆太刀<sub>天</sub>之逆鋒<sub>大小之金鈴五十</sub></sub></sub>

口。日之小宮之圖形文形等是也<sub>度</sub>。天之平手乎拍給<sub>比</sub>。甚喜<sub>二</sub>於懷<sub>一</sub>給。於<sub>二</sub>此處爾

遷<sub>二</sub>造日之小宮<sub>一</sub>給。大宮柱<sub>一名忌柱<sub>亦天御量柱<sub>亦心柱<sub>是則皇帝之命<sub>國太<sub>敷立</sub></sub></sub></sub></sub></sub>

於下津磐根<sub>大田命<sub>以<sub>二</sub>地輪<sub>一</sub>精<sub>金<sub>峻<sub>崎<sub>傳<sub>風於高天之原<sub>皇<sub>朝廷御宇<sub>廿六年丁巳</sub></sub></sub></sub></sub></sub></sub></sub></sub></sub>

高本無

平、此上抄本有  
八字○天之平  
手、松本無之字  
高本說辨無

無

三、百、松一本作  
○視、說辨作現

珍

參乃言、三字元  
々集元○乃、松  
一本作大

五元々集無











奉齋、說辨作齊

給、原作詔、據一  
儀、說辨元々集  
作儀

給、原作詔、據一  
儀、說辨元々集  
作儀

給、原作詔、據一  
儀、說辨元々集  
作儀

給、原作詔、據一  
儀、說辨元々集  
作儀

給、原作詔、據一  
儀、說辨元々集  
作儀

給、原作詔、據一  
儀、說辨元々集  
作儀

々命。物忌荒木田酒女押刀子等爾。訓言竟給支。物忌之名此緣也。

凡神代靈物之儀。猿田彥神謹啓白久。夫天地開闢之後。雖萬物已備。而莫昭於混沌

之前。因茲。萬物之化若存若亡。而下來來。自不尊于時國常立尊所化神以

天津御量事。地輪之精金白銅撰集。地大水大火大風大神變通和合給天。三才相應之三

面真經津寶鏡乎。鑄造表給利。故鑄顯神名。曰天鏡尊。其時。神明之道明知明現。天

文地理以存矣。亦劍者。大刀子。土精金龍神所造也。弓箭者。輪王所造。陰陽儀。故

名。天香子弓。地之羽羽矢也。玉者。日天月天之光精也。笏者。天之四德。地之五行。

自然德也。物皆爲神靈。故敢誰無私邪焉。高貴神託宣久。大土祖衢神等告覺給。天

照太神則主火氣。而和光同塵。止由氣太神則主水氣。而萬物長養也。故兩宮者。天

神地祇大宗。君臣上下元祖也。惟天下大廟也。國家社稷也。故尊祖敬宗。禮教爲先。

故天子親耕。以供神明。王后親蠶。以供祭服。而化陰化陽。有四時祭。德合神明。

乃與天地通也。德與天地通。則君道明。而萬民豐也。故荷前荒幣和幣。赤曳糸。赤

丹穗。青海原乃鑄廣者。鑄狹者。與藻菜。邊藻菜。山野物者。甘菜。辛菜。御神酒者。發腹

滿並豆。皇御孫命御世乎。手長御世登。堅磐爾常磐爾齋比奉。茂御代爾幸爾奉。言登詔

與、板本作與

與、板本作與

與、板本作與

與、板本作與

與、板本作與

與、板本作與

與、板本作與

與、板本作與

與、板本作與

與、板本作與

與、板本作與

與、板本作與

日、原無、據高本  
板本補

倍。又詔布。神主部物忌職掌人等。諸祭齋日。爾不觸諸穢惡事。不見不聞。不吊不

言。佛法言忌。亦不食。迄神嘗會日。爾不食新飯。齊身謚心。慎攝。以敬拜

祭矣。又神衣神部是同也。

神鏡座事。

一面者。從月天顯現之明鏡。圓形坐。三光天象五飛龍守護神五座。是天鏡。崇祭止

由氣宮是也。

大田命曰久。崇神天皇御宇。止由氣皇太神天降坐。天照皇太神與一所雙坐。于時從

天上御隨。身之寶鏡是也。神代天御中主神所授白銅鏡也。是國常立尊所化神天

鏡尊。月殿居。所鑄造之鏡也。三才三面之內。一面是也。今二面者。天鏡尊子天萬

尊傳持給之。次沫蕩尊。次伊弉諾伊弉冊尊傳持給天。神賀吉詞白賜。日神月神所化

乃真經津鏡是也。天地開闢之明鏡也。三才所顯之寶鏡也。當受之以清淨。而求之

以神心。視之以無相無位。因以爲神明之正躰也。今崇祭一面荒祭宮御靈。一面

給之給天並元々  
集無給字〇是元  
々集元

給之給天並元々  
集無給字〇是元  
々集元

給之給天並元々  
集無給字〇是元  
々集元

給之給天並元々  
集無給字〇是元  
々集元

給之給天並元々  
集無給字〇是元  
々集元

給之給天並元々  
集無給字〇是元  
々集元

給之給天並元々  
集無給字〇是元  
々集元

給之給天並元々  
集無給字〇是元  
々集元

給之給天並元々  
集無給字〇是元  
々集元

給之給天並元々  
集無給字〇是元  
々集元



代、高本作體

原本頭書云、延  
佳按、四十四種  
不審、可作二十  
四種歟、可詳知  
者也  
四十二、松本作  
二、天子以下十  
二、天子以下十  
月、天子以下九  
字、高本無  
惟、諸神以下十  
字、高本無

雄略以下九字、  
此九字、蓋彼徒  
有意削之歟、實  
有本紀、此託宣  
為垂仁天皇廿六  
年之事

一面者。日前宮座也。石凝姥神鑄造鏡也。初度所鑄不合諸神意。紀伊國日前神是也。已上。神代寶鏡是也。

次倭姬命隨神降。更鑄造日月所化神鏡。藏置朝熊山神社也。亦此處爾志種々神財鑄造已竟。以靈石爲神體也。凡大小神祇御靈等。或天上地下乃靈物。或御代制造之鏡八十三面。劍大刀子小刀子五十二枚。矛大小一百二十柄。御弓御箭御楯。各四十四種。或以備二所皇太神之大幣焉。天照太神各二十四種也。止由氣太神各四十二種分置者也。與玉神託宣久。天照坐皇太神則大日靈貴。故號曰天子。以虛空爲正體焉。故曰天照太神。亦止由氣皇太神則月天子也。故曰金剛神。亦名天御中主神。以水德利萬品。故亦名曰御饌都神。惟諸神福田生化壽命也。汝等受天地之靈氣。而種神明之光胤。誰撓其神心。誰干其慮耶。謹請再拜言壽竟。于時。倭姬命。皇太神座正宮之西北角。大地之中臺祝祭也。

雄略天皇即位廿二年。倭姬命儀宮坐。冬十一月。新嘗祭之夜深天。雜人等退出之後。神主部物忌等宣久。吾今夜承皇太神及止由氣皇太神勅。所託宣。汝正明開給傳。人乃天下之神物也。莫傷心神。神垂以祈禱爲先。冥加以正直爲本。任其本心。皆令得

明、脫辨作照、恐  
非、板本作專  
守、

懸稅靈神、延住  
之、保於止志神  
之、宜爲細字  
原本首書云、櫻  
大刀神二座、櫻  
作、合朝熊六座、  
數、因其與大山  
祇、宜參考下文  
水神、此下板本  
有社字

大道。故神人守混沌之始。屏佛法之息。崇神祇。散齋致齋內外潔齋之日。不得吊喪。問疾。食。宍。不判刑殺。不決罰罪人。不作音樂。不預穢惡事。不散失其正。致其精明之德。左物不移右。兵器無用。不聞鞞音。口不言穢惡。目不見不淨。鎮守謹慎之誠。宜致如在之禮矣。于時大神主阿波良波命承宣記之。

朝熊神社六座。倭姬命崇祭之神社也。

櫛玉命一座。倭姬命御代瑞玉奉造之神社也。

保於止志神一座。倭姬命御代崇祭之神社也。

櫻大刀神二座。靈華木座也。大八洲櫻樹始從天上降居。

若虫神一座。櫻大刀子神與合力。大刀子小。

大山祇一座。實鏡鑄造功。神也。靈。

朝熊水神一座。實鏡鑄造功。神也。靈。

件神社之寶鏡二面。是則日天月天之所化白銅神鏡。依神託。倭姬命之御制作也。凡天照太神御入座之時。大年神。大山津見。山祇。朝熊水神等奉饗。此之處。故神社定







再傳書寫之時  
筆誤、後人漫加  
內親、又從此書  
者、故稱白髮歟  
歟、故稱白髮歟  
彦和志、命、延  
住、命、字、不、香  
前、大、命、字、不、香  
志、無、命、字、不、香  
飛、鳥、記、之、故、乎  
後、人、加、筆、歟

別本云

大田命訓傳神記

古老傳云六十不滿不及披見云々一禰宜氏守以後禁制云云何况他見乎曾祖行七十二歲披見之祖父能六十一歲披見乎六十歲拜見之

禰宜行忠列

(又云)

文治元年四月廿一日

正殿假殿遷宮之時以外宮一禰宜光忠本書寫畢于時禰宜度遇高倫寫之列生年六十八歲文治元年記曰內外兩宮御藏神祇本記上下寶基本記大田命訓傳各一卷代々本系等子時有子細而奉藏調御倉神體假櫃也光晴神主奉行也謂守護神座白蛇形在鑄出現之時神宮一禰宜有事云云

又御正印銘銅尺一隻別櫃納之也代々儀式本系等同正印櫃內仁加納也云々

飛鳥神祇假櫃內納之云々都合十二卷

神記第一 第二 飛鳥記 於正案三通者別篋秘藏之

大神宮神祇本記上 寶基本記下 大田命訓傳次記

飛鳥記各一卷 於此三本者為最上之書故云神宮三部書

延曆儀式帳

雙、小本作雙

御鎮座次第記

年中行事

神宮儀式

神郡神田帳

氏本系

神戶本記

祓本紀但不載本目錄

建久二年三月廿五日令傳得

禰 宜 列

永仁三年乙未三月十二日書寫訖

禰宜正四位下度會神主行忠

神宮三部書等其言或如古文或如今文或用佛語或取道經雖一書似非一人筆作也竊謂上世之相傳之神書野語俗言往々相雜後人嫌鄙俗之言以加筆粧飾之借道書佛言之詞歟抑又兩部習合者之所為歟但如其事古今無相違今以神事現存惟文筆變易而已不文害心則可也

寬文十三年六月吉辰

權禰宜正五位下度會神主延佳

伊舍那天 伊舍那妣 輪王 龍神 日天子 月天子 月殿 日天 月天







稟氣懷靈。何非得處。故與天地而無窮。將金石而不可朽焉。實人民自然之德。合古便今也。

御間城入彦五十瓊殖天皇卅九歲壬戌。天照太神遷幸但波乃吉佐宮。今歲。止由氣之皇太神結幽契。天降居。于時大御食津臣命。建御倉命。中臣屋船命。草木靈。今野井庭。宇賀之御魂稻女神。今野社也。宇須乃女神。五穀靈。宇須麻留賣神。今野社也。須麻留賣神。今野社也。宇賀乃大土御祖神。兼山田原地護神。若雷神。今野社也。北御門。彥國見賀岐建與東命。見神社也。天日起命。伊勢大神。振魂命。內八祖。相從以良止矣。爾時天照皇太神與止由氣皇太神。合明齊德居焉。如天上之儀。一處雙座焉。和久產巢日神子豐宇賀能賣命。屋船稻也。生五穀。而善釀酒。奉御靈。御炊。神水沼道主。兼靈。亦靈。炊物忌其緣也。率四九三十六靈神。而朝大御氣。夕大御氣於炊備天。奉御靈。留丹波道主貴。大日天皇之子。產坐王子。為御杖代。志品。物備貯之。百机而。奉神嘗焉。諸神所作祭神之物。五穀既成。百姓饒矣。其功已辭竟天。天照太神伊勢國爾向幸給。止由氣太神復昇高天原。天日之小宮座。于時以吾天津水影乃寶

御間城入彦乃至  
行與上代本紀  
同文也  
抄本作用  
東抄本既辨作  
賀林本作可

辭永本無

鏡。留居吉佐宮。天地開闢之際。雖萬物已備。而冥照於混沌之元。因茲萬物之化若影。以天御事。其經津寶鏡三面。鑄表。是自然之靈物。天地感應。管此時。神明之道明。而天文地理以自存者也。故鏡作神名。號天鏡神。其緣也。即起樹天津神。鑄於魚井原。祕藏黃金種代。天道主貴八小童天日起命。豐宇賀能賣命。備御饌。奉齋焉。于時高貴大神勅宣。以皇孫命靈。宜崇大祖。止由氣皇太神乃前社。云。仍為相殿神一座。靈形鏡坐也。皇孫命。金鏡也。

但小本作丹  
居高本作座

原原本作不據高  
本板本改

言永本作奏

泊瀨朝倉宮御宇。廿一年丁巳十月朔。倭姬命夢教覺給久。皇太神吾如天之小宮坐爾。天下毛一所耳坐。御饌毛安不聞。爪。丹波國與佐之小見比沼之魚井之原坐。道主子八乎止女乃奉齋。御饌都神。命是止由氣太神者。水氣元神坐。千變萬化。受一水之德。生。天照太神與止由氣太神。一神也。亦古語。水道曰御饌都神也。亦命乎。一名大神。是也。差使豆。朝廷爾御夢之狀乎。令言給支。即天皇祥御夢。則天皇今日相夢矣。汝大若子使罷往。天布理奉宣支。今歲。物部八十氏之人等。卒手置帆負彦



事代、抄本作事  
知生、抄本作土

丹、一本作但

粟柄、板本傍書  
曰新出之山謂之

高本作宮  
爾、原作今、據板

殿、元々集作宮  
小本作殿

狹知二神之裔。以齋斧齋鉏等。始採山材。天隨神教。度相山田原乃地形廣大亦麗。於是地。大田命以金石。天下津底根爾敷立天。構立寶殿。明年戊午秋七月七日。以大佐々命奉布理。留共從神。中臣祖大御食津命。坐度相郡。小和志理命。事代命。佐部支命。御倉命。屋和古命。野古命。乙乃古命。河上命。建御倉命。與魂命。各前後左右爾相副從奉仕。大佐々命。小和志理命。奉戴正體。與魂命。道主貴。奉戴相殿神。駐仙躡比。錦蓋。覆日繩曳。天御鸕日御鸕屏。奉行幸。爾時若雷神天八重雲乎。四方爾薄靡天。爲御垣。天從丹波國吉佐宮。遷幸倭國宇太乃宮。御一宿坐。次伊賀國穴穗宮。御二宿坐。于時朝夕御饌。築造竹原。並築藤黑葛生所三百六十町。亦年魚取淵。梁作瀨一處。亦御栗栖三町。國造等貢進。仍二所皇太神之朝大御氣。夕大御氣之料所爾定給支。次伊勢國鈴鹿神戶御一宿。次山邊行宮御一宿。今號登志郡。次遷幸度相沼木平尾。與于行宮。天三箇月坐焉。號爾處。天名離宮也。夜々天人降臨而供神樂。今世號豐明其緣也。來目命裔屯倉男女小男童神宴焉。

戊午秋九月望。從離宮。遷幸山田原之新殿。奉鎮御船代御種代之內。小宮之日座。儀也。故謂天御陸日御陸登陸坐。視言緣也。船代則謂天材木。屋船之豐。故瑞舍名號屋船。緣也。天御鸕日御鸕隱坐古語也。以天衣奉飭之。如

託宣、小本作神  
傍、小本作陪  
永一本作陪  
御託宣、板本無

元以下七字、高本  
在手力男神之下  
○大土祖、小本  
作大玉  
只以下十七  
字、高本無  
以下十三字  
板本無○以下  
高本無○以下  
九字、高本板本  
无

遇、小本作會  
御麻、小本作孫

日小宮儀也。依天照太神御託宣。太神第一攝神多賀宮。伊吹月主神。即太神分身坐。故名曰太神。奉傍止由氣宮也。者天御中主神寶鏡。二面則伊弉諾伊弉冊尊相受持。左右掌。日神月神所化之寶鏡。亦天照太神御託宣。相殿坐神二前。止由氣宮相殿神皇孫命爾奉陪從。留故號止由氣宮相殿。而東西座給。命。豐形。爲天津豐木執副坐。太玉命。豐形。瑞曲玉座。但東。自爾以往。以天手力男神。萬幡豐秋津姬命。天照皇太神乃爲相殿神。坐。戶開神。亦素盞鳴尊孫大土祖一座。衢神大田命一座。宇賀魂大年神一座。山田原之地護神定祝祭也。大土祖。豐鏡坐。大田命。豐鏡坐。亦御倉神。能豐豐字。賀能美多麻神。保食神。尊形。一床坐。以白。亦酒殿神。座也。丹波國竹野郡奈具神社是也。龍爲守護神也。凡王子八柱。同座給也。以代昔從二月殿天降坐。亦名姐織身女。稻靈。電光所變也。五穀種所化神保食神分身。善釀清酒。豐形石坐。聖名賀多魯。軍陀利夜。又神所化也。德吉祥之瓶中。浸甘露之酒。直會集人除萬病延命。其藥也。亦以大土祖字。宮中大小神祇四至神等鎮理。定理。居寶魂神。爲根倉。豐星神。供神酒。今號根倉。是也。

由。中臣祖大御食津臣命稱辭竟。神善。奉祝詞。言久。度過乃山田乃原乃。下津磐根爾大宮柱廣敷立。高天原爾千木高知。皇御麻乃命乃稱辭定奉留。天照坐須止由居乃皇



卷抄本作漏  
則原作留、據高木  
改

素盞鳴神以下、  
古語拾遺之文、  
太神、永本抄本  
說辨無  
曆、元々集作措

天、板本無○有、  
類、原作頓、據抄  
本改

太神乃廣前爾。恐美恐美申給久。天照皇太神。神魯岐神魯美命爾言寄任天。天之小宮之寶殿於此。靈處爾奉移造利。以今日天奉移鎮利御坐須狀於平久安久令知食一度申給登言壽鎮居白久。宮人皆參。終夜宴樂。猿女祖天鈿女奇歌女舞姬。來目命奇屯倉小男童笛生琴生簫生篳篥生諸命等。一時起歌舞。其絲竹音鏗鏘而滿六合。天神地祇受和氣而隨實用。天下榮樂。海內太平焉。凡神樂起。在昔素盞鳴神奉為日神。行甚無狀。種々陵侮。于時天照太神赫怒。入天石窟。閉磐戶而幽居焉。爾乃六合常闇。晝夜不分。群神愁迷。手足罔厝。凡厥庶事。燎燭而式辨。天御中主神止由是也。太子高皇產靈神命宣天會八十萬神於天八瀨河原。深思遠慮。於天石窟戶前。舉庭火。畢作俳優。猿女君祖天鈿女命採天香山竹。其節間雕風孔。通和氣。今世號笛。亦天香弓與並叩絃。今世謂和木々合々而備安樂之聲。移和風顯八音。即猿女神伸手抗聲。或歌或舞。顯清淨之妙音。供神樂曲調。當此時。歎解神怒。妖氣既明。天無復有風塵。以來風雨時若。日月全度。一陰一陽萬物之始也。一音一聲萬樂之基也。神道之輿圖。天地之靈粹。絲竹之要。八音之曲。已以為貴。故依舊氏之權。猿女氏率來目命孫屯倉男女。轉神代之遺迹。而今供三節祭。

永為後例也。

天皇倭姬命詔宣久。男弓珥之物。大刀。小刀。弓矢。楯鉞。鹿皮角。猪皮。忌鐵。忌鋤類。是女手末之物。麻桶。綿柱。天機具。荒妙衣。和妙衣。荷前。御調類。是都合天地生長之土毛。式備宗廟之祭。惟仁恩之忠孝。以信為德。故神明饗德與信。不求備物焉。仍檢納神寶。卜兵器為神財。亦更定神地神戶。二所太神宮乃朝大御氣夕大御氣乎。日別爾齋敬供進奉。亦隨天神之訓。以土師氏為物忌職。造天平

童、板本作男  
是抄本作男  
板本作主○大辨才  
天抄本板本無  
圖、板本作都

益諸土器類。天供進。亦開化天皇孫子丹波道主貴苗裔八小童女。寶殿御鑰賜天奉。開寶殿。亦素盞鳴尊子冰沼道主。亦名粟皇子神。亦名大己貴神。亦名大國魂神。亦大國魂也。率御籠。神火神殿。香來雷。水戶神殿。罔象女。薪神殿。山雷。而御飯炊滿供進奉。今號御炊物忌父子。亦度相河邊有一人漁人。名號天忍海人。今謂之掃守氏。取二年魚。蓄其緣也。眷女炊女是。神膳食矣。

神皇、永一本高  
本作高皇○苗、  
抄本無

天照皇太神重託宣久。吾祭奉仕之時。先須祭止由氣皇太神宮也。然後我宮祭事可勤仕也。故則諸祭事以止由氣宮為先也。亦止由氣大神一處御鎮坐。乃今令卜筮事。天皇勅曰。宜本已宗神之續。以神皇產靈神苗裔神大佐々命兼行二所皇太



成、高本作或○  
高本以下十三字、  
下無〇、高本以  
下十八字、高本  
之、林本無  
登、林本作上

在、林本作有○  
道、林本無  
間、抄本作問

於、板本無〇、灌、  
原作護、據一  
本高本改〇朝夕  
以下至仕奉百七  
十六字、小本頭  
書云、下字集、  
大田命傳トシテ  
出セリ、サテ本  
紀ニアル所ヲ本  
七トシテ別ニ出  
如何云々

神之天神主職一奉仕矣。

御井水。天孫降臨以來。天村雲命理治于虎珀之鉢也。金剛夜又神所化。天降居留也。爲二  
護七星十二神羅列。皇太神皇孫之命天降坐時爾。天村雲命御前立天。天降仕奉。于時  
皇孫之命天村雲命乎召詔久。食國之水波未熟。荒水爾在利。故御祖天御中主神之御  
許爾泰上。此由言天來止詔。即天村雲命泰登豆。天孫之御祖之天照太神。天御中主神  
之御前爾。皇御孫之申上宣事乎。子細申上時爾。御祖天照皇太神。天御中主皇太神。正哉  
吾勝尊。神魯岐。神魯美尊神議詔久。雜爾奉半政者。行奉下豆在度。水取政道於遺  
天。天下復飢餓久在利。何神加奉下度思。間爾勇乎志。泰登來度詔天。天忍石乃長井乃  
水乎取。八盛天誨給久。此水持下豆。皇太神乃御饌爾八盛獻天。遺水波。天忍石水止術  
云天。食國乃水於爾灌和天。朝夕御饌爾奉獻禮。即時日向高千穗宮乃御井定崇居焉奉  
仕矣。自爾以降。但波真井石井爾鏡移居。水戶神奉仕岐。其後從真井乃原遷于止  
由氣宮乃御井一居止焉。二所皇太神乃朝大御氣夕大御氣度。八盛移居。每日二時  
供進矣。凡此御井水者。專不干。恒出。異怪之事不過。於是社亦他用更不可用之。  
亦道主裔大物忌父御井掃淨奉。亦御井與御炊殿。往還間道一百二十丈。橋一十五丈。

殿、抄本作屋

讀也、抄本作矣  
一字

天皇朝廷、原作  
朝廷天皇、據抄  
本改

大前、抄本林本  
作廣前  
以此上恐有脫  
文、抄本板本作  
神辰

標、原作標、據高  
本板本改

黑木丸橋。此月每修理掃淨。雜人等不通。慎敬仕奉。亦天照太神座南御門前乃御河中島  
爾造石臺。天以黑木渡奉御橋。天止由氣太神乃大御饌。伴神御氣供進奉。三節  
祭。別禁封其橋。人渡不往還。則齋敬供奉流也。

天照皇太神御前。御飯二八具。御水四毛比。御鹽四坏。諸御贊類。御河年魚等供進奉。  
止由氣皇太神御前。御飯二八具。御水四毛比。御鹽四坏。諸御贊類。御河年魚等供進奉。  
相殿神御前。御飯三八具。御水六毛比。御鹽六坏。御贊年魚等供進奉。

神主部物忌等祝白。天皇朝廷常石堅石爾護幸給比。百官爾仕奉人等。及天下四方國人  
民等。平久懸給度申。拜奉。天照太神八度。止由氣太神八度。伴相殿神八度敬拜天。  
天津御量事奇護言以。言壽祝言。亦神嘗會夕。宇賀魂稻靈。初天津水田乃稻種乃初穗  
類供進奉赤丹穗於。加牟加比爾長御氣遠御氣度。太神乃大前爾如橫山打置天。稱辭竟  
祝言。天神勅曰。以口女魚并海鼠不供進御者其緣也。

皇天倭姬內親王託宣久。各念天地大冥之時。日月星辰像現於虛空之代。神足履地。  
而與于天御量柱於中國二而。上去下來而以來。見六合。天照太神悉治天原。耀天  
統。皇孫尊專治葦原中國。受日嗣。聖明所草莫不抵屬。宗廟社稷之靈。得一無  
二之盟。百王之鏡護孔照。是以從人本天地續命。祀皇祖。標德。深其根源。



即、抄本脫齊無

恭崇祖神。令朝マインツク四方之國。以觀天位之貴。弘大業。明天下。夫逆天則無道。逆地則無德。而外走本居。沒落根國。故齊情天地。乘想風雲者。為從道之本。為守神之要。將除萬言之雜說。而舉一心之定準。即配天命。而嘗神氣。理實灼然。故祭神清淨為先。我鎮以得一為念也。神主部。物忌等。諸祭齊日不觸諸穢惡事。不行佛法言。不食肉。亦迄至神嘗會日。不食新飯。常謹心慎。攝マツ掌故。拜齋仕矣。

名、據抄一本補  
○潘夷以下二十  
字、老子述義序  
文之句○故以下  
迄所惡也二百三  
十字、高本無  
池、原作論、據說  
辨改○生化、抄  
本作化生

蓋聞天地未割。陰陽不分以前。是名混沌。萬物靈是封名。虛空神。亦曰大元神。亦名國常立神。亦名俱生神。希夷視聽之外。氤氳氣象之中。虛而有靈。一而無體。故發廣大慈悲。於自在神力。現種種形。隨種種心行。為方便利益。所表名曰大日靈貴。亦曰天照大神。為萬物本體。度萬品。世間人兒如宿母胎也。亦止由氣皇太神月天尊。天地之間。氣形質未相離。是名渾沌。所顯尊形。是名金剛神。生化本性。萬物物體也。金則水不朽。火不燒。本性精明。故亦名曰神明。亦名大神也。任大慈本誓。每人隨思。雨寶如龍王寶珠。利萬品。如水德。故亦名御氣都神也。金玉則衆物中功用甚勝。不朽不燒。不壞不黑。故為名。無內外表裏。故為本性。謂人乃受金神之性。須守混沌之始。故則敬神態。以清淨為先。謂從正式為

清淨。隨惡以為不淨。惡者不淨之物。鬼神所惡也。

寶宮棟梁天表御形文。

天照太神宮御形。象日天尊位坐也。

止由氣太神宮御形。象月天尊位坐也。

惟天神地祇。明元八洲。利物形跡。故皇天久坐。而配日月。照宇內之昏衢。國家合天地。而寶曆長久。天眞之明道。鬼神之變通。人民式幸甚々々。東西左右物冊四座。心御柱。一名天御柱。亦名曰。忌柱。亦名天御座柱。

謂應天四德地五行。徑四寸長五尺御柱坐。以五色繩奉纏之。以八重柳奉飭之。是則伊弉諾伊弉冊尊鎮府。陰陽變通之本基。諸神化生之心臺也。都合天心。而與木德。歸皇化而助國家。故皇帝之曆數天下之固。常磐堅磐無動。三十六禽十二神王。常住守護坐。依損失必有天下危。

天平賀。隨天神之訓。土師物忌父取宇仁之波邇。造天平瓮。敬祭諸神。宮別八十口。柱本并諸木本置之。是則天下泰平吉瑞。諸神納受寶器也。

于時大佐々命。乙乃古命。蒙勅宣奉仕。己酉歲。乙乃古命二男大神主飛鳥記之。

(延佳本奧書云)

之、據永一本補  
王、高本作主○  
危、抄一本作厄

巳酉、今據外宮  
神官之說、即  
當續林天皇二十  
三年也



其後以下十九行、永正本无

記云

文治元年四月廿一日正殿假殿遷宮之時以外宮一禰宜光忠本書寫之畢于時

其後禰宜延行相傳之

禰宜高倫寫之別

止由氣太神御鎮座本紀大神主飛鳥記

古老傳曰六十未滿不及披見云々一禰宜氏守以後禁制云云

祖父行忠六十一歲披見于六十歲拜見之

乙未歲

禰宜正四位上度會神主別

一校了 以舊本書寫之

當正平十興

乙未歲十二月十六日書寫之以今日之內所馳筆也仍字形散々即日一校了

延文元年丙申

十月十七日以彼本書寫了但依爲秘本先爲寫留反古裏仁令書之條有恐

有恐早速可書改者也 校合了

貞治六年丁未四月廿八日以一禰宜行忠神主自筆本重令校合了

沙 彌 曉 歸俗名度會神主實相

還俗圖書助通俊

神藏十二卷秘書內取極秘書文治勘錄文具也俗名上代本紀也云々

慶安三年庚寅七月廿一日寫功畢

右本者延文四年禰宜章尙書寫之本而去正保二年孟秋寫留之處今又通俊之本披見之間以兩本校合之書寫者也但章尙之本者傳寫之誤字形不正故也且雖不爲正本神書中引用之處有相違者以朱傍書而已

權禰宜從五位下度會神主延良別

(永正本與書云)

(但文治元年四月乃至高倫寫二行之文與延佳本無所異故省畧之只其餘之交揭于左)

以行忠書寫本點之一校己亥廿七彼本點者悉朱也爲存知記之

己亥二月四日

外宮禰宜正五位下度會神主章尙別

永正十三年丙子十二月十六日於宿館寫畢一校畢大略朱點也











延佳按、自天武  
至道加也五行、  
神宮雜事記之文  
也○宜、此下高  
本有旨字  
也、高本脫辨無  
所、高本板本作

差勅使被奉送畢。宣旨狀稱。二所太神宮御遷宮事。廿年一度應奉令遷御。立  
為長例也。

朱雀三年以往之例。二所太神宮殿舍御門御垣等。官司相待破損之時。奉修補之例也。  
依件宣旨。定遷宮之年限。又外院殿舍御倉四面重々御垣等。可被造加也。

持統天皇四年庚寅。太神宮遷宮。東本宮地也。

同六年壬辰。豐受太神宮遷宮。東本宮地也。

元明天皇和銅二年己酉。太神宮遷宮。四宮地也。

同四年。豐受宮遷宮。四宮地也。

天平十九年丁亥九月。諸別宮遷宮事。荒祭宮。在假殿造立舊跡。奉遷于東宮地也。

于時本宮西宮地座豐受宮御鎮座以往。荒祭宮與高宮。掌左右。一所爾御鎮座。以  
中間為假殿之地。故也。神宮法更不改舊跡也。依舊之圖。蹤跡斯存矣。

天平勝寶元年己丑。豐受宮別宮高宮遷宮。

廿一年一度。新宮及假殿等造進之節。神主部物忌玉申內人忌部等。奉立忌柱。在儀  
式勤仕之。其舊柱。則宮地之內。人無往反。清淨之靈所奉。藏置之。齊敬如神在。  
慎無露顯矣。

領、脫辨元  
舊跡、此下板本  
有者字  
人、此上高本板  
本有為字

國家、高本作天  
下、高本板本作  
定、高本非  
給、高本無

斯則以下六十八  
字、高本無

心體以下十一  
字、高本無  
白、高本無○圖、  
高本板本無○平  
等以下九字、高  
本無  
板本以下八字、  
板本為本文、高  
本無

作、板本作亦  
知、原作和、據高  
本改○大、板本  
作天

心御柱。一名忌柱。一名天御量柱。是則一氣之起。天地之形。陰陽之源。  
萬物之體也。故皇帝之命。國家之固。富物代。千秋萬歲無動。下都磐根大宮柱廣敷立。  
稱辭定奉焉。

磐根者。地輪之精金。清淨之自德。天長地久之寶坐。如湯津石村。久常磐堅磐爾無  
動久。宮柱太敷立天。伊波比與佐志給緣也。

太神宮東西左右寶藏。與于正宮之後。斯則大日靈貴。無上無貳之元神。故不立一座。  
不翳一物。衆物普受日神之光胤。知息因緣也。至于度會宮。與于正宮之前。是  
依廣大慈悲之本誓。施與地利。養萬物為元因緣也。

棟文形事。皇太神宮者。日天圖形。六合之中心體獨存。任天眞。故明白也。五行中火  
性。五色中白色。故以白銅奉飭之也。豐受宮。月天圖形。八洲之中。平等圓滿之  
心體緣也。五行中水性。五色中赤色。故以金銅奉飭之。黃金。種智  
圓明義也。

鞭懸者。天神地祇之風光。衆人之壽命。國之權衡。民之嚮策者也。故式為名矣。

千木者。智義也。樺風也。義者則仁也。如天。智則靈也。如神。風者氣也。夫天地之  
間非風則不行不動。故神聖乘風雲而往。冷然善。乍有風竅。是則虛空之中。無  
聲而獨能聞知焉。無形之中。能露心矣。實有之所。飯。衆之所集。至德一大道之竅也。



日、高本作日

皇、高本無○天

高本作○

衆、既辨作衆

德、板本作能○

惡、既辨作非

四方以下二十八

以、板本作爲

品、高本作類○

千木片<sup>カクシキ</sup>揆者。水火之起。天地之象也。故則日天之智義也。片揆者仰天以互開口久斯受二月天之一水。利萬品一緣也。任水德。豐受皇太神波<sup>ハ</sup>號<sup>フ</sup>御氣都神也。向<sup>レ</sup>上天神合<sup>レ</sup>口也。是陰陽化德也。

堅魚木者。衆星形也。奄守天下。比於列星也。人氣昇天爲星。善氣則爲善星。惡氣則爲客星也。德善元。客惡起也。

御門鳥居。八洲中四方中。以西方爲智門也。故以西方號鳥住也。大智清淨心緣也。謂陰陽之始。乃遂於大明之上。出入於窈冥之門。而君臣上下令道。遂清淨之宮殿焉。

瑞垣玉垣荒垣者。天四德。地五行。萬像大位。五官皆備矣。物而天地與人形。人體與寶舍。雖異其名。而其源一也。

神。一名眞賢木。持受自然之正氣。冬夏常青。故衆木中以賢木號神也。御船代。御極代。神寶藏。神代制作形器也。

太神宮屋形文錦御衣者。皇天常住之本居義。豐受宮小車錦御衣者。乘寶車廻天下度萬品之由也。

神鏡坐事。

一面者。從二月天所顯明鏡。形崇止由氣宮是也。

一面者。八百萬神等以石凝姥神奉鑄寶鏡。是則崇太神宮也。一名日像八咫鏡是也。八咫謂八頭花時

八葉鏡也。中臺

一面。日前宮坐也。石凝姥神鑄作鏡也。初度所鑄不合諸神之意。紀伊國日前神是也。

一面者。內侍所神鏡坐也。磯城瑞籬宮御宇天皇。漸畏神威。同殿不安。故更令齋部氏率石凝姥神裔天目一箇裔二氏。更鑄造劍鏡。以爲護身御璽也。

二面者。日神月神所化之眞經津鏡。眞者。以天道爲神。經者。以地道爲神。津者。人道也。元始之要。斯天地人之三才。當受之以清淨。求之以神心。視之以無形。顯實。故以無相鏡爲神明正體也。

神代伊弉諾伊弉册尊所捧持寶鏡。天地開闢之始出現鏡也。一氣化爲天地。天地化爲鬼神。鬼神化而爲明鏡。是斯日月變化。水火德用。萬物大意也。故或爲荒祭宮高宮神形者也。是二所太神宮爲攝政神。謂荒魂宮和魂宮是也。倭姬命更鑄造日月所化神鏡。納朝熊神社者也。

八葉鏡、板本作八千

八字原無、據高

本板本補、而板

本爲本文

分註八十一字、

高本板本爲本文

厚、板本作○

厚、高本無

一氣以下十九



倭姬命隨神誨。以二所皇太神。奉遷于伊勢國度遇宮。崇大小神祇。齋敬諸神態。所名神祇等。或天上地下靈物。或御宇制作劍鏡玉壺金石類是也。蓋於磯宮。以天富命齋等。所鑄鏡八十三面。大刀小刀五十二枚。鉾。弓。箭。神財四十二種。式備大幣也。

木綿者。謂以穀木作白和幣。名號木綿。天神七代。地神五代。神人皆著木皮藤綿連衣緣也。潔齋之日。清淨之祭服。是其緣也。以天真爲明衣故也。幣帛者。風心使。以心備德緣也。

大麻。解除不淨妄執。爲住清淨本源也。故謂鎮護神國之境。福智圓滿之國。遷魔緣於鐵際。撥穢惡於他界。已心清淨義。蓋滅罪生善神呪也。故謂祓。神代上曰。逐之。此云波羅賦也。

內七言。佛。釋中經。釋染塔。釋阿瓦寺。釋瓦僧。釋髮尼。釋女齋。釋片

外七言。死。釋奈病。釋夜哭。釋血。釋阿打。釋穴。釋墓。倭姬命神託也。

又七言別忌詞。堂。釋優婆塞。釋角管。是佛弟。六色禁法。

天神原作神代、  
樹原一本高本  
改本本作神、  
非本頭書云、延  
佳考連々衣三  
字天以下八字、  
異本無之、  
使板本作便、  
信〇備一本本作  
修〇高一本本作  
無〇住一本本作  
任〇故謂以下三  
十八字、高本無  
原本頭書云、延  
住按、中臣祓訓  
解、亦有此段文  
冒、不知其先後、  
道可考、見于儀式  
帳延喜齋宮式同

齋院式同大嘗祭  
式法事、見于神  
祇令

神道已下七十七  
字、高本元〇歸、  
原本守、據原一  
本本頭書云、延  
佳考連々衣三  
字天以下八字、  
異本無之、  
使板本作便、  
信〇備一本本作  
修〇高一本本作  
無〇住一本本作  
任〇故謂以下三  
十八字、高本無  
原本頭書云、延  
住按、中臣祓訓  
解、亦有此段文  
冒、不知其先後、  
道可考、見于儀式  
帳延喜齋宮式同

弔喪問病。謂有重親喪病者。食穴。亦不判刑殺。不決罰罪人。不作音樂。不

散齋致齋之前後。祭日。僧尼。及重服奪情從公之輩。不得參入內裏。雖輕服人。致

伊勢太神宮神主大小內人祝部等。諸祭之日。僧尼及重服奪情從公之輩。并輕服人與

同宿往反。齋日犯弔喪問病等六色禁忌者。宜科上祓云云。太神宮四至內。被禁斷巫覡態者。依神託宣也。是庶民愚。仰信妖言。繁好魔

神道則出混沌之界。歸混沌之始。三寶則破有無之見。佛實相之地。神則爵穢惡導。正源。佛又立教令。破有相。目不妄視。耳不妄聽。鼻不妄香。口不妄言。手不妄

持。足不妄行。精不妄施矣。其死也及是也。我朝家。道出混沌。堺同華胥。無爲之功未暇。號令。不言之化豈用章條。於是朴往







喜格序文又有天慶五年書寫之與書也惜乎過半為兩部習合者被混雜矣後賢可剛正之者也且又一禰宜度會行忠神主相傳以來轉寫為兩流一本者延慶三年荒木田神主某寫之一本者延文四年度會神主光員傳之其後三百餘年幾轉寫而有烏焉馬之相違方今以兩流本校合之則誤字闕文言語道斷也雖殘暑難堪為神道與隆校正之修補之猶有遺漏期正本一覽之節云爾

寬文九年七月十一日

于時五十五歲  
權禰宜正五位下度會神主延佳

(度會本與書中一節云)

(二)所太神宮寶基本圖以下至文永三年云云度會神主相傳之與屋代本全同文故略之

建治三年丁丑九月二日禰宜度會神主行忠書之數度校合訖為後代龜鏡子孫證本之上者不可出門外矣祕中之祕也努々千金莫傳之

延文四年己亥十月十日

豐受太神宮權禰宜從四位上度會神主光員

延文四年十月十日參宮之次依權禰宜度會神主之命終書寫之訖且者神法樂何事如之

釋 蓮 基 列

永正六年己巳二月廿一日於駿州府中書寫之

末資莫詮 春秋十五

裏書、度會本無

裏書云。

一古人秘傳云。伊勢兩宮則胎金兩部太祖也。

日天子。

天地未割。陰陽不分以前。是名混沌。万物靈是名虛空神。亦曰大元神。亦號國常立神。亦名俱生神。希夷視聽外。氤氳氣象之中。虛而有靈。一而無體。故發廣大慈悲。於自在神力。現種種形。隨種種心行。為方便利益。所顯名。曰大日靈貴。亦曰天照大神。為万物本體。度萬品也。世間人見如宿母胎也。

月天子。

天地之間。氣質未相離。是名渾沌。所顯尊形。是名金剛神。生化本性。万物總體也。金剛水母不朽。火母不燒。本性精明也。故亦名神明。亦名太神也。任大慈悲本誓。每人隨思。降寶如龍王寶珠利萬品。水德故亦名曰御氣都神也。金玉則衆物中功用最勝。不朽不壞不黑。故為名。無內外表裏。故為本性。謂人乃受皇金神之性。須守混沌之始云云。故則敬信神尊佛。清淨為先云云。從正故以為清



淨。隨惡以爲不淨。惡不淨之物。鬼神之所惡也。

十星。

南斗北斗。五鎮大星。

九星。外宮。一切國土星。三皇帝。三公星。三司。百官星等。上中下

守護羅列星。七座。

御井社

至德四年三月二日伊勢內宮邊書之

明應四年十二月八日

永正九年七月廿三日

荒木田守晨生年卅一歲

物忌俊重

正保四年十月廿五日書寫之同日一拔了

右本者荒木田備重神主所持之外爲宮司家再興

大中臣精長

同年十二月四日以荒木田盛澄神主之本令一拔了

倭、林本作大和

光華以下十一  
字、神代紀之文  
座、板本作坐

御、板本無

之延本作人○以  
板本無

命、此下延本板  
本有○若延  
本下○若延  
今據延本改○  
言、此下板本有  
字、延本板本  
一降字  
杖、原作扶、據延  
本板本改  
毛延本作乎

### 倭姬命世記

天地開闢之初。神寶日出之時。御饌都神與大日靈貴。豫結幽契。永治天下。言壽  
五ノカレガエニ宣。肆。或爲月爲日。永懸而不落。或爲神爲皇。常以無窮。光華明彩照徹於  
六合之內。以降。高天之原爾神留座之。皇親神漏岐神漏美命以天。八百萬神等乎。天之高  
市爾神集集給比。神議議給比。大葦原千五百秋瑞穗國波。吾子孫可。王之地奈利。安國止平  
久。我皇御孫之尊天降所知食登。事依奉岐。如此依之奉留國中仁荒振神等乎。神攘々平介  
止。神議々給比。諸神等皆量申之。天穗日之命乎遣而平止。申支。是以天降遣時爾。此神  
返言不奏支。次遣之健三熊之命。隨父事。氏返言不申須。又遣志天若彥毛返言不申  
氏。高津鳥殃。爾依豆。立處爾身亡支。是以天津神乃御言。以豆。更量給比。經津主命健雷  
命二柱神等天降降給比。大已貴神。其子事代主神爾言。言天。即大已貴神乃。以平國所  
杖之廣矛天。有螢火光神。及五月蠅聲邪荒振鬼神等乎。神攘々給比。神和和給比。語問志  
磐根樹立。草之片葉毛語止豆。葦原之中國皆已驅除平定止。復命。利。于時以八坂瓊  
之曲玉。八咫鏡。及草薙劍三種神財。氏。授賜皇孫。永爲天璽。豆。視此寶鏡。止。當猶



彦、板本作彦、  
○屋、此下林本  
有、根、抄、會、清  
請、以、日、經、之、禮  
也、○、宣、八、以、下、六  
十、字、原、本、後、書  
云、元、集、元、此、  
後、人、之、加、筆、也、  
因、板、本、作、國、  
延、本、板、本、改、  
太、玉、原、作、大、玉、  
冊、高、本、本、改、  
本、作、三、十、元、々、  
集、作、四、十、元、々、  
本、板、本、元、〇、子、林  
本、作、元、〇、子、林  
下、同、〇、三、原、作、太  
續、高、本、板、本、改、  
冊、一、本、作、冊  
大、女、高、本、板、本、作  
小、女

視吾。可下與同。牀共。殿之。以為。齋鏡。志。寶祚之隆。當與。天壤。無窮。止。宣。比。即天津  
彦火瓊杵尊。伴。神天兒屋。命掌。解除。宣。久。謹請再拜。諸神等各念倍。此時天地清  
淨。諸法如。影像。奈。清淨無。假穢。志。取。說。不可得。須。皆從。因。生。業。止。利。諒。辭。  
勢。太玉命捧。青和幣白和幣。介。天牟羅雲命取。太玉串。天。三十二神前後。仁相副。從。天。各  
關。天關。岐。披。雲路。天。仙。比。天之八重雲乎。伊頭之千別。爾。千別。天。筑紫。日向高  
千穗。觸之。峯。仁。天。降。到。給。比。治。天下。卅一萬八千五百卅三年。是時天地未。遠。故以。  
天柱。舉。於。天上。焉。  
天津彦火瓊杵尊。正哉。吾。勝。々。速。日。天。忍。魂。耳。尊。太子也。  
彦火火出見尊。天津彦火瓊杵尊。母。高。皇。產。靈。尊。女。也。  
治。天下。六十三萬七千八百九十二年。  
彦波瀲武鸕鷀草葺不合尊。母。豐。玉。姬。出。見。尊。太子。  
治。天下。八十三萬六千卅二年。  
神。日本。磐。余。彦。天皇。子。也。母。玉。依。姬。海。童。之。大。女。也。天皇。生。而。明。達。意。確。如。也。年  
十五。立。為。太子。及。卅。五。歲。謂。諸。兄。及。子。等。曰。昔。我。天。神。高。皇。產。靈。尊。大。日。靈。尊。舉。

所、延本作序  
西、此下板本有  
春字  
宣、板本作宜

床、板本作牀、已  
下同  
祭、抄作宮〇部、  
延本板本無  
漸、長。乃。至。鏡。是。  
也。古。語。拾。遺。之。  
文。

此豐葦原瑞穗國。而授我天祖彦火瓊杵尊。於是火瓊々杵尊關天關。披雲路。  
驅仙躡以戻止。是時運屬鴻荒。時鍾草味。故蒙以養正。治此西偏。皇祖皇考。乃  
神乃聖。積慶重暉。多歷年所。自天祖降跡。以逮于今。一百七十九萬二千  
四百七十餘歲。  
元年甲寅歲冬十月。發向日本國。天皇親帥諸皇子舟師東征也。  
八年辛酉正月。即建都橿原。經營帝宅。天皇孫命乃美豆御舍乎。造仕奉氏。天御蔭日  
御蔭止隱坐豆。四方國乎安國止平。知食須。天津璽乃劍鏡乎。捧持賜氏。言壽宜。天津日  
嗣乎。萬千秋乃長秋爾。奉護利奉祐留稱。辭竟奉。  
凡神倭伊波禮彥天皇已下。稚日本根子彥大日日天皇以往九帝。歷年六百卅餘歲。  
當此時。帝與神其際未遠。同殿共床。以此為常。故神物官物亦未分別焉。  
御間城入彥五十瓊殖天皇即位六年己丑秋九月。就於倭笠羅邑。殊立磯城神籬。  
奉遷天照太神及草薙劍。令皇女豐鋤入姬命奉齋焉。其遷祭夕部。宮人皆參。終夜  
宴樂歌舞。然後隨太神之教。國々處々仁大宮處乎。求給。天皇以往九帝。同殿共  
床。然漸畏其神勢。其住不安。改令齋部氏。率石凝姥神裔。天目一箇。齋二氏。更



鑄造鏡劍。以為護身御璽焉。是今踐祚之日所獻神璽鏡劍是也。謂名內侍所也。

卅九年壬戌。遷幸但波乃吉佐宮。積四年一奉齋。從此更倭國未給。此歲豐宇介

神天降坐。奉御饗。

四十三年丙寅。遷倭國伊豆加志本宮。八年奉齋。

五十一年甲戌。遷木乃國奈久佐濱宮。積三年之間奉齋。于時紀國造進舍人紀

麻呂。其地口御田。

五十四年丁丑。遷吉備國名方濱宮。四年奉齋。于時吉備國造。進采女吉備都比賣。

又地口御田。

五十八年辛巳。遷倭國和乃御室嶺上宮。二年奉齋。是時豐鋤入姬命吾日足止白

支。爾時。姪倭比賣命事依奉利。御杖代止定氏。從此倭姬命奉戴天照太神而行幸。殿

神。天兒屋命。太玉命。御戶開闢神。天手力男神。榜姬命。御門神。豐石窓命。並五部伴神。相副奉仕焉。

六十年癸未。遷于大和國宇多秋志野宮。積四箇年之間奉齋。于時倭國造。進采

女香刀比賣。地口御田。倭姬命乃御夢爾。高天之原坐而吾見之國仁。吾乎。坐奉止悟教給

比。從此東向。乞宇氣比氏詔久。我思刺氏往處。吉有奈良波。未嫁夫童女相止祈禱幸行。

戊、此下板本有  
三月三日四字、  
傍注撰入、下同  
坐、此下延本有  
與大日靈結幽契  
兩時合光明齋  
居十五字  
寅、此下板本有  
九月九日四字  
戌、此下板本有  
乃抄無○起此  
下延本板本有伊  
字  
已、此下高本板  
本有五月五日四  
字、神祇本源元  
々集亦同  
此、延本作是、已  
下同  
里、此下林本有粗  
字○此下高本  
板本有、自  
六十餘字、此本  
載雄略天皇二十  
三年條末段、延  
本抄本亦同  
國、抄無○志野、  
原無、據延本高

本板本補、神祇  
本源元々集亦同  
坐、此上延本有  
命、高本作其○  
大、此下板本有  
采字二  
黑、原作器、今從  
延本高本板本  
歸、本本作返  
志野、原無、據延  
本補、高本板本  
作條一字

際、此下板本有  
部字○隱市守  
宮○矣、此下延  
本板本細書伊  
人、此下板本有  
丑、此下板本有  
字○戶、此上延  
本抄有神字  
巳、此下板本有  
夏、此下板本有  
未、此下板本有  
○夏、此下板本有  
可、此下板本有

爾時。佐々波多我門仁。童女參相。則問給久。汝誰。答曰。奴吾波天見通命孫爾。八佐加支  
刀部一名伊己。我兒字太乃大。禰奈登白岐。亦詔曰。御共從仕奉哉。答曰。仕奉。即御共  
從奉仕。伴童女於大物忌止定給比。天磐戶乃鑰預。賜利無黑心。以丹心。天清潔  
久齋慎美。左物於不移。右須。右物不移。左左。右右。左歸右廻事。萬事違事。奈久  
太神爾奉仕。元元。本本故也。又弟大荒命同奉仕。從宇多秋志野宮。幸行而。佐  
々波多宮坐焉。

六十四年丁亥。遷幸伊賀國隱市守宮。二年奉齋矣。

六十六年己丑。遷于同國穴穗宮。積四年一奉齋。爾時伊賀國造。進鏡山葛山。戶。

並地口御田。細鱗魚取淵。梁作瀨等。朝御氣夕御氣供進矣。

活目入彦五十狹茅天皇即位二年癸巳。遷于伊賀國取都美惠宮。二年奉齋矣。

四年乙未。遷淡海甲可日雲宮。四年奉齋。于時淡海國造進地口御田。

八年己亥。遷幸同國坂田宮。二年奉齋。于時坂田君等進地口御田。

十年辛丑。遷幸于美濃國伊久良河宮。四年奉齋。次遷于尾張國中島宮。座天。三箇月



亥、此下板本有  
秋七月七日五  
丑、此下板本有  
秋八月一日五  
原、此下板本有  
二、此下板本有  
下、此下板本有  
抱、此下板本有  
或、此下板本有  
已、此下板本有  
秋九月一日五  
有、此下板本有  
志、此下板本有  
奉、此下板本有  
共、此下板本有  
其、此下板本有  
具、此下板本有  
奉、此下板本有  
延、此下板本有  
皆、此下板本有  
害、此下板本有  
本、此下板本有  
西、此下板本有  
夏、此下板本有  
字、此下板本有  
今、此下板本有  
命、此下板本有

奉齋。倭姬命國保伎給。于時美濃國造等。進舍人市主。地口御田。並御船一隻進支。同美濃縣主角鑄。之作而進。御船二隻。捧船者。天之曾己立。抱船者。天之御都張止白而進支。采女忍比賣又進。地口御田。故忍比賣之子繼。天平瓮八十枚作進。十四年乙巳。遷幸于伊勢國桑名野代宮。四年奉齋。于時國造大若子命。一名大。參相御共仕奉。國內風俗令白支。又國造建日方命參相支。汝國名何問給。白久。神風伊勢國止白。進舍人弟伊爾方命。又地口神田。並神戶。又若子命。進舍人弟乙若子命。次川侯縣造祖大比古命參相支。汝國名何問賜。白久。味酒鈴鹿國奈其波志忍山白支。然神宮奉造奉。令幸行。又神田並神戶進支。次阿野縣造祖真桑枝大命爾。汝國名何問賜。白久。草蔭阿野國白。進神田並神戶。次市師縣造祖建昔古命爾。汝國名何問賜。白久。害行阿佐賀國白。進神戶並神田。十八年己酉。遷坐于阿佐加藤方片樋宮。積年歷四箇年一奉齋。是時爾阿佐加乃彌子爾坐而伊豆速布留神。百往人者。五十人取死。册往人。廿人取死。如此伊豆速布留時爾。倭比賣命於朝廷。大若子命。進上而。彼神事。申上者。種々大御手津物彼神

補○上、延本高  
本作之

無○然、此下高  
本有後字

林、延本板本作  
坏○平、延本作  
木、板本作本

一書曰以下、伊  
勢風土記之文、  
抄本為細書

安、延本作阿○  
惡、抄無

丑、此下板本有  
冬十二月二十八  
日八字○原

進。屋波志志豆目平奉止。詔遣下給支。于時。其神乎。阿佐加乃山嶺社作定而。其神乎夜波志志都米上奉天勞祀支。爾時倭比賣命宇禮志止詔天。其處名天。宇禮志止號。然。度坐時仁。阿佐加加多爾多氣連等祖。字加乃日子之子。吉志比女。次吉彥一人參相支。此問給久。汝等我阿佐留物者。奈爾曾止問給支。答白久。皇太神之御贊之林奉上。伎佐乎阿佐留止白支。于時白事恐止詔而。其伎佐乎令進。太神御贊而。佐々率乃木枝乎割取而。生比伎爾宇氣比伎其世給時爾。其火伎理出而。采女忍比賣我作之天平瓮八十枚持而。伊波比戶爾仕奉支。爾時吉志比女。地口御田。並御麻園進。一書曰。天照太神自美濃國。迴到安濃藤方片樋宮。座。于時。安佐賀山有荒神。百往人者。亡五十人。册往人者。亡廿人。因茲倭姬命。不入座。度會郡宇遲村五十餘川上之宮。奉齋。藤方片樋宮。于時安佐賀荒惡神為行乎。倭姬命遣中臣大鹿島命。伊勢大若子命。忌部玉櫛命。奏聞天皇。天皇詔。其國者。大若子命先祖。天日別命所。平山也。大若子命祭平其神。令倭姬命奉入。五十餘宮。即賜種々幣而。返遣大若子命。祭其神。已保平定。即社於安佐賀。以祭者矣。而後倭姬命即得入坐。但於其渡物者。敢不返取。廿二年癸丑。遷飯野高宮。四箇年奉齋。于時飯高縣造祖。乙加豆知命爾。汝國名



作延本同、今據板本改  
 牟毛久佐、四字原無、據延本板本補、儀式帳作久佐牟氣草向國  
 國原作乎、今據本改〇五、此上延本板本有千字其、延本本行幸、已下同  
 宮、原作丘、今據原一本改、延本作高丘宮  
 之、高本無  
 風浪、抄本作浪風、板本作風波〇度、此下板本有美字、此下延本細書天照大御尊即垂仁紀廿五年之文也、而按

何問賜。白久。意須比飯高國止白而。進神田並神戶。倭姬命。飯高止白事貴止悅賜支。次佐奈縣造祖彌志呂宿禰命爾。汝國名何問賜。白久。許母理國志多備之國。真久佐牟毛久佐向國白豆。進神田神戶。又大若子命爾。汝國名何問賜。白久。百張蘇我乃國。五百枝刺竹田之國止白支。其處爾御櫛落給支。其處乎櫛田止號給。櫛田社定賜支。從其處志御船乘給支。幸行。其河後江爾到坐。于時魚自然集出天。御船參乘支。爾時倭姬命見悅給支。其處爾魚見社定賜支。從其幸行爾。御饗奉神參相支。汝國名何問給。白久。白濱真名胡國中。其所真名胡神社定賜支。又乙若子命。以麻神蕪靈等。進倭姬命而。令被解。及陪從之人。留弓劍兵。共入座飯野高宮。遂得向五十鈴宮。自爾以來。天皇之太子齋宮。如及驛使國司人等。到此等川。為解除。止鈴聲之。此其儀也。從其幸行豆。佐々牟江御船泊給比。其處爾佐々牟江宮造令坐給支。大若子命白鳥之真野國止國保伎白支。其處爾佐々牟江社定給支。從其處幸行之間爾。無風浪。海鹽大與度。爾與度美氏。御船令幸行。其時倭姬命悅給支。其濱仁大與度社定給支。廿五年丙辰春三月。從飯野高宮。遷幸于伊蘇宮。令坐支。于時大若子命問給久。汝此

原本、為傍書攝入明矣、故今削之  
 伊蘇宮、神名秘書首書云、在多數郡達鹿村  
 氣郡達鹿村、在多數郡達鹿村  
 社〇井、延本板本作井、此下延一本有國字

國名何。白久。百船度會國。玉綴伊蘇國止白天。御鹽濱並林定奉支。此宮坐天供奉。御井在所渡。御井止號支。于時倭姬命詔久。南山未見給波。吉宮處可有見止詔天。御宮處寬爾。大若子命乎遣支。倭姬命波。皇太神乎奉戴天。小船乘給。御船仁雜神財並忌楯梓等乎留置天。從小河幸行支。從其河天。御船後立支。爾時。驛使等御船字久留止白支。其處乎字久留止號支。從其處幸行。速河彥詣相支。汝國名何問給。白久。畔廣之狹田國止白天。佐々上神田進支。其處速河狹田社定給支。從其處幸行。高水神參相支。汝國名何問給。白久。岳高田深坂手國止白豆。田上御田進支。其處坂手社定給支。從其處幸行。河盡支。其河之水寒有支。則寒河止號支。其處御船留給支。即其處仁御船神社定給支。從其處幸行時。御笠服給支。其處乎加佐伎止號支。大川瀨渡給止為爾。鹿穴。流相支。是惡詔天。不度坐其瀨乎相鹿瀨號支。從其處指河上。豆幸行波。砂流速瀨有支。于時真奈胡神參相。渡奉支。其瀨真奈胡御瀨號支。御瀨社定給支。從其處幸行。美地到給支。真奈胡神爾。國名何問給支。大河之瀧原之國止白支。其處宇太之大宇禰奈乎為天。荒草令刈掃天。宮造令坐支。此地波皇太神之欲給地。不有悟給支。其時自大河南道。宮處寬爾幸行爾。美野爾到給天。宮處寬爾賜支。其處乎和比野止號支。從其處幸行爾。久求都彥參相支。汝國名何問給支。白久。久求小野白支。倭姬命詔久。御宮處乎久求小野止號賜支。其處爾久求社定賜。于時

度、高本板本作波、抄本作爾時、抄本作爾

自、原在南上、今據延本板本改  
 求、延本作米、已下同



小本頭書云、圓  
沼木郷其村乾  
隔二有山〇在  
多麻多山〇在  
講述鈔作有  
子、此下板本有  
命字  
從依延本補  
公、林本無、講述  
鈔作翁  
久、延本作〇考  
此下延本有公  
字、已下同〇其  
水門、延本作其  
所、水門止號支  
門、十一字  
二、此上延本有  
從字  
兩、林本作雨  
答、原作答々、  
今據延本高本改  
〇時、此上延本  
有手字  
江、此上板本延  
本有入字〇時

久求都彦白久。吉大宮處有白支。其處幸行。園作神參相天。御園地進支。其處悅給。園相社  
定給支。從其處。幸行爾。美小野有支。倭姬命目互給天。即其處乎。目互野止號支。又其處爾  
圓。留。有。小山。支。其處乎都不良止號支。從此處。幸行。澤道野在支。其處乎澤道小野號  
支。其時大若子命從大河。御船率。御向參相支。于時倭姬命大悅給天。大若子。問給久。吉  
宮處在哉。白久。佐古久志呂宇遲之五十鈴河上爾。吉御宮處在白支。亦悅給天。問給久。此國  
名何。白久。御船向田國白支。從其處。御船乘給。幸行支。其忌楯梓種々神寶物留置所名  
波。忌楯小野號支。從其處。幸行波。有小濱。其處取。鷲老公在支。于時倭姬命御水飲  
止詔久。爾老。爾。何處吉水在問給支。其老。以寒御水御糴奉支。于時讚給。其水門爾。水糴  
神社定賜支。其濱名。鷲取小濱號支。然而。二見濱御船坐。于時大若子命仁。國名何問給。  
白久。速兩二見國止白支。爾時其濱御船留給天坐時。佐見都日女參相支。汝國名何問給支。  
御詔不聞。御答毛不白。以堅鹽多御糴奉支。倭姬命慈給。堅多社定給支。時乙  
若子命。其濱乎。御鹽並御鹽山定奉支。從其處。幸行。五十鈴河後之。江入坐支。時佐美  
川日子參相支。問給。此河名何。白久。五十鈴河後白支。其處江社定給支。又荒崎姬參相。國

此上延本高本有  
子字〇川、延本  
作都、波作留  
河、林本作川  
在、板本作有

處乃見、今在字  
治那鹿海

家、延本高本無

吉雲建子、延本  
作出雲建日子〇  
彦、板本作美  
神子、延本无〇  
子、同元  
遲、延本作治、已  
下同

卅、板本作世、非

權、高本抄本板  
本作往

名何問給。白久。皇大神御前荒崎白支。恐詔。神前社定給。此其江上幸行。御船泊志處  
名。號。御津浦。支。從其上一幸行。小島在支。其島坐豆山末河內見廻給天。如大屋門前  
在。地支。其處上坐天。其處名號。大屋門。支。從其處。幸行。神淵河原坐波。苗草戴者女參  
相支。問給。何爲。者女白久。我取。苗草。女。名宇遲都日女白支。又問給久。奈止加々久  
爲。者女白久。此國波鹿乃見哉毛爲止白支。其處鹿乃見止號支。何是問給。止可賣白支。其  
處乎止鹿乃淵止號支。從其矢田宮幸行支。次家田々上宮遷幸行支。其宮坐時。度會大幡主  
命。皇大神乃朝御氣夕御氣處乃御田定奉支。宇遲家田上爾在。名。拔穗田。是也。從其  
幸。行奈尾之根宮。座給。于時出雲神子吉雲建子命。一名伊勢都彥神。一名神櫛玉命。  
並其子大歲神子櫻大刀自命。山神大山罪命子朝熊水神等。五十鈴川後江爾奉。御糴支。  
于時猿田彥神齋宇治土公祖大田命參相支。汝國名何問給爾。佐古久志呂宇遲之國止白  
耳。御止代神田進支。倭姬命問給久。有吉宮處。哉。答白久。佐古久志呂宇遲之五十鈴之河  
上者。是大日本國之中仁殊勝靈地待利。其中。翁州八萬歲之間仁未。視知。留有靈物。照  
耀。如。日月。利。惟小織之物不在志。定主出現御坐。爾時可獻止念。比。彼處爾禮。祭  
止申勢。即彼處往到給天。御覽。波。惟昔太神誓願給天。豐葦原瑞穗國之內仁。伊勢加佐波夜



等、此下延本板本有是字

小本頭書云、嘉  
謂十月丁丑朔、嘉  
是月无甲子、延  
佳日、十當作九  
九月申朔、甲子  
十七日也、至今  
九月十七日內宮  
新嘗會也○過  
高本本會  
友、延本及諸本  
緒、延本及諸本  
作、延本及諸本  
材、延本及諸本  
木、延本及諸本  
並字、延本及諸本  
無天字、延本及諸本  
際、延本及諸本  
介、延本及諸本  
小、延本及諸本  
並、延本及諸本  
千、延本及諸本

風音、延本作風

之國波。有美宮處。止見定給比。從天上天志投降降坐比志。天之逆太刀。逆梓。金鈴等。也。甚喜於懷。比言上給比

廿六年丁巳冬十月甲子。奉遷于天照太神於度遇五十鈴河上。留今歲。倭姬命詔大幡主命。物部八十友諸人等。五十鈴原乃荒草木根。掃比。大石小石造平。遠山近山乃大峽。小峽爾立。材乎。齋部之齋斧乎。以天伐探天。本末乎山祇爾奉。祭。中間乎持出來。齋鉏乎以天。天齋柱立。一名天御柱。高天原仁千木高知利。下都磐根仁大宮柱廣敷立天。天照太神並荒魂宮和魂宮止奉。鎮坐。于時美船神朝熊水神等。御船仁乘奉利。五十鈴之河上仁迁幸。于時河際天志。倭姬命御裳裔長計加禮侍介留於洗給倍。從其以降。號御裳須曾河也。采女忍比賣造。天平賀八十枚。令天富命孫作神寶鏡大刀小刀矛楯弓箭木綿等。備神寶大幣矣。爾時皇太神倭姬命乃御夢喻給久。我高天原仁坐。應戶押張原。如見。見志。真伎志國宮處波是處也。鎮理定理給止覺給支。于時倭姬命。並御送驛使安部武渟河別命。和珥彥國尊命。中臣國摩大鹿島命。物部千根命。大伴武日命。並度會大幡主命等仁。御夢狀具令。教知。給支。于時大幡主命悅白。神風伊勢國。百船度會縣。佐古久志呂宇治五十鈴河上鎮理定理坐皇太神止。國保伎奉支。終夜宴樂舞歌。如日小宮之儀。志。爰倭姬命。朝日來向國。夕日來向國。浪音不聞國。風音不聞國。弓矢鞞音不聞國。打

伎林本無○傳、  
延本作船○拆、  
延本作古、板  
本作佐計、  
送、此上林本有  
御字、  
神、高本無  
諸、高本本作  
諸、非是

戶、延本作門○  
氣、延本作饌  
魚、原無、據延本  
板本補○滿、原  
一本作津  
彼、延本作波  
鹽、延本作海潮  
二字  
氣、延本作饌

摩伎志賣留國。敷浪七保國之吉國。神風伊勢國之。百傳度會縣之。拆久志呂五十鈴宮爾。鎮理定理給止。國保伎給支。于時。送驛使朝廷還詣上。倭姬命御夢狀細返更白支。爾時天皇聞食豆。即大鹿島命祭官定給支。大幡主命神國造兼大神主定賜支。神館造立。物部八十友諸人等率。雜神更取物捧天。太玉申供奉。因與齋宮于宇治縣五十鈴川上大宮際。令倭姬命居焉。即建八尋機屋。令天棚機姬神孫八千々姬命織太神御衣。譬猶在天上之儀焉。也。一名號磯宮也。次櫛玉命。大年神。大山津見山神。朝熊水神等奉。饗。彼處天志。神社定給。留置神寶。日神月神所化之鏡也。水火二神為靈物也。是則倭姬命御船乘給。御膳御餐處定。幸行島國々崎島爾。朝御饌夕御饌止詔而。湯貴酒女等定給天。還坐時。神塚定給支。戶島志波崎佐加岐島定給而。伊波戶居給而。朝御氣夕御氣處定奉。然倭姬命御船留而。鱈廣魚。鱈狹魚。貝滿物。與津毛。邊津毛依來爾。海鹽相和而。淡在留。故淡海浦止號支。伊波戶居島名。戶島號。彼刺處名。柴前止號。從其以西之海中爾。在七箇島。從其以南鹽淡甘支。其島乎淡良伎之島號支。其鹽淡滿溢浦名乎。伊氣浦號支。其處參相互御饗仕奉神乎。淡海子神止號支。社定給支。其處乎朝御氣夕御氣島定支。還幸行。其御船泊留在志處乎。津長原止號支。其處爾津長社定給支。



此文、見神名秘  
抄○其止、延本  
作呂平、延本作一

延本作天

皇、此上高本有  
無字○稱、延本  
延本高本○定、  
延本高本○定、  
原改、今據延  
一本改、下同  
白草、延本同、高  
本作日早

千稅、此下板本  
有餘字○因、此  
下板本有茲字○

廿七年戊午秋九月。鳥鳴聲高聞。晝夜不止。此異止宜。大幡主命舍人紀麻良止  
差使遣。令見彼鳥鳴處。罷行見波。島國伊雜方上葦原中在。稻二基。生本波一基爾爲。豆  
未千穗茂也。彼稻。白真名鶴。昨持廻乍鳴支。此見顯。其鳥鳴聲止支。返事申支。爾時倭姬命宣  
久。恐志。事不問。奴鳥須良。田作皇太神奉物。止詔。物忌始給。彼稻伊佐波登美神乎爲。豆  
拔穗爾令。拔。皇太神御前懸久。真爾懸奉始支。則其穗大幡主女子乙姬爾。清酒令作。御  
饌奉始支。千稅奉始事。因茲也。彼稻生地千田號支。在島國伊雜方上。其處伊佐波登  
美之神宮造奉。皇太神爲攝宮。伊雜宮此也。彼鶴真鳥乎號。稱大歲神。同處祝定奉也。  
又其神。皇太神之坐朝熊河後之葦原中。石豆坐。彼神小朝熊山嶺社造奉。祝定令坐。  
大歲神稱是也。又明年秋之比。真名鶴皇太神宮當。天翔從。北來天。日夜不止。翔鳴支。時  
當。白草一支也。爰倭姬命異給。差足速男命。使令見。罷到見波。彼鶴佐々半江宮前之  
葦原中。還行鳴。使到見。葦原中生。稻。本波一基爲天。未八百穗茂也。昨捧持鳴支。爰使到  
見顯時。鳴聲止。天翔事止支。于時返事白支。爾時倭姬命歎詔久。恐皇太神入坐波。鳥禽相  
悅。草木共相隨奉。稻一本千穗八百穗茂。利詔天。竹連吉比古等爾仰給。先穗拔穗令。拔  
半分大稅令。刈。皇太神御前懸奉。拔穗波。號。細稅。號。大封太半。豆。御前懸奉。仍天津告  
刀。千稅。八百稅餘稱止。稱白豆仕奉也。因其鶴住處。入握穗社造祠也。又伊鈴之御河之

伊鈴之御河以  
下至不住宜  
儀式帳之文

亦以下七十九  
字、板本無○忌  
詞、蓋延喜宮  
式之文  
亦被法云々、蓋  
據儀式帳爲文歟

子犯罪、板本無  
此三字○母子以  
下八字、原無、據  
板本補

澗水道田。苗草不敷。天志。作食。詔支。亦我朝御饌夕御饌乃御田作。家田堰水道田。仁  
姪穢故。波。我田波。不住。宣支。亦種々事定給。內七言。佛稱。中子。經稱。染紙。塔稱。阿良  
々伎。寺稱。瓦葺。僧稱。髮長。尼稱。女髮長。齋稱。片膳。外七言。死稱。奈保留。病稱。  
夜須美。哭稱。鹽垂。血稱。阿世。打稱。撫。穴稱。園。墓稱。壤。亦優婆塞稱。角波須。亦被  
法定給。敷時。畔放。溝埋。樋放。串刺。生剝。逆剝。尿戶。許々太久之罪。天津罪止。告別。豆。  
生秦斷。死秦斷。母犯罪。子犯罪。己子犯罪。母子犯罪。音犯罪。白人。古久彌。川  
入。火燒罪。國都罪。止告分天。天津金木乎。本打切未打斷。千座乃置座仁。置足。天津  
菅麻波。本刈斷未刈切。豆。八針仁。取刺。豆。種々乃贖物等。案上案下仁。如海山。仁。置足。  
天津祝詞大祝詞事乎。宣。如此久。宣。天津神國津神波。朝廷乎始。天下四方國仁。罪止  
云罪波不在止。清淨仁所聞食武。以掌。其解除之太醇辭。天。天罪國罪之事乎。大被除焉。亦  
年中雜神態。三節祭定賜。御贊。鳴爾神主等罷御贊。漁天。島國。前潛女。取奉玉貫。鮑。鵜  
倉。體柄。島神戶。進堅魚等御贊。國々處々寄奉神戶。人民乃奉留。大神酒。御贊。荷前等。如  
海山。久。置足。天。神主部物忌等忌。慎天。聖朝大御壽乎。手長之太壽止。湯津之如。石村。仁。常  
磐堅磐仁。天津告刀乃太告言事乎。以天稱申。終夜宴樂。舞詠歌音乃。巨細大少長短久國保



中行事、說辨云、  
以此分註、可明  
知此書爲後人偽  
作也。

書紀云、景行天  
皇廿一年一月甲  
申、遣五百野皇  
女、令祭天照大  
神。

此事、見書紀景  
行天皇四十年條  
太字、此上板本有

要、此上板本有  
天字

定、板本作宅

外宮儀式帳云、  
大長谷天皇、御  
夢、天原坐見吾  
高天原坐見處  
皇志都真利坐處  
然吾一所耳坐  
御饌毛安不開食  
坐、故丹波國

伎奉。十二詠有別卷。年中  
行事記具也云云。

大足彥忍代別天皇。廿年庚寅歲。倭姬命年既老者。不能仕。吾足止宣天。齊內親王  
仁可仕奉。物部八十氏人々定給天。十二司寮官等。波奉。移五百野皇女久須姬命。即春  
二月辛巳朔甲申。遣五百野皇女於。御杖代止。多氣宮造奉天。齋慎美令侍給支。伊勢  
齋宮群行始是也。爰倭姬命字治機殿乃。儀宮坐給利。奉日神祀。止無倦焉。

廿八年戊戌春二月。暴神多起而。東國不安。冬十月壬子朔癸丑。日本武尊發路之。戊午  
枉道天。拜伊勢神宮。仍辭于倭姬命。曰。今被天皇之命而東征。將誅諸叛者。故  
辭之。於是倭姬命取葦薙之劍。授日本武尊。宣久。慎之。莫怠也。是歲。日本武尊初  
至駿河。入野中。而遭野火之愁。王所佩劍。喪雲自抽之。薙攘王之傍草。因是得  
免。故號其劍。曰葦薙也。日本武尊既平東廣。還至尾張國。納宮雲媛。淹留除  
月。解劍置定。徒行登騰吹山。中毒而薨。其葦薙劍今在尾張國熱田社也。

泊瀨朝倉宮大泊瀨稚武天皇。即位廿一年丁巳冬十月。倭姬命夢覺給久。皇太神吾一  
所。不坐波。御饌毛安不開食。丹波國與佐之小見比沼之魚井原坐。道主子八乎止女乃  
齋奉。御饌都神止由居太神乎。我坐國欲止誨覺給支。爾時。大若子命乎差使。朝廷仁令  
參上天。御夢狀令申給支。即天皇勅。汝大若子使罷往天。布理奉宣支。故率手置帆負

比沼乃真奈井  
坐我御饌都神  
由氣大御饌乎  
許欲止誨覺乎  
云々  
耳字。此下板本有  
治。據延本高本  
居。林本作氣  
都。板本作津  
音。延本高本作  
宮。板本無  
荒。延本作和  
命。板本作尊

助、板本作依○  
小、板本作少  
天以下四字、板  
本延本作

彥狹知二神之裔。以齋斧齋鉏等。始採山材。構立寶殿。而明年戊午秋七月七日。  
以大佐々命天。從丹波國余佐郡真井原天。奉迎止由氣皇太神。度會山田原乃下都  
磐根爾。大宮柱廣敷立豆。高天原仁千木高知豆。鎮定座止。稱辭定奉利。奉利。神賀吉詞  
白賜利。又檢納神寶。卜兵器爲神幣。更定神地神戶。二所皇太神宮乃朝大御饌夕  
大御饌乎。日別齋敬供進之。又隨天神之訓。土師物忌乎定置。取字仁之波邇。造天  
平瓮八十枚天。敬祭諸宮。又皇太神第一攝神。荒魂多賀宮乎。豐受太神宮仁奉副從  
給者也。又依勅宣。以大佐々命兼行二所太神宮大神主職。仕奉。又丹波道主命子  
始奉物忌。御飯炊滿供進之。御炊物忌是也。又須佐乃乎命御玉。道主貴社定。粟御子  
神社座是也。又大若子命社定。大間社是也。宇多大采禰奈命祖父天見通命社定。山邊  
氏神社是也。惣此御宇仁。攝社卅四前崇祭之。爰皇太神重託宣久。吾祭奉仕之時。先  
可奉祭。止由氣太神宮也。然後我宮祭事可勤仕也。故則諸祭事。以此宮爲先也。

亦皇神託宣久。其造宮之制者。柱則高太。板則廣厚。是皇天之昌運。國家之洪啓。古止  
宜助神器之大造。利。即承皇天之嚴命天。移日小宮之寶基。造伊勢兩宮焉。  
天皇即位廿三年己未二月。倭姬命召集於宮人及物部八十氏等。宣久。神主部物忌等諸  
聞。吾久代太神託宣之。心神則天地之本基。身軀則五行之化生。肆元元入元



明延本作刊

一書曰以下六十  
九字、高本板本  
無、延本作智

有、原作在、據板  
本改

銚根、此上板本  
有八尋二字  
狀、林本作收

年中以下十字、  
延本無

初。本<sub>レ</sub>本任<sub>二</sub>本心<sub>一</sub>與。神垂以<sub>二</sub>祈禱<sub>一</sub>爲<sub>レ</sub>先。其加以<sub>二</sub>正直<sub>一</sub>爲<sub>レ</sub>本利。夫尊<sub>レ</sub>天事<sub>レ</sub>地。崇<sub>レ</sub>神敬<sub>レ</sub>祖。則不<sub>レ</sub>絕<sub>二</sub>宗廟<sub>一</sub>。經<sub>レ</sub>綸天業。又屏<sub>二</sub>佛法息<sub>一</sub>奉<sub>レ</sub>再<sub>二</sub>拜神祇<sub>一</sub>。日月廻<sub>二</sub>四洲<sub>一</sub>。雖<sub>レ</sub>照<sub>二</sub>六合<sub>一</sub>。須<sub>レ</sub>照<sub>二</sub>正直頂<sub>一</sub>止。詔命明矣。已專<sub>二</sub>如在禮<sub>一</sub>。奉<sub>レ</sub>祈<sub>二</sub>朝廷<sub>一</sub>。其天下泰平<sub>二</sub>天<sub>一</sub>。四民安然<sub>二</sub>其布告訖<sub>一</sub>。自退<sub>二</sub>尾上山峯<sub>一</sub>。石隱坐。一書曰。倭姬皇女。垂仁天皇第二女也。生而貌容甚麗。幼而聰明。意貞潔。通<sub>二</sub>神明<sub>一</sub>。給<sub>レ</sub>利。故皇御孫尊乃爲<sub>二</sub>御杖代<sub>一</sub>。互奉<sub>レ</sub>頂<sub>二</sub>皇太神<sub>一</sub>。從<sub>二</sub>美和之御諸宮<sub>一</sub>。發給<sub>レ</sub>天。願給<sub>二</sub>國求奉<sub>一</sub>支。

垂仁天皇廿五年丙辰春三月。伊勢百船度會國。玉振伊蘇國仁入座。即建<sub>二</sub>神服織社<sub>一</sub>。令<sub>レ</sub>織<sub>二</sub>太神之御服<sub>一</sub>。麻績機殿神服社是也。<sub>從是處始有然後隨神誨造建神</sub>。籬。取<sub>二</sub>丁巳年冬十月甲子<sub>一</sub>。奉<sub>レ</sub>遷<sub>二</sub>於五十鈴川上<sub>一</sub>之後。寬<sub>二</sub>清麗齊地<sub>一</sub>。天。和妙之機殿乎。同與<sub>二</sub>于五十鈴川上側<sub>一</sub>。令<sub>レ</sub>倭姬命居<sub>二</sub>焉<sub>一</sub>。于時。天棚機姬神。令<sub>レ</sub>織<sub>二</sub>太神和妙御衣<sub>一</sub>。給<sub>レ</sub>利。是名號<sub>二</sub>磯宮<sub>一</sub>矣。爰卷向日代宮御宇<sub>二</sub>也<sub>一</sub>。日本建尊比々羅木乃以<sub>二</sub>八尋銚根<sub>一</sub>。天。奉<sub>レ</sub>獻皇太神宮<sub>一</sub>。留<sub>二</sub>倭姬皇女<sub>一</sub>。彼。銚根波。納<sub>二</sub>緋囊<sub>一</sub>。天。皇太神乃貴財止爲<sub>二</sub>天<sub>一</sub>。八尋機殿<sub>二</sub>機力也<sub>一</sub>。隱<sub>レ</sub>狀<sub>二</sub>天<sub>一</sub>。爲<sub>二</sub>皇太神御靈<sub>一</sub>。氏。奉<sub>レ</sub>崇<sub>二</sub>祭<sub>一</sub>。留<sub>二</sub>令<sub>一</sub>。天棚機姬神裔八千々姬命。每年夏四月秋九月。織<sub>二</sub>神服<sub>一</sub>。以供<sub>二</sub>神明<sub>一</sub>。故曰<sub>二</sub>神衣祭<sub>一</sub>也。物此御世。定<sub>二</sub>神地神戶<sub>一</sub>。崇<sub>二</sub>祭天神地祇<sub>一</sub>。年中神態蓋始<sub>二</sub>於是時<sub>一</sub>矣。至<sub>二</sub>于大泊瀬稚武天皇<sub>一</sub>御宇。自退<sub>二</sub>薨<sub>一</sub>。爾時。倭姬皇女。大

崇神、板本作崇  
能、此下林本有  
敢字

亦開以下四十七  
字、高本無

皇、據板本補○  
以下五字、板  
本無、而有二  
字、  
與、板本作坐、已  
下同

神主物忌等仁託宣久。天照太神波。日月止共<sub>二</sub>志<sub>一</sub>。寓內仁照臨給<sub>レ</sub>利。豐受太神波。天地止共<sub>二</sub>志<sub>一</sub>。國家於守幸給<sub>レ</sub>利。故則。天皇御宇。二柱靈尊訪<sub>二</sub>神風之地<sub>一</sub>。尋<sub>二</sub>重浪之國<sub>一</sub>。天。天降鎮座給<sub>レ</sub>利。凡伊勢二所皇太神宮。則伊弉諾伊弉冊尊崇神。宗廟社稷神。惟群神宗。惟百王祖也。尊無<sub>レ</sub>與<sub>二</sub>一。自餘諸神者。乃子乃臣。孰能<sub>レ</sub>抗<sub>二</sub>夜<sub>一</sub>。詔布。吾聞。大日本國者神國<sub>二</sub>利<sub>一</sub>。依<sub>二</sub>神明之加被<sub>一</sub>。得<sub>二</sub>國家之安全<sub>一</sub>。依<sub>二</sub>國家之尊崇<sub>一</sub>。天。增<sub>二</sub>神明之靈威<sub>一</sub>。肆<sub>二</sub>爾祭<sub>一</sub>。神之禮。以<sub>二</sub>神主祝部<sub>一</sub>爲<sub>二</sub>其齋主<sub>一</sub>。止。因<sub>レ</sub>茲天大若子命弟若子命同侍<sub>二</sub>殿內<sub>一</sub>。天。善爲<sub>二</sub>防護<sub>一</sub>。奉<sub>レ</sub>祈<sub>二</sub>國家<sub>一</sub>。禮。寶祚之隆當<sub>二</sub>與<sub>一</sub>。天壤<sub>二</sub>無<sub>一</sub>窮矣。亦聞。夫悉地則生<sub>二</sub>心<sub>一</sub>。須<sub>二</sub>意則顯<sub>一</sub>。信心<sub>二</sub>留<sub>一</sub>。蒙<sub>二</sub>神明利益事<sub>一</sub>。依<sub>二</sub>信心厚薄<sub>一</sub>。止。奈。天下四方國乃人夫等仁。至<sub>二</sub>万<sub>一</sub>。奉<sub>二</sub>齋敬<sub>一</sub>焉。

天照皇太神一座。大日靈貴。此云於保比。歷  
御形八咫鏡坐。八咫也。  
相殿神二座。左天兒屋命。形弓座。  
右太玉命。劍座。

一書曰。天手力男神。萬幡豐秋津姬命。  
荒祭宮一座。皇太神宮荒魂。伊弉那伊弉大神  
所生神。名八十柱津日神也。











八尋殿、板本作  
御宇、據板本補

下、倭姬世記考  
作曰、其傍註考  
伊弉諾以下、倭  
姬世記考以爲本  
書與書  
皆、此下板本抄  
本有見存二字  
○寫高本無

本云二字諸本元  
而次行大治云  
々、直接前項  
二、小本元

雜晴、神宮本記  
歸正鈔作雅晴  
倭姬世記考作雅  
明、據度會系圖  
者、雅晴是也

川上大宮邊。令倭姬命居焉。即立八尋殿。令織大神御衣。號宇治機殿是也。  
一名磐余ミカド粟宮御宇。三年。遷于本服織社。令織大神御衣。難波長柄豐崎宮  
御宇。丙午年。竹連磯部直二氏建此郡焉。  
太神宮本紀下

伊弉諾伊弉册尊者。天地萬物之靈神。天照皇太神宮者。惟天神地祇之取貴者也。  
我國家神物靈蹤。今皆觸事有効。不可謂虛焉。于時大神主飛鳥孫御氣書寫  
之。爰神護慶雲二年二月七日。禰宜五月麻呂撰集之。  
蓋聞。垂仁天皇女倭姬內親王。隨神託。定大小神社。或神代神寶。奉崇神體。或  
以變化之靈物爲神形。專致其精明之德云云。

(賀茂本與書云)

大治四年十二月廿七日書寫之畢

外宮權禰宜度會神主雜晴列

又云

丁卯、小本此上  
有文永二字、一  
本有丁卯二字

安賀庄、在于遠  
敷郡東南隅

丁卯歲五月書寫之

豐受太神宮禰宜正四位上度會神主章尙列

于時應永廿五年戊戌仲夏端午後一日書寫畢校點了

本云

皆應永廿七年庚子六月六日書寫畢校點了

此本山田岩淵英禪秘藏云云雖然依別段之戀志若狹國安賀庄一旦居住之砌令借越  
寫了  
希代之云重寶云出所更以無抗比者也

右之一冊當家重代之秘藏也修補之砌難默止依貴命書寫于一軸而遺關東者也穴賢  
々々  
寬文八年夷則上旬印之

右應永廿七年已後  
與書聊令省略了

權禰宜從五位上工部員外郎





一卷入筥 同一卷 其後流布世上歟云々

稻葉美濃守殿 井上河内守殿 寛文十二年壬六月下旬依(辨)爲校合御所望 同年来御所望之故云々

一武家傳奏中院大納言殿 當社傳奏中御門黃門資(延)卿 家臣山本金顯斷之也云々一卷之

寫進于永井伊賀守殿校合之云々

(谷森氏藏寶茂本跋文云)

この一冊は、むかし、宮内少輔賀茂保可あがたぬしの家に、持つたへられたりし書にて。今は加賀守藤原爲周大夫の。さるゆかりありて。そのはつこ保虎縣主の手よりうけ傳へて。ひめもたる、古本なるを。此ころ借えて。一もじをもたかへず。あどさず。朱にて書入たる文さへ點さへ。かたはしをものことさず摹しとりたるなり。そもく。倭姫命世記といふ書は。北畠准后の元々集。行忠神主の神名祕書などに。ふるくより引載られたれど。後世には。たえて傳はらぬがごとくなりたりしを。めづらかに。保可あがた主の家にもちつたへられたることの。世にあらはれて。ねもご

るに。入々のこふには。いなみもえやらず。みづから寫しておくられたりしを。はじめにて。つぎくはうつし傳へつ。世のなかにはひろがりたるものにて。まこと此。この古本こそは。今の世に。ありとある本どもの親どもあやとたへつべきもどつ本にはありけれ。おのれ。年ごろ此記をあまた校へあはせたりけるに。いふかしきふしども多かりしを。今この古本をみれば。朱もてかき入たる文の。流布の本には。はやう本文のごとくになりたるや。うつし傳ふる人々のことろくにかき改めたる文字や。なによりやくれやと寫しひがめたりけるとの。さだかに知られて。かのいぶかしかりしふし。も。おほかたは思ひはるけにたるがいとうれしくて。なほ後々によみ考へむたよりもせむと。かくしも寫しをへつるは。安政の三とせふづきの廿日あまりひとひの日。かくいふは。ちとせの、ちの今のよにふることしのぶ谷森種松。

(延佳本奥書云)

倭姫命世記者太神宮神祇本紀下而度會二門之祖二所太神宮大神主御氣之筆作同四門外宮禰宜神主五月麻呂集撰之由也爰近代度會神主等紛失之而猶内宮荒木田神主等雖相傳之邪秘而不免他見絕希望之處神慮令然歟古本在京都不意書寫之仍

下、據倭姫世記考、曰字之誤也、然則以本書爲大神宮神祇本紀下卷者、誤也歟



拜見之則誤字闕字剩有落行之間古記中往々所引用之以倭姬命世記文校合之正誤字入闕字補落行加古點猶有不審期正本一見之節云爾

寛文九己酉九月一日

渡會四門神主延佳謹識

愚拙書寫之本庚戌回祿之時令燒失之處今又釜屋氏秦正好助筆再爲家珍者也

寛文癸巳季夏廿八日

直菴老人延佳判

今日出東山月殘中天明星在月南三光一時拜之

(大神宮本記歸正鈔云)

神宮ノ史籍數百部在カ中ニ。此書ハモ。最極ノ舊典ニシテ。其名ヲ大神宮本記。其本記トモ云フ。又ハ大神宮神祇本記。又ハ神代本記トモ稱シ。上下ニ分テ二卷トス。但何人ノ撰ナリヤ。其時代モ詳ナラザレト。天平神護ノ以前ニ撰述シテ在タル證ハ。大神宮諸雜事記ニ云ク。(中略)其後大同元年ニ注進セシニ宮神事本記ハ。此書ニ據テ文ヲ成セリ。然ハカリ典故ノ要須ナリシカド。何時ノ比ヨリカ全部ハ亡ヒテ。稍ク其殘缺ヲ傳ヘ來レリ。然ルテ。後人其逸文ヲ取テ。日本書紀。延喜式。古語拾遺。及儒佛ノ書等ヲ混合シ。終ニ一部ニ編纂シテ。倭姬命世記ト號シ。神護景雲ニ

年。禰宜五月麻呂ノ撰集スル所トス。其記ノ跋ニ。大治四年十二月廿七日書寫ストアルヲ以テ見レハ。大治四年以前ニ。僞作セシ事著明ナリ。其僞造者ハ。伊雜宮ニ奉仕セシ磯部氏人ニテ。大治二三年ノ間ニ作爲ナラント察知セラレ、由アリ。(下略)

神道五部書終



釋日本紀目錄

皇、原作王、據正本改

一、原為小字、據正本改、以下皆同○、原本元、今從正本、以下此目錄中第字皆同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已上一帙 四卷

第五  
第六  
第七  
第八  
第九  
第十

已上二帙 六卷

第十一  
第十二  
第十三  
第十四  
第十五

開題  
注音  
亂脫  
帝皇系圖

述義一 第二上

述義二 第一中

述義三 第二下

述義四 第二

述義五 自第三至第五

述義六 自第六至第八

述義七 自第九至第十

述義八 自第十一至第十五

述義九 自第十六至第二十

述義十 自第二十一至第二十七

述義十一 自第二十八至第三十



已上三帙 五卷

- 第十六 秘訓一 自第一至第二
- 第十七 秘訓二 自第三至第十八
- 第十八 秘訓三 自第十九至第二十
- 第十九 秘訓四 自第二十一至第二十四
- 第二十 秘訓五 自第二十五至第二十七
- 第二十一 秘訓六 自第二十八至第二十九
- 第二十二 秘訓七 第三十

已上四帙 七卷

- 第二十三 和歌一 自第一至第三
- 第二十四 和歌二 自第五至第十
- 第二十五 和歌三 第十一
- 第二十六 和歌四 自第十二至第十五
- 第二十七 和歌五 自第十六至第十九
- 第二十八 和歌六 自第二十二至第二十七

已上五帙 六卷

合二拾八卷 五ヶ帙

通議大夫祠部員外郎雍州刺史下部宿禰懷賢釋

合以下八字、據正本補、正本傍朱書云、兼方事也

書、正本元

并據正本補

新撰、據正本補

新撰、據正本補

釋日本書紀卷第一

開題

弘仁私記序曰。夫日本書紀者。一品舍人親王。淨御原天皇(天孫)第五皇子也。從四位下勳五等太朝臣安麻呂等。王子神八孫。奉勅所撰也。

清足姬天皇負辰之時。淨御原天皇之孫。日下太子之子也。世號飯高天皇。庚。戶羅。親王及安麻呂等。之間也。負辰者言以其所據名之。今案。天子座之後也。

更撰此日本書紀三十卷。并帝王系圖一卷。今見在圖書寮及民間也。養老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淨足

號。功夫甫就獻於有司。今圖書寮。上起天地混沌之先。混沌。混純大波也。下終品彙甄成

之後。品。衆也。彙。類也。神胤皇裔。指掌灼然。中臣朝臣。忌部宿禰等為神胤也。慕化古風。舉目明

白。東漢西域史。及百濟氏等為慕化。高麗。新羅。及東部後部氏等為古風也。異端小說。性力亂神。一書及或說為異端。反語及諺曰為小說

白。陵人化為白鹿。又蝦夷叛之。堀上毛野田道藝。則大蛇獸自出。自其以作蝦夷也。力多力也。天國排開天皇

留之類也。亂。亂逆也。蘇我入鹿失君臣之禮。有亂亂之心也。神。鬼神也。大泊瀨天皇。為備多聞。莫不



該博也。該備也。

第七、原為大字、據正本改、下文、第六、第十三等亦同

續日本紀第七曰。靈龜元年九月乙未。以從四位下太朝臣安麻呂為氏長。續日本紀第八曰。養老四年五月癸酉。先是。一品舍人親王奉勅修日本紀。至是功成奏上紀三十卷。系圖一卷。

續日本紀第十二曰。天平七年十一月乙丑。知太政官事一品舍人親王薨。遣從三位鈴鹿王等監護葬事。其儀准太政大臣。命王親男女悉會葬處。遣中納言正三位多治比真人縣守等就第宣詔。贈太政大臣親王。天津中原瀛真人天皇(遜)之第三皇子也。

立意、原作立心、據正本改、但正本墨色新也、或後人所加歟

問。撰修此書之時。以何書為本哉。答。師說。或云。以古事記為本。或云。以先代舊事本紀為本。但以古事記為本者。多有相違之文。古事記者。只以立意為宗。不勞文句之躀。仍撰修之間頗有改易云云。而今見此書。所載龜文者。全是舊事本紀之文也。注文一書云之處。多引古事記之文。况舊事本紀者。上宮太子全依經史之例。能勞文筆之體。或神名用訓之處。更不交音。或鳴名用音之處。亦不交訓。國常立尊。殷馭虛鳴。

引、據正本補、先代、據正本補、註、正本作法

是其一端也。此書體已同彼書。其所載多引彼文。然則以先代舊事本紀為本所撰也。自餘闕門假借之書。雖有其數。皆稱一書置於註。問。考讀此書。將以何書備其調度哉。答。師說。先代舊事本紀。上宮記。古事記。大倭本紀。假名日本紀等。是也。

與、據正本補

又問。假名日本紀。何人所作哉。又與此書先後如何。答。師說。元慶說云。為讀此書。私所注出也。作者未詳。又問。假名本元來可在。為嫌其假名。養老年中更撰此書。然則為讀此書也。不可謂私記。

答。所疑有理。但未見其作者云云。今案。假名本世有二部。其一部者。和漢之字相雜用之。其一部者。專用假名倭言之類。上宮記之假名。已在舊事本紀之前。古事記之假名。亦在此書之前。可謂假名之本在此書之前。或書云。養老四年。令安麻呂等撰錄日本紀之時。古語假名之書雖有數十家。皆以勅語為先。然則假名之本尤在此前耳。又問。假名之起。當在何世哉。



答。神功皇后以前。文書不傳。已無所見。至于應神天皇御宇。遣使新羅。招來文人。僅習文字。然則自彼御時。可在之。

又問。假名字。誰人所作哉。

又問以下十字、據正本補

答。師說。大藏省御書中有肥人之字六七枚許。先帝於御書所。令寫給其字。皆用假名。或其字未明。或乃川等字明見之。若以彼可為始歟。

正本頭書云、稱先師者、先考之庭訓也

先師說云。漢字傳來。我朝者。應神天皇御宇也。於和字者。其起可在神代。歟。龜卜之術者。起自神代。所謂此紀一書之說。陰陽二神生。蛭見。天神以太占而下之。乃卜定時日而降之。無文字者。豈可成卜哉。作者事濫

者、據正本補所、據正本補

態。可在神代者。幽玄而難測。伊呂波者。弘法大師所作之由申傳歟。此者。自昔傳來之和字於伊呂波。被作成之起也。

問。此書名日本書紀。其意如何。

日本書又不謂、據正本補

答。師說。依注日本國帝王事。謂之日本書紀。如何。又問。不謂日本書。又不謂日本紀。只謂日本書紀。如何。

答。師說。傳習大唐文字。考九流書。撰出此書。其中殊者。神代之事。倭歌古語

晉紀、據正本補

等是也。又大唐稱紀者。秦漢魏晉宋齊梁陳等之中。漢紀魏紀晉紀宋紀等是也。

又謂之魏書晉書宋書等也。然則非依習此書而作。但宋太子詹事范蔚宗撰後漢書之時。叙帝王事。謂之書紀。叙臣下事。謂之書列傳。然則書紀之文。依此歟。

又問。後漢書者。帝紀列傳有異。仍叙帝王事。謂之書紀。叙臣下事。謂之書列傳。而此書者。不別帝紀列傳。只稱書紀。如何。

謂、原作記、據正本改、原作撰、據正本改

答。師說。此書雖無列傳。兼註帝王君臣事。仍謂之書紀。但其體者。習於梁典齊春秋唐曆等紀。咸入。猶可謂依後漢書所稱也。

延喜講記發題曰。問。此書號日本書紀。如何。

又問。何不云倭書。云日本書。如何。

說云。本朝地在東極。近日所出。又取嘉名。仍號日本書。問。諸史傳經籍等。只註第一第二。不加卷字。而此書注卷第一。卷第二。習何書哉。

註、正本作注



正本欄外云、三國者、魏蜀吳也

五代、據正本補

有原作在、據正本改

註、正本作注、下皆同

條、當作修

而此、據正本補

約、原作幼、據正本改

則、據正本補

答。師說。三國志并淮南子等有此字。

問。分神代上下卷。其意如何。

答。師說。第一卷載天神七代之事。故曰神代上。第二卷載地神五代之事。故曰神代下。也。周易有上經下經。尙書有盤庚上下。奏誓上下等之篇。可謂習此例。歟。

問。此書不註撰者之名。其由如何。

答。師說。此書非獨安麻呂之撰。仍不指註其名。但。大唐史傳。并諸家撰條之例。或註。或不註。淮南子。新撰陰陽書等。皆諸家相集之作也。而淮南子不註之。新撰陰陽書註之。人意不同。然。則撰修此書之時。若隨不註之例。歟。

問。諸經史。皆後人所註也。假令司馬遷所作之史記。班固註之。昭明太子所撰之文選。李善註之。類也。而此書撰述之人便加注釋。其意如何。

答。師說。作者自註之例。沈約新撰并唐曆等也。又晉謝靈運山居賦。自作其註。則載本傳。然。則若據習此等。有此註一歟。

問。此書之註。不釋史文。多引載一書或說。其意如何。

答。師說。此註之中非無解釋。但又引載一書一說。或曰。亦曰者。上古之間。好

而亦、原作例一字、據正本改

事之家所著古語之書。稍有其數也。撰此書之時。雖不盡採用。而亦不能不。仍所加載也。是則裴松之三國志註例也。弘仁三卷私記序云。異端小說。惟力亂神。爲備多聞。莫不該博。一書及或說爲異端。反語及諺曰爲小說也者。此意尤叶三國志之註也。

○日本國

○倭國

弘仁私記序曰。日本國。自大唐東去方餘里。日出東方。昇于扶桑。故云日本。古者謂之倭國。但倭義未詳。或云。取稱我之音。漢人所名之字也。通云山跡。山謂之耶麻。跡謂之止。

唐書曰。日本國者。倭國之別種也。以其國在日邊。故以日本爲名。或云。倭國自惡。其名不雅。改爲日本。

後漢書東夷傳曰。倭在韓東南大海中。依山島爲居。

魏志曰。倭國。在帶方東南大海中。依山島居。

南史曰。順帝昇明二年。倭王武遣使上表。言自昔祖禰躬。撰甲冑。陔涉山川。

稱、據正本補



西、原作面、據正本改

不遑寧處。東征毛人五十五國。西服衆夷六十六國。凌平海北九十五國。太平御覽七百八十二。四夷部四。

問。倭字之訓。其解如何。

答。延喜說。漢書晉灼如淳各有注釋。然而無明訓字。今案諸字書等中。又指無訓讀。東宮切韻曰。陸法言云。烏和反。東海中女王國。長孫訥言云。荒外國名。薩珣云。又於危反。順貌。孫愐云。從貌。東海中日本國也。玉篇曰。於爲反。說文云。順貌。詩云。又爲禾反。國名。

問。虛盈倭。虛見倭。秋津嶋倭。此三倭。物是稱此國爲倭之義也云云。如此稱號。濫態如何。

答。神武天皇紀曰。三十一年夏四月乙酉朔。皇輿巡幸。因登腋上曠間丘。而廻望國狀。曰。妍哉乎。國之獲矣。雖內木綿之真。追國猶如蜻蛉之聲。帖焉。由是始有秋津洲之號云云。又曰。及至饒速日命乘天磐船而翔行太虛也。晚是鄉而降之。故因目之曰虛空見日本國矣云云。虛盈者與虛空見訓讀通之。無別義歟。曰。此紀有此國之號等。曰。昔伊弉諾尊目此國。曰日

日、據正本補。太、正本作大。

云々、據正本補。

日、正本作凡。

正本頭書云、日本之號、自唐名歟。非本頭書云、垂類按、推古十五年七月、小野妹子遣唐、遺唐使始於此、是歲當隋煬帝大業三年也、恐誤記之說誤。

下文傍書、正本有爲頭而三年下有字。

之、據正本補。

自、此下又本有本朝二字。又答以下、正本爲別。行、原作勝、據正本改。○亦、據正本補。

本者。浦安國。細戈千足國。磯輪上秀真國。復大己貴大神目之。曰王城內國。

問。大唐謂此國爲倭。而今謂日本者。是唐朝所名歟。將我國自稱歟。

答。延喜講記曰。自唐所號也。隋文帝開皇中。入唐使小野妹子。改倭號爲日本。然而依隋皇暗物理。遂不許。至唐武德中。初號日本之號。延喜公望私記曰。

案隋書東夷傳。倭國在百濟新羅東南水陸三千里。於大海之中。依山島而居。三十餘國皆稱王。其國境東西五月行。南北三月行。地勢東高西下。於耶麻堆則

魏志所謂耶麻臺者也。新羅百濟皆以倭爲大國。多珍物。並敬仰之。恒通使往來。大業三年其王多利思比孤遣使朝貢。使者曰。聞海西菩薩天子重興佛法。故遣朝拜。兼沙門數十人來學佛法。其國書曰。日出處天子致書日沒處天子。無恙云云。帝覽之不悅。謂鴻臚卿曰。蠻夷書有無禮者。勿復以聞云云。就之

案之。既自謂日出處天子。不可言大唐之所名歟云云。又答。推古天皇十六年九月聘唐帝。其辭曰。東天皇敬白於西皇帝云云。是亦可謂日本之濫態也。

問。號日本濫態。見大唐何時書哉。

答。元慶說不詳。公望私記曰。大寶二年壬寅。當唐則天后長安二年。續日本紀云。



稱、據正本補

此歲正四位上民部卿粟田朝臣真人爲遣唐持節使。唐曆云。此歲。日本國遣其大臣朝臣真人貢方物。日本國者。倭國之別名也。朝臣真人者。猶中國地官尙書也。頗讀經史。容止溫雅。朝廷異之。拜司膳員外郎云云。大唐稱日本之濫觴。見於此。又應神天皇御時。高麗上表云。日本國云云。然則。稱日本之旨亦此時歟。

又師說云。日本之號。雖見晉惠之時。義理不明。

問。唐國謂我國爲倭奴國。其義如何。

答。師說。此國之人昔到彼國。唐人問云。汝國之名稱如何。自指東方答云。和奴國。

耶云。和奴猶言我國。自其後謂之和奴國。

或書曰。筑紫之人隋代到彼國。稱此事。

又問。若然者。和奴之號起自隋代歟。

答。此號非隋時。然則或書之說未爲全得。

問。大倭。倭奴。日本。三名之外。大唐別有稱。此國之號哉。

答。師說。史書中耶馬臺。耶摩堆。耶摩堆。倭人。倭國。倭而等之號甚多。但史官所

倭、原作和、據正本改  
耶摩堆、據正本補

見、原作有、據正本改

點、恐當作跡

耶摩堆、據正本補

記。只通音而曰更無他義。

又問。倭面之號若有所見哉。

答。後漢書云。孝安皇帝永初元年冬十月。倭而國遣使奉獻。注曰。倭國去樂浪二千里。男子皆黥面文身。以其文左右大小別尊卑之差。

又問。耶馬臺。耶摩堆。耶摩堆之號。若各有心哉。

答。師說。雖有三號。其義不異。皆取稱倭之音也。

問。倭國之中有南北二倭。其意如何。

答。師說。延喜說云。北倭可爲此國。南倭女國云云。此說已無證據。未爲全得。又南北二倭者。是本朝南北之邊州也。無指別由。

問。此國謂東海女國。又謂東海姬氏國。若有其說哉。

答。師說。梁時。寶志和尚識云。東海姬氏國者。倭國之名也。今案。天照大神始祖之

陰神也。神功皇后又女主也。就此等義。或謂女國。或稱姬氏國也。謂東海者。

日本自大唐當東方之間。唐朝所名也。

本朝號耶麻止一事。國號之。弘私記序曰。天地剖判。泥濕未乾。是以栖山往來。因

主、原作王、據正本改

正本作



井本頭書云、夏  
隆按、昭昭抄引  
此文、耶麻止三  
字作山跡二字

獨、原作猶、據正  
本改、下同

爲國、一本無

劉、正本作劉、即  
正字也  
如、原作始、據正  
本改

多蹤跡。故曰耶麻止。又古語謂居住爲止。言止住於山也。

延喜開題記曰。師說。大倭國草昧之始。未有居舍。人民唯據山而居。仍曰山戶。是留於山之意也。又或說云。開闢之始。土濕而未乾。至于登山。人跡著焉。仍曰山跡。

問云。諸國人民俱據山而居耶。將只大和國人民獨據山耶。

說云。大和國獨有此事。

問。本國之號。何獨取大和國爲國號耶。

說云。磐余彥。天皇定天下。至大和國。王業始成。仍以下成王業之地爲國號。譬猶周成王於成周。定王業。仍國號周。

問。初國始祖天降筑紫。何國偏取倭國爲國號。

說云。周后稷封部。公刘居豳。王業雖萌。至武王居周。始定王業。仍取周爲號。本朝之書亦其如此。

問。本朝之史。以何書爲始哉。

答。師說。以古事記爲始。而今案。上宮太子所撰先代舊事本紀十卷。是可謂史書。

月、原作日、據正  
本改

之始。何者。古事記者。誠雖載古語。文例不似史書。即其序云。上古之時。言意並朴。敷文構句。於字即難。已因訓述者。詞不逮心。全以音連者。事趣更長。是以今或一句之中。交用音訓。或一事之內。全以訓錄。即辭理難見。以註明之意。如。此則。所修之旨。非全史意。至于上宮太子撰。繫於年。繫於月。全得史傳之例。然則。先代舊事本紀十卷。可謂史書之始。

○本朝史書

先代舊事本紀十卷。有序。序曰。聖德太子且所撰也。于時小治田豐浦宮御宇。豐御食炊屋姬天皇(德)在位廿八年。歲次庚辰。春三月甲午朔。戊戌。攝政上宮厩戶豐聰耳聖德太子尊。命大臣蘇我馬子宿禰等奉勅撰定。云云。十卷號曰先代舊事本紀。所謂先代舊事本紀者。蓋開闢以來當代以往者也。云云。于時三十年。歲次壬午。春二月朔己丑。是也。在神皇系圖一卷。

謂、據正本補○  
午、原作子、據正  
本改  
在夏本作夏下同

在夏本作有

古事記三卷。在序。

自神代。迄推古天皇御宇。



万、正本作萬

序曰。臣安万侶言云。清原大宮(倭)昇即天位云云。於是天皇詔之云云。時有舍人姓  
稗田。名阿禮。年是二十八。為人聰明。度目誦口。拂耳勸心。即勸語阿禮。  
令誦習帝皇日繼。及先代舊辭。然運移世異。未行其事云云。以和銅四年九  
月十八日。詔臣安万侶。撰錄稗田阿禮所誦之勸語舊辭。以獻上者云云。和銅五年  
八月。正五位上勳五  
等太朝臣安万侶

日本書紀三十卷。

無序

但以下廿五字、  
原為大字、據正  
本夏本改

自神代迄持統天皇十一年。

續日本紀四十卷。無序。

自文武天皇元年丁酉。迄延曆十年十二月癸卯。從四位下行民部大輔兼左兵衛督皇  
太子學士菅野朝臣真道等奉勅撰。

同、夏本作有、下

日本後紀四十卷。在序。

自延曆十一年正月丙辰。迄天長十年二月乙亥。上下四十二年。勅以成四十卷。  
承和七年十二月九日。左大臣正二位臣藤原朝臣冬嗣以下七人連署。  
續日本後紀二十卷。在序。

起自天長十年二月乙酉。訖于嘉祥三年三月己亥。物十八年。為二十卷。貞觀  
十一年八月十四日。太政大臣從一位臣藤原朝臣良房以下二人連署。  
日本文德天皇實錄十卷。在序。

清和、此上正本有  
三代者三字

起自嘉祥三年三月己亥。訖于天安二年八月乙卯。九年。成二十卷。元慶三年十一  
月十三日。右大臣正二位臣藤原朝臣基經。  
日本三代實錄五十卷。在序。

起於天安二年八月乙卯。訖于仁和三年八月丁卯。三十年。為五十卷。延喜元年  
八月二日。左大臣從二位兼行左近衛大將臣藤原朝臣時平。

○日本紀講例  
康保二年。外記勘申。養老五年博士。或云。  
竟宴。

弘仁三年。私記云。四年云云。博士刑部少輔從五位下多朝臣人長。今案。作者太  
竟宴。

承和六年六月一日。

三、正本傍書云、  
○博士以下、  
正本為別行○  
人、正本作仁○  
受正本作  
井本頭書云、夏  
蔭按、續後紀承

注、原作作據正  
本改



和十年六月戊午  
朔載講史之事  
此云六年、恐誤  
亮平、原作高年、  
據正本及元慶竟  
宴序改  
竟宴、據正本補

有原作、據正本  
改

澁、原作院、據正  
本改

不註、正本為分  
註、而註作生

博士散位菅野朝臣亮平  
建春門南腋曹司講之。  
竟宴。

元慶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博士伊豫介善淵朝臣愛成。敷政門外宜陽東廂講之。竟宴序云。右相府命秘書監善大夫。於敷政門外宜陽東廂講日本紀。

序者從五位下行大內記菅野朝臣惟肖。歌人兵部卿本康親王以下三十人。博士序者加之。  
序云。中間相府轉太政大臣。秘書拜豫州別駕。壬寅歲秋八月。相府率唱群公。聊行澆章之禮。

延喜四年八月二十一日。博士從五位下大學頭藤原朝臣春海。或云。前下野守云。講所不註。

竟宴。同六年潤十二月十七日。

序者從五位下行大內記兼周防權介三統宿禰理平。

歌人兵部卿員保親王以下三十六人。

序云。甲子歲。降繪旨。令大學頭大夫說之。始於四年秋八月二十一日。終於

六年冬十月二十二日。即閏十二月十七日。聊屈師禮。以成竟宴。  
承平六年十二月八日。

博士從五位下行紀伊權介矢田部宿禰公望。宜陽殿東廂講之。  
竟宴。天慶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依亂逆運引。

序者從五位下行大內記兼近江權少掾橘朝臣直幹。

歌人。中務卿重明親王以下三十七人。

序云。承平六年之冬。令阿州別駕田大夫說之。中間別駕累遷。美州紀州。天慶六年九月傳授始畢。至其十二月二十四日。聊仍舊貫之儀。以行澆章之禮。

康保二年八月十三日。

博士攝津守橘朝臣仲遠。

宜陽殿東廂講之。

竟宴。

日本後紀第二十二日。弘仁三年六月戊子。是日始令參儀從四位下紀朝臣廣演。陰陽頭正五位下阿倍朝臣貞勝等十餘人。讀日本紀。散位從五位下多朝臣人長執講。

井本頭書云、夏  
藤按、類聚國史  
第四百七十七講國

明、據正本補

之、正本无

澁、原作院、據正  
本改



史、貞勝作貞勝、後紀今本同、餘原作四、據正本改

三十三、原作三十三、據三代實錄并正本改、東、三代實錄作四

廂、此下正本有古字、疑始字

殿、此下正本有說字

澆、原作院、據正本改

深、正本傍書云

續日本後紀第十三曰。承和十年六月戊午朔。令知古事者散位正六位上菅野高年。於內史局始讀日本紀。

三代實錄第三十三曰。元慶二年二月二十五日辛卯。於宜陽殿東廂。令從五位下行助教善淵朝臣愛成。始讀日本紀。從五位下行大外記島田朝臣良臣爲都講。右大臣已下參議已上。聽受其說。

同第三十五曰。元慶三年五月七日丙申。令從五位下守圖書頭善淵朝臣愛成。於宜陽殿東廂。讀日本紀。喚明經紀傳生三四人爲都講。大臣已下每日開讀。前年始讀。中間停廢。故更始讀焉。

同第四十二曰。元慶六年八月二十九日戊辰。於侍從局南右大臣曹司。設日本紀竟宴。先是。元慶二年二月二十五日。於宜陽殿東廂。令從五位下助教善淵朝臣愛成。

讀日本紀。從五位下大外記島田朝臣良臣。及文章明經得業生學生數人。遞爲都講。太政大臣右大臣及諸公卿並聽之。五年六月廿九日講竟。至是申澆章之宴。親王已下五位已上。畢。至。抄出日本紀中聖德帝王有名諸臣二分宛。太政大臣已下預。

講席。六位已上各作倭歌。自餘當日探史而作之。琴歌繁會歡飲竟宴。博士及都

講賜物有差。五位已上賜內藏寮綿。行事外記史預焉。

新國史曰。延喜四年八月二十一日壬子。是日。於宜陽殿東廂。令初讀日本紀也。

前下野守藤原朝臣春海爲博士。紀傳學生矢田部公望。明經生葛井清盛等爲尙復。

公卿辨大夫咸以會矣。特召大舍人頭惟良宿禰高尙。文章博士三善朝臣清行。式

部大輔藤原朝臣首根。大內記三統宿禰理平。式部少丞大江千古。民部少丞藤原佐

高。少內記藤原博文等。令預講座焉。

○修國史事

新儀式曰。修國史。隔三四代。修之。先定其人。第一大員。執行參議一人。大外記并博士之

人。令候其所。修畢奏進之後。願下所司。

西宮記曰。下宣旨事之內。

修國史撰式所別當寄人事。御書所寄人事。以上。或云。仰辨可尋。

北堂講書事。

講日本紀尙復召人等事。

已上仰外記。

第一乃至第四十三字、原大書、據正本改、願原作須、據正本改

丞、正本作丞、古、原作右、據正本改

事、據正本補







釋日本紀卷第二

注音

第一

至貴 曰尊。自餘 曰命。並訓美舉等一也。下皆效此。

葉木國。可美。

瓊玉也。

太占。

脚邊。

汚穢。

正勝。

千箭。

吹棄。

彥真。

少男。

皇產靈。

泥土。

沙土。

瑞。

妍哉。

可愛。

日本。

倉稻魂。

乘炬。

不須也。

凶目。

籠山足。曰籠。

御統。

和幣。

大日靈貴。願眇之間。凶象。

吾夫君。

泉津平坂。岐神。

泉津之窟。

倉稻魂。

不負於族。保食神。

顯見。

蒼生。

誓約之中。結然。

顯神明之馮談。

細亦云左。端出。石凝姥。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坂、此下正本有  
麗、絕妻之誓二  
句五字

少女、據正本補

苧、正本作苧

梶、正本作梶

釣、書紀作釣

茅渟、庚本傍書  
云、又名山茅渟

蘿。

手織。

覆槽。

狹霧。

氣噴之。

穢威。

不負於族。

顯見。

蒼生。

誓約之中。

結然。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幸魂。

草薙劍。

慶渠槽。

全剝。

送養。

玉籤。

被具。

手端。

吉棄。

神祝祝之。

逐之。

赤酸。

踏踏。

踏踏。

植。

柴。

頓丘。

齋庭。

秀起。

跟踉釣。

幸。

梶。

寬國。

船柁。

杜木。

天探女。

味相。

奇魂。

清地。

與台。

產靈。

太醇辭。

輻輳然。

神祝祝之。

逐之。

赤酸。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魚鷓。

篠小竹也。

大己貴。

棄戶。

被。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天探女。

味相。

倭文神。

火闌降。

老翁。

汀。

可憐。

八十連屬。

飄掌。

一柱騰宮。

訛。

雄話。

茅渟。

穿邑。

棄戶。

太醇辭。

輻輳然。

神祝祝之。

逐之。

赤酸。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被。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顯。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踏踏。



詛、原作組、據正本改

魁帥ケイスイ。爾ニ。諸モロ。排別ハイベツ。梁リョウ。菴荳擔アサヅカ。梟帥ケウスイ。礮カウ。  
香山カウサン。平釜ヘイホ。嚴瓮ケンフ。嚴咒盟ケンジュメイ。大醜ダイシウ。手扶テツカ。枝エ。顯齋ケンサイ。  
岡象女オウゾウメ。稻魂女イヌマメメ。過音倭カワノヘ。壓オス。葉盤エハハ。倉下クラカ。饒速日ニギハヤヒ。可美真手カミマシテ。  
丘岬ウツミ。坂下サカノ。片居カタイ。片立カタタテ。屯聚居ツツクイ。畝傍山ウツナヤマ。珍彦ツルヒコ。妍哉ケンサイ。  
秀真國シウマクニ。淨川ジヨウセン。叮頭テイトウ。急居キウキ。萋シ。

第四 春日ソウニツ。澤川ソクセン。

第五 神籬シノリ。躡跂アキソ。神籬シノリ。踏跂アキソ。神籬シノリ。踏跂アキソ。

第六 板擧イタキ。筱ヒト。屯倉ツツクラ。裸伴ハダカトモ。神庫シノクラ。香菓カウクワ。

第七 郎姬ロウキ。童男トウナツ。泳宮エイキウ。木キ。碩田シツデン。乾カン。御刀ミタガ。濟シ。

第八 盾列シヅレツ。御願ミガン。暎ヨ。虛谷反ウソヤ。無火ムカ。殫斂タンリツ。

第九 荷持カサテ。希見キミ。和魂ワタマ。荒魂アラタマ。祈符ノリタマ。小竹コタケ。

第十 肖シヨウ。少願シヨウガン。派ハ。古乎反コカハ。訕囑シヤウ。所晏反ショウ。葉田エハタ。

第十一 衫子カサゴ。賢遺ケンイ。葉エハ。

第十二 去來キヨクイ。圓エン。汝妹ニヨイ。

第十三 汝ニ。壓乞オスガキ。戶母コホ。嬖ヘイ。已結イキツ。盟メイ。神探湯シノタマシ。

第十四 湯人ユメ。鍊臙レンオウ。人名也ナノナ。堅磐ケンパン。廣津ヒロツ。典馬テンバ。斑鳩ハムキ。香賜カウミ。

籬、原作難、據正本改。可、香、據正本補。

裳雲シヨウウン。婦メ。灼然シヤクゼン。

肖、正本裏書云、玉篇云、先離切、似也。囑、原作、據正本改。

嬖、望之云、當作、恐非。



談。蓬菓。力戈反。

第十五

美。使主。

櫛。猶越也。相從也。止也。

蘆菴。細華也。

美飲。契哉。牡鹿。

手掌。櫻亮。

榘。

伐本。

截末。

允。惟遜反。

言於母亦兄於吾亦兄。

言吾夫何怜之矣。

言鯽魚女。

言韓白水。

契、正本夏本作  
脚、正本傍書云、  
手亦反。白水、原  
作泉一字、據正  
本改

郎嘆。呼且反。言哭女。

第十六

歌場。

第十七

開。荳角。

第十八

木蓮子。我鹿。

經。

第十九

鞍橋。田令。

叫噉也。

傾子。

噉、原作噉、據正  
本改

第二十

盪。搖震。戰慄也。

第二十一

水派。赤樺。

白膠木。

第二十二

鞞。髻花。

第二十三

嚴矛。

第二十四

重日。水鷄。

乳部。

值留。茅鷄也。

曼椒。

谷。

第二十五

垂。兄。

癩龜。

鯛魚。

事瑕。

醜。

味經。

老。

第二十六

田身。山名。

偃。都萬反。平。

梅。徒勞反。

川上。

臆振。鈕。

肉入籠。

值、書記作休

佳、反、據正本補



問苑。 菟穗名。 後方羊蹄。 言屋。

弊路。 熱田津。

第二十七無注音。

第二十八

淳中。 後。 先鳥反。

第二十九

齊忌。 次。 巫鳥。 楛。

肩巾。 倭文。

朱花。

朱鳥。

第三十

齊。 魚。

正安三年十一月廿三日以家秘本書寫之同廿六日 點按訖

加一見畢

大常卿卜部朝臣兼永

釋日本紀卷第二

釋日本紀卷第二  
七字、正本无

釋日本紀卷第三

亂脫

第一

亦曰ニ葉木國野尊。亦曰見野尊。一書曰古國稚地稚之時。譬猶ニ浮。而漂蕩。于時國中生物。狀如葦牙之抽出也。因此有化生之神。號可美葦牙彦。具尊。次國常立尊。次國狹槌尊。葉木國。此云播舉矩爾。可美。此云于麻時。師說。見野尊之次。可讀葉木國云云。亂脫是也。或又直讀之。

次。有神。涅土煮尊。于尼。沙土煮尊。沙土。此云須臾。亦曰。次有神。大戶之道尊。大戶

邊。大苦邊尊。亦曰大宮道尊。大宮邊尊。酒。以天之瓊瓊玉也。指下而探之。

酒。生。大日本。日本。此云。耶麻。豐秋津洲。乃遣。泉津醜女八人。追留之。



伊弉諾尊惡之曰。可以任情行矣。乃逐之。

一書曰。伊弉諾尊拔劍斬。斬遇突智。為三段。其一段是為雷神。一段是為大山祇神。一段是為高麗。又曰。斬遇突智時。其血激越染於天八十河中所在五百箇磐石。而因化成神。號曰磐裂神。次根裂神。兒磐筒男神。次磐筒女神。兒經津主神。倉稻魂。此云宇介能美拖磨。少童。此云和多都美。頭邊。此云摩苦羅陸。脚邊。此云阿度陸。燬。火也。音而善反。雷。此云於箇美。音力丁反。吾夫君。此云阿我儼勢。浪泉之窟。此云譽母都排遇比。乘炬。此云多妣。不須也。凶目汚穢。此云伊儼之居梅枳。多儼枳。醜女。此云志許賣。背揮。此云志理幣提爾布俱。泉津平坂。此云余母都比羅佐可。此云念摩理。音乃弔反。絕妻之誓。此云許等度。岐神。此云布那斗能加微。憶。此云阿波岐。師說。乃逐之。次。可讀倉稻魂以下。或又直讀連之。

便以八坂瓊之五百箇御統。御統。此云。纏其鬢髮及腕。又背負千箇之鞆。此云。知能與五百箇之鞆。發稜威之噴讓。噴讓。此云。而徑詰問焉。

簡原作簡、據正本改  
詰、望之云、當作

夫誓約之中。誓約之中。此云。宇。必當生子。

春則重播種子。重播種子。此云。且毀其眸。毀。此云。波那豆。

下枝縣。青和幣。和幣。此云。白和幣。相與。致其所禱焉。

以。蘿。此云。為。手。而。火處。燒。覆。槽。置。顯神明之馮談。顯神明之馮談。之馮談。

並。作。假。假。此云。入。間。各。置。一。口。槽。而。盛。酒。以。待。之。

其。雉。飛。降。止。於。天。稚。彥。門。前。所。植。植。此云。湯。津。杜。木。之。杪。杜。木。此云。

則。拔。其。帶。劍。大。葉。劍。此云。我。里。斫。仆。喪。屋。

僉。曰。磐。裂。以。致。婆。婆。根。裂。神。之。子。磐。筒。男。磐。筒。女。所。生。之。子。經。津。主。神。是。將。佳。

也。其。子。事。代。主。神。遊。行。在。於。出。雲。國。三。穗。三。穗。此云。故。以。熊。野。諸。手。船。亦。名。天。載。使。者。

池、原作前、據甲本乙本改  
津、原作律、據正本改

正本作



避、此下正本有之字

稻背腰一遺之。因於海中造八重葦柴籠。柴籠此云船櫃。而避。

於是。二神。誅諸不順鬼神等。二神。果以復命。

既而皇孫遊行之狀也者。則自櫛日二上天浮橋。立於浮渚在平處。立於浮渚。此云羽衣。而驚。夫之空國自頓丘。竟國行去。頓丘。此云鬼鹿島。香國。此云。到於。吾田長屋笠狄之碓一矣。

第三

乃擽。劔。而雄。誥。之。曰。多伽彌。此云。都盧。香。能。慨。哉。大丈夫。慨哉。此云。于。被。傷。於。虞。手。將。不。報。而。死。耶。

夢。有。天神。訓。之。曰。宜。取。天。香。山。社。中。土。以。造。天。平。瓮。八。十。枚。

不。變。以。下。廿。五。字。據。正。本。補。

於是。天皇。甚。悅。乃。以。此。植。造。作。八。十。平。瓮。天。手。扶。八。十。枚。手。扶。此。云。嚴。瓮。而。於。是。天。皇。甚。悅。乃。以。此。植。造。作。八。十。平。瓮。天。手。扶。八。十。枚。手。扶。此。云。嚴。瓮。而。

時。群。虜。見。二。人。大。咲。之。曰。大。醜。乎。大。醜。此。云。較。較。老。父。老。嫗。奈。彌。爾。句。老。父。老。嫗。

邪、正本作耶

時。奈。何。鳥。鳥。若。此。惡。鳴。邪。嗚。邪。乃。彎。弓。射。之。

是。娶。吾。妹。三。炊。屋。媛。亦。名。長。髓。媛。亦。遂。有。見。息。名。曰。可。美。真。手。命。可。美。真。手。命。此。云。子。覽。時。拜。觀。夫。誠。傍。山。宇。彌。麻。夜。摩。東。南。樞。原。地。者。蓋。國。之。塊。區。乎。可。治。之。

第四

立。淳。名。底。仲。媛。命。亦。曰。淳。為。皇。后。

第五

則。遣。矢。田。部。造。遠。祖。武。諸。隅。而。使。獻。

第六

即。天。皇。勅。湯。河。板。舉。曰。汝。獻。是。鳥。必。致。賞。矣。

則。留。于。但。馬。娶。其。國。前。津。耳。女。麻。拖。能。鳥。生。但。馬。諸。助。是。清。彥。之。祖。父。也。

第七

立。播。磨。稻。日。大。郎。姬。為。皇。后。

日。據。正。本。補。



遣屋主忍男武雄心命令祭猪心

第九

且荷持田村能登利有羽白熊鷲者

第十

庚寅亦移居於葉田葉田此云葉田葦守宮

第十一

小泊瀨造祖宿禰臣賜名曰賢遺賢遺此云左臣也即取其處之御綱葉葉此云葉而還

第十二

圓圓此云豆夫大使主共執國事

第十四

乃情盤樂極間以言談願謂皇后去來稱別天皇女云中等日吾妹稱妻

第十五

脚日木此傍山牡鹿之角牡鹿此云左鳴子加舉而吾儕者

第十七

答曰秋菴之轉雙雙重納可思惟矣

第十八

嫁於韓白水郎韓白水郎此云稱羅摩生哭女

第十九

余歸高向者高向前國邑名奉養天皇

第二十

每州安置三種白髮部首三種者一白髮部舍人二白髮部供膳三白髮部初貢以留後世之名

第二十一

立許勢男人大臣女紗手媛紗手媛弟香々有媛物部木蓮子木蓮子此云伊菟懸大連女宅媛

第二十二

以櫻井屯倉一本云加取與每國田部給賜香香有媛

第二十三

乃獻十市部伊勢國來狹々登伊來狹々登伊二邑名也贊土師部筑紫國勝狹山部也

第二十四

乃遣使召日本府百濟本記云遣召為與三任那

第二十五

與正本作

第二十六

弟原作第據正本改



遣使詔于百濟百濟本記云三月十二日辛酉日曰。

第二十一

即遣守屋大連或本云穴穗部皇子與泊瀨部皇子相計而遣守屋大連曰。

大連聞之即退於阿都阿都大連之別業所在地名也聚集人焉。

是時厩戶皇子東髮於額古俗年少兒年十五六間東髮於額十七八間分爲角子今亦然之而隨軍後。

第二十二

如嚴矛嚴矛此云伊齒之保處取中事而奏請人等也。

第二十四

天豐財重日重日此云伊何之比足姬天皇。

第二十五

轉讓於古人大兄更名古人大市皇子曰。

大伴長德字馬連。

第二十六

於難波朝饗北越蝦夷九十九人東奧蝦夷九十五人。

波原作彼、據正本改

原作用、據正本改

何正本及書紀作

大據正本補

寫本云、正本无  
以家本書寫之、  
正本无

釋日本紀卷第三  
三、正本无

第二十八

天淳中淳中此云原瀨真人天皇。

第三十

詔十八氏因三輪上進其祖等纂記。

寫本云

正安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以家本書寫之

同二十三日 點校訖

一覽畢

大常卿卜部朝臣兼永

釋日本紀卷第三











爲神被殺、日系作  
皇孫十年御孫孫田原  
反身因至之十七  
字  
原在字下、  
據正本改  
丹波道主王、日  
系爲彦坐王之  
此同、同書一說與  
山代大筒城眞若  
王、日系爲彦湯  
產隅命之子、正  
本若作推○米正  
電、正本傍有  
茶田二字

彦太忍信命 母伊香色鹽命 屋主忍男武雄心命 武內宿禰

武埴安彦命 母埴安媛河內青玉繁女 甘美內宿禰

彦湯產隅命 母丹波竹野媛 丹波道主王 日葉酢媛 垂仁后 景行母

彦坐王 母緒津媛和珥臣遠祖緒津命妹 淳葉田瓊入媛 垂仁妃

山代大筒城眞若王 加邇米電王 息長宿禰王 眞砥野媛 垂仁妃

氣長足姬尊 神功仲哀后應神母 筋瓊入媛 垂仁妃

女子 母葛城高類媛 竹野媛 因形姿醜死

豐姬 河上大明神 狹穗姬 垂仁后隨狹穗產王死

御間城入彦五十瓊殖天皇 崇神 母伊香色鹽命 物部氏遠祖大塚麻杵女

活目入彦五十狹茅天皇 垂仁 母御間城姬 大彦命女

彦五十狹茅命 母同上

國方姬命 母同上

千千衝倭姬命 母同上

倭彦命 垂仁卅八年癸止殉 母同上

五十日鶴彦命 母同上

豐城入彦命 上毛野君下毛野君祖 母遠津年魚眼妙媛 紀伊國荒河戶時女

豐城入姬命 母同上 八坂入媛 景行后成務母

八坂入彦命 母尾張大海媛 弟媛

淳名城入姬命 母同上

十市瓊入姬命 母同上

譽津別命 母狹穗姬 五十瓊敷入彦命 母日葉酢媛命

后日系作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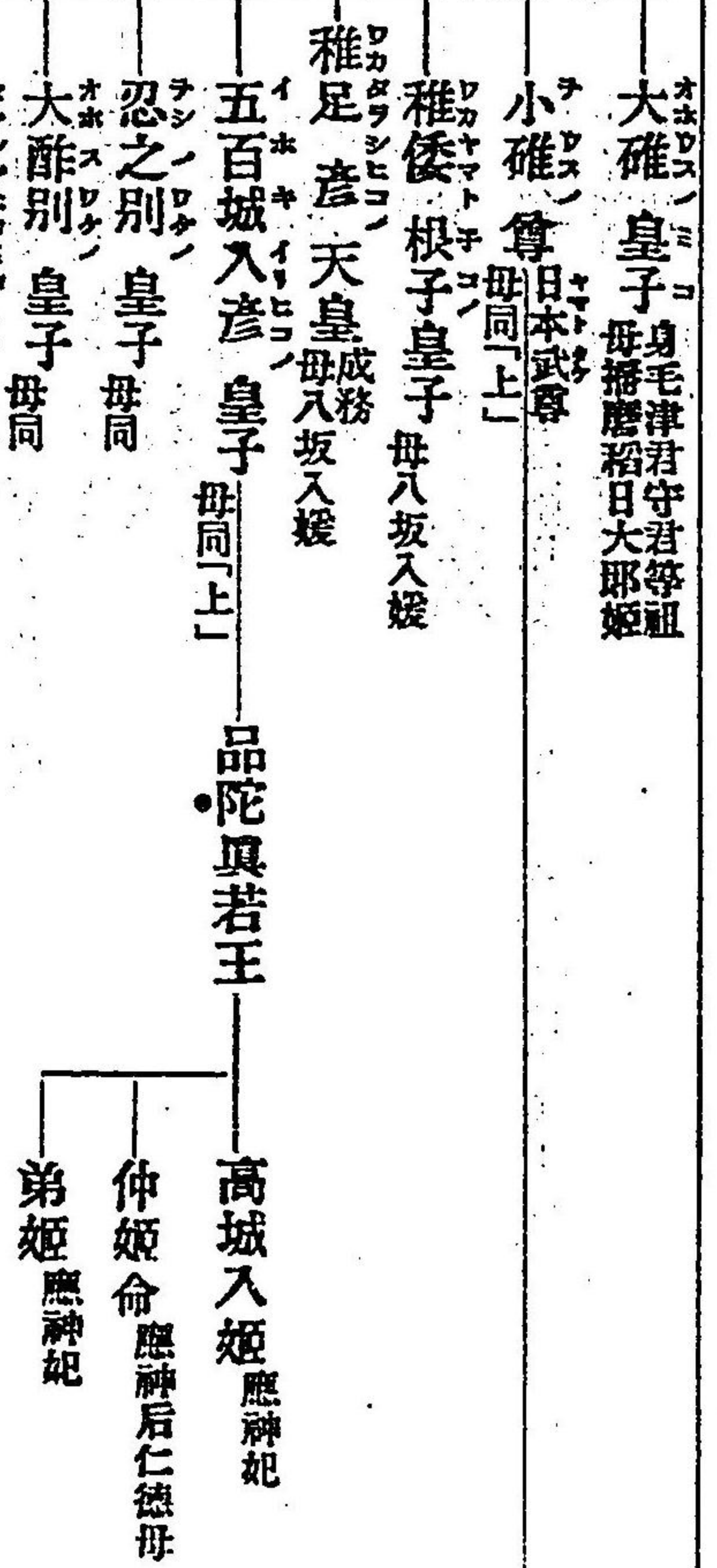
尊、日系作忍別  
天皇四字

- 大足彦尊オホタラシヒコ 母同「上」
- 大中姬命オホナカツヒメ 母同「上」
- 倭姬命ヤマトヒメ 母同「上」
- 稚城瓊入彦命ワカキニイロヒコ 母同「上」
- 鐸石別命タカシタノミコ 母淳葉田瓊入媛
- 膽香足姬命イカカシヒメ 母同「上」
- 池速別命イケハヤノミコ 母筋瓊入媛
- 稚淺津姬命ワカサツヒメ 母同「上」
- 祖別命サノミコ 母山背河幡戶邊
- 五十日足彦命イヒヒタラシヒコ 母同「上」
- 膽武別命イカサノミコ 母同「上」
- 磐撞別命イハツクノミコ 母同「上」
- 兩道入姬命フタミチノヒメ 日本武尊后仲哀母

陀、原作色、據諸書改

尉、恐當作斐

則、原作上、據正本改





又、原作據日系改  
又、日系作二  
又、日系作

高城入姬 皇女 母同
弟姬 皇女 母同
五百野 皇女 母水齒耶媛三尾氏磐城別妹
神櫛 皇子 母讚岐國造祖
稻背入彦 皇子 母播磨別祖
武國凝別 皇子 母伊豫國御村別祖
日向襲津彦 皇子 母阿牟君祖
國乳別 皇子 母水沼別祖
國背別 皇子 母武國武媛
豐戶別 皇子 母火國別祖
豐國別 皇子 母日向國造祖
天皇男女前後八十子然除日本武尊稚足產五百城入彦之外七十餘子封國郡
稻依別 王 母大上君武部君等祖
母兩道入姬皇女

氏一本作武

母同、據一本補  
來、據一本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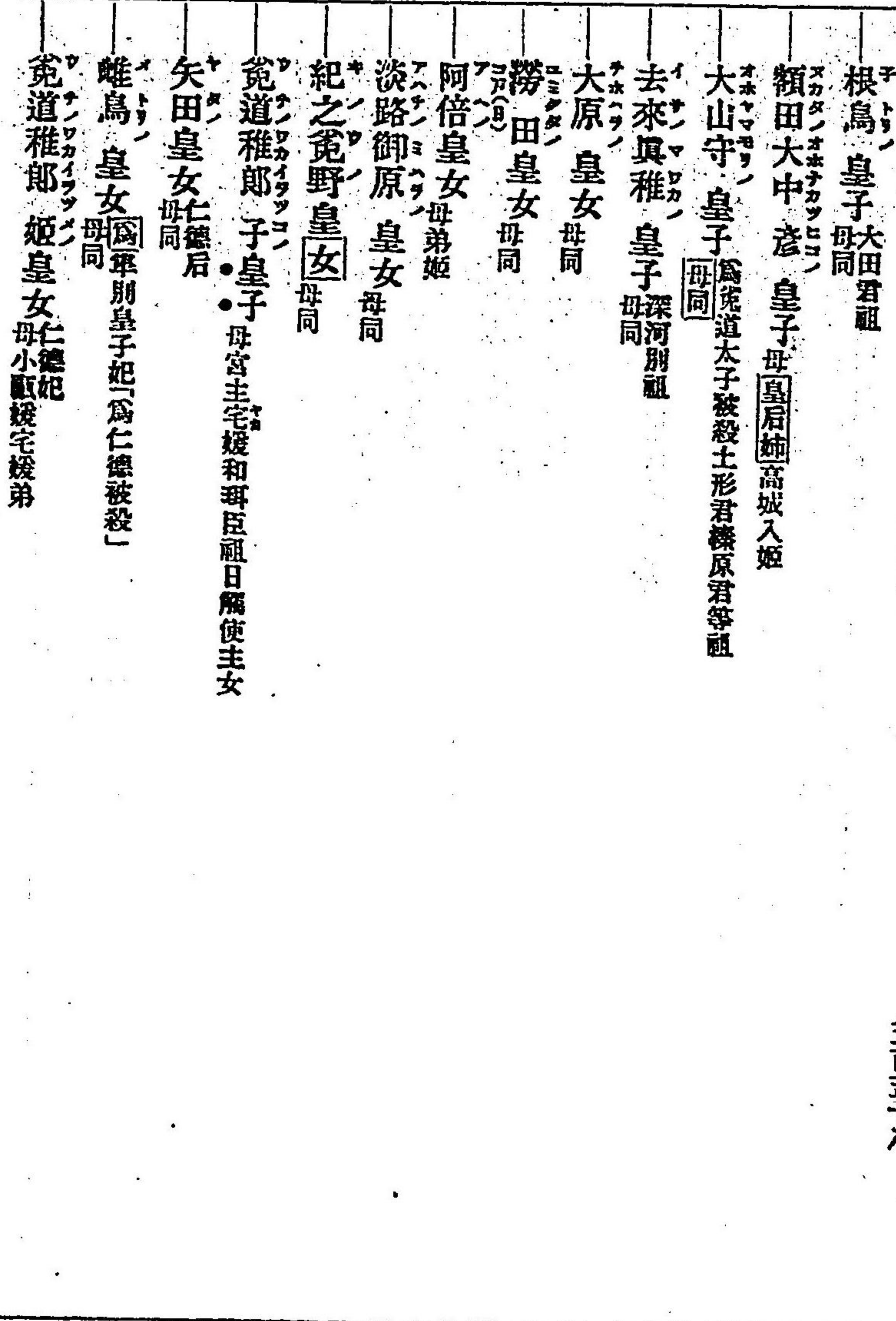
皇女、原作皇子、  
據一本改○此  
下日系有字

足仲彥 天皇 母仲哀
布忍入姬 命 母同
稚武 王 母同
武敷 王 母讚岐國君祖
十城別 王 母伊豫別君祖
稚武彥 王 母弟橋媛「穗積氏忍山宿禰女」
浦見別 王 母依白鳥事為仲哀被殺
鹿坂 皇子 母赤猪被食殺
忍熊 皇子 母大中姬「叔父彥人大兄女」
譽屋別 皇子 母同
譽田 天皇 母弟媛「來熊田造祖大酒主女」
譽田 皇女 母仲姬「品隨真若王女」
大鶴鷄 天皇 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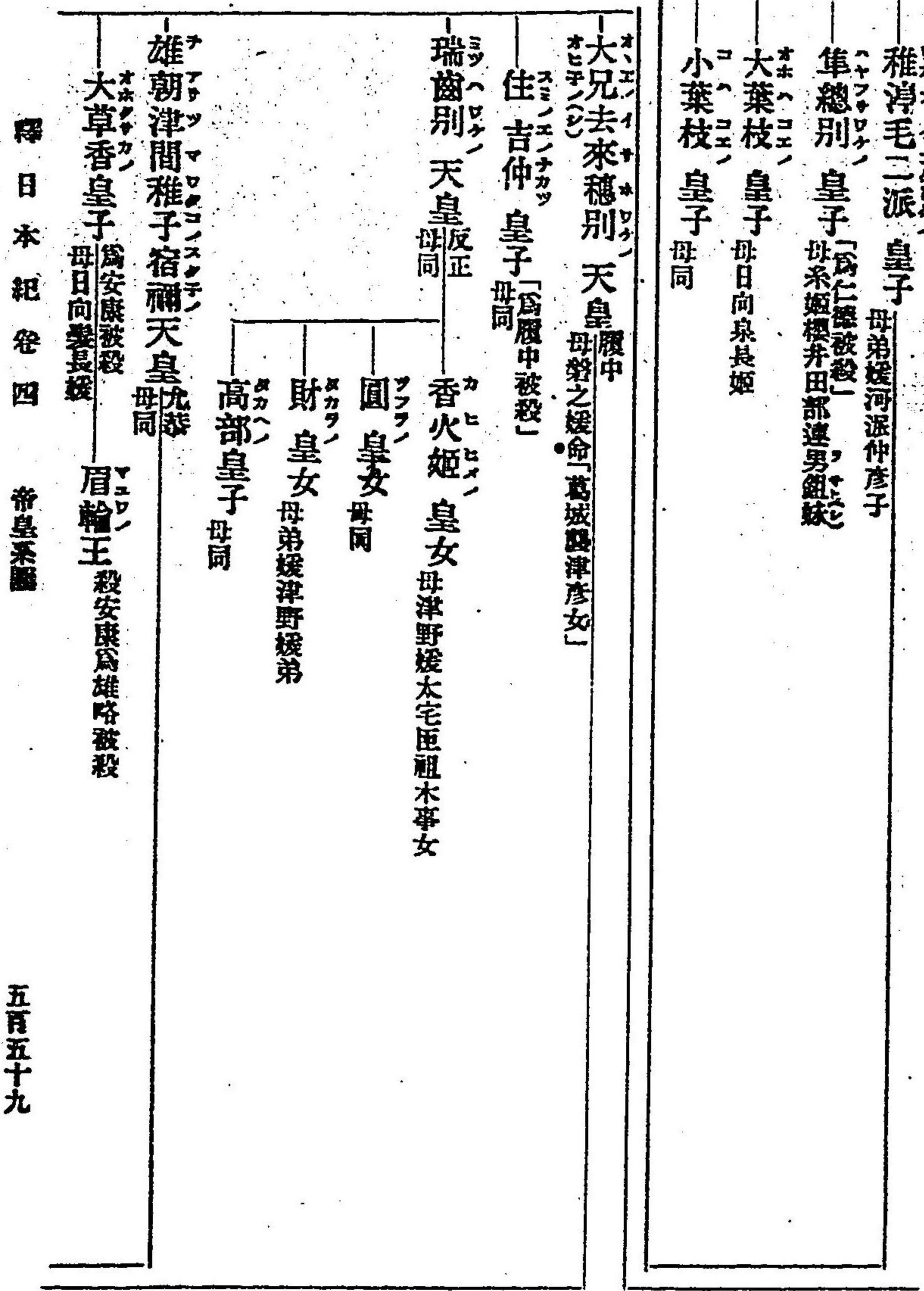
世同、此下日系有  
誤反及誤河原七字

皇子、正本右傍  
有太子二字



日、日系作「后二  
字」

爲履中被殺、日系作  
「被殺伏屍」四字





先後二字日系無  
而皆作是據  
三字爲朱書  
皇字、正本右傍  
有本字二字

幡梭皇女 先履中后後雄略后

木梨輕皇子 〔爲安康被殺〕  
母忍坂大中姬〔稚淳毛二岐皇子女〕

名形大娘 皇女 母同

境黑彥皇子 〔爲雄略被殺〕  
母同

穴穗天皇 〔安康爲眉輪被殺〕  
母同

輕大娘 皇女 〔木梨輕太子妃〕  
母同

八鈞白彥皇子 〔爲雄略被殺〕  
母同

大泊瀨稚武天皇 〔雄略  
母同〕

但馬橋大娘 皇女 母同

酒見皇女 母同

白髮武廣國押稚日本根子天皇 〔清寧  
母韓媛〔葛城園大臣〕女〕

稚足姬 皇女 〔亦名栲幡媛姬皇女〕  
母同

磐城皇子 〔隨星川皇子被攝殺〕  
母稚媛吉備上道臣女 丘稚子王 難波小野王 顯宗后

深日、原作深日、據正  
本改

星川稚宮皇子 〔爲清寧被殺  
母同〕

春日大娘 皇女 〔更名高橋皇女仁賢后〔武烈母〕  
母童女君春日和珥臣深目女〕

磐坂市邊押羽皇子 〔爲雄略被殺〕  
母黑媛葦田宿禰女

御馬皇子 母同

青海皇女 〔一云飯野皇女  
母同〕

中磯皇女 〔先大草香皇子妃後安康后 〔更名長田皇女眉輪王母  
母幡梭皇女〕

夏姬

飯豐青尊 亦名忍海部女王

億計天皇 〔仁賢亦名嶋稚子亦名大石尊  
母弟媛〕

弘計天皇 〔顯宗亦名來日稚子  
母弟媛〕

橘王

高橋大娘 皇女 〔母春日大娘皇女  
母同〕

朝嫺皇女 母同

夏姬、日系作居  
以下至橘  
王、原作中磯皇  
女之子、據正本  
改  
亦名島稚子云々、日  
系作 〔更名大石尊名  
島稚子〕



手白香皇女タシラカノ繼体后欽明母

樟氷皇女カスヒ母同

橘皇女タチハチ宣化后母同

小泊瀬稚鸕鷀天皇ウツシホセノササガヒ武烈母同

真稚皇女マサカ母同

春日山田皇女カスカノヤマノ安閑后亦名山田大娘皇女亦名赤見皇女母糠君娘和珥臣日爪女

大郎子オホノヲ弘斐王ヒロヒ彦主人王ヒコアルシノチホキミ九恭后安康雄略母

忍坂大中姬命ニノサカノナカノヒメノミコト九恭后安康雄略母

衣通姬ウツトヒメ允恭妃

男大迹天皇ヲホトノミコ繼体タケノ母振媛垂仁七世孫

廣國排武金日尊ヒロクニニシタカカサヒノミコ安閑亦名勾大兄皇子母日子媛尾張連草香女

武小廣國押盾尊タケコノヒロクニニシタカノミコ宣化亦名檢限高田皇子母同

石姬皇女イシヒメノミコト欽明后敏達母母橘仲皇女仁賢女

姬、此上日系有  
娘字

井本頭書云、夏  
隆按、姓氏錄云、  
多治真人、宣化  
天皇之子、賀美  
葉王之後也、天  
名真人、宣化  
皇太子、宣化  
後也、日本紀  
天國排開廣庭  
皇太子之次

尊、日系元、而  
有、侍伊勢大神、同  
七

小石姬皇女コイシヒメノミコト母同

倉稚綾姬皇女クラワカアヤヒメノミコト欽明妃母同

上殖葉皇子カミウヱノミコ亦名カミウヱノミコ梳子丹比公偉那公等祖母同

火焰皇子ホノホノ稚田君先母大河内稚子媛

日影皇女ヒカゲノミコト欽明妃

天國排開廣庭尊アマクニニシタカカサヒノミコ欽明母手白香皇女仁賢女

大郎皇子オホノヲノミコ母稚子媛三尾角折君妹

出雲皇女イツモノミコト母同

神前皇女カミサキノミコト母廣媛坂田大跨王女

茨田皇女ヒサノミコト母同

馬來田皇女ウマノタノミコト母同

菴角皇女サカケノミコト齊宮母麻績娘子息長眞手王女

茨田大娘皇女ヒサノミコト母開媛茨田連小翠女



白坂活日姬皇女	母同
小野稚郎皇女	亦名長石姬 母同
大娘子皇女	母倭媛三尾君堅校女
梳子皇子	三國公先 母同
耳皇子	母同
赤姬皇女	母同
稚綾姬皇女	母茅媛和珥臣河内女
圓娘皇女	母同
厚皇子	母同
寬皇子	酒人公先 母廣媛根王女
中皇子	坂田公先 母同
箭田珠勝大兄皇子	母石姬「宣化女」
譯語田淳中倉太珠敷尊	敏達 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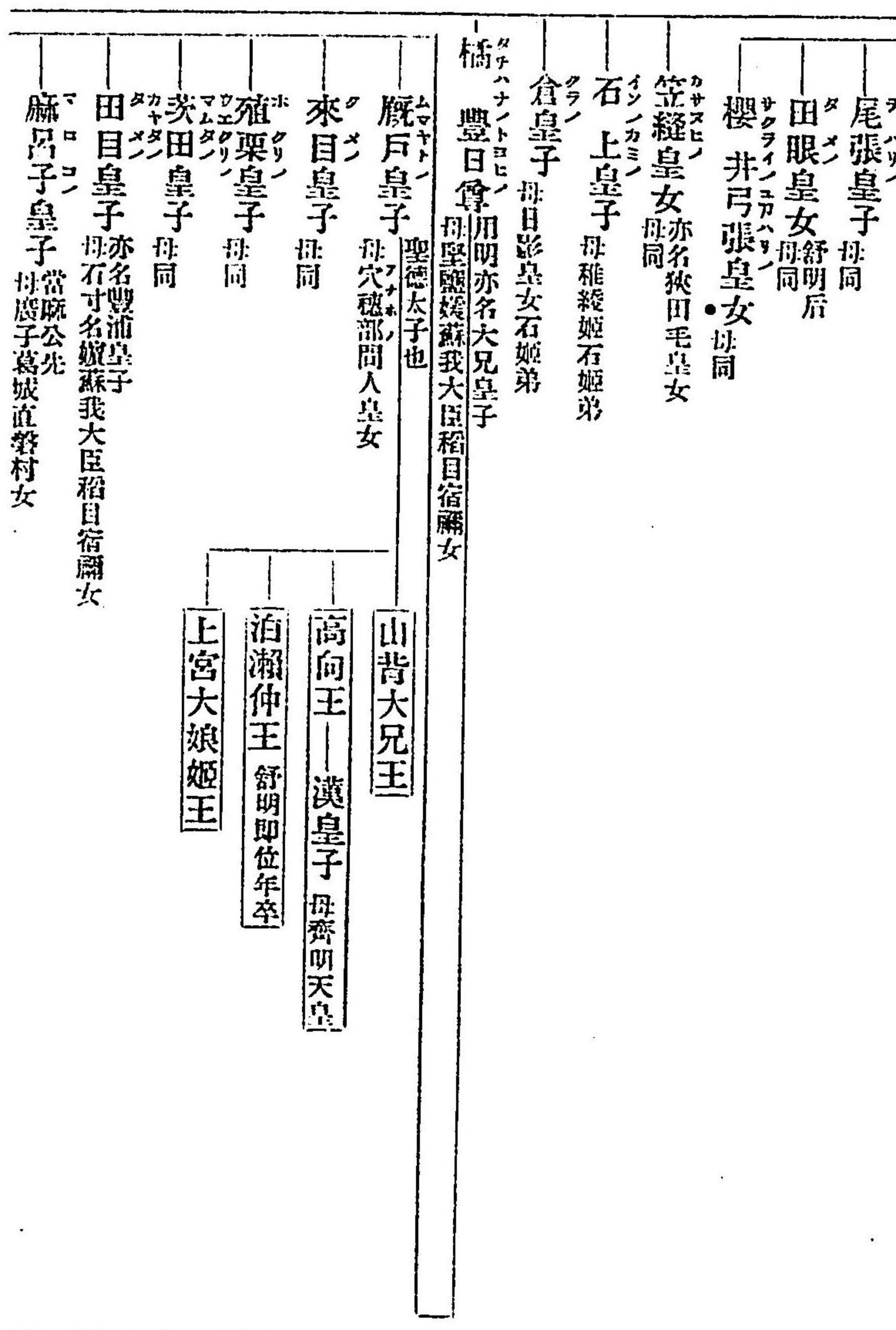
子、日系作

此右傍、日系有、更、田、日、六、字

押坂彥人大兄皇子	亦名麻呂古皇子 母廣姬「息長真手王女」
逆登皇女	母同
寬道磯津貝皇女	「齊宮即軒池邊皇子解」 母同
難波皇子	母老女子夫人春日臣仲君女
春日皇子	母同
桑田皇女	母同
大派皇子	母同
太姬皇女	亦名櫻井皇女 母寬名子夫人伊勢大鹿首小熊女采女
糠手姬皇女	號島皇祖母命押坂彥人大兄皇子妃舒明母 母同
寬道貝鮪皇女	亦名寬道磯津貝皇女聖德太子妃 母推古
竹田皇子	母同
小墾田皇女	彥人大兄皇子妃 母同
鷗鷯守皇女	亦名輕守皇女 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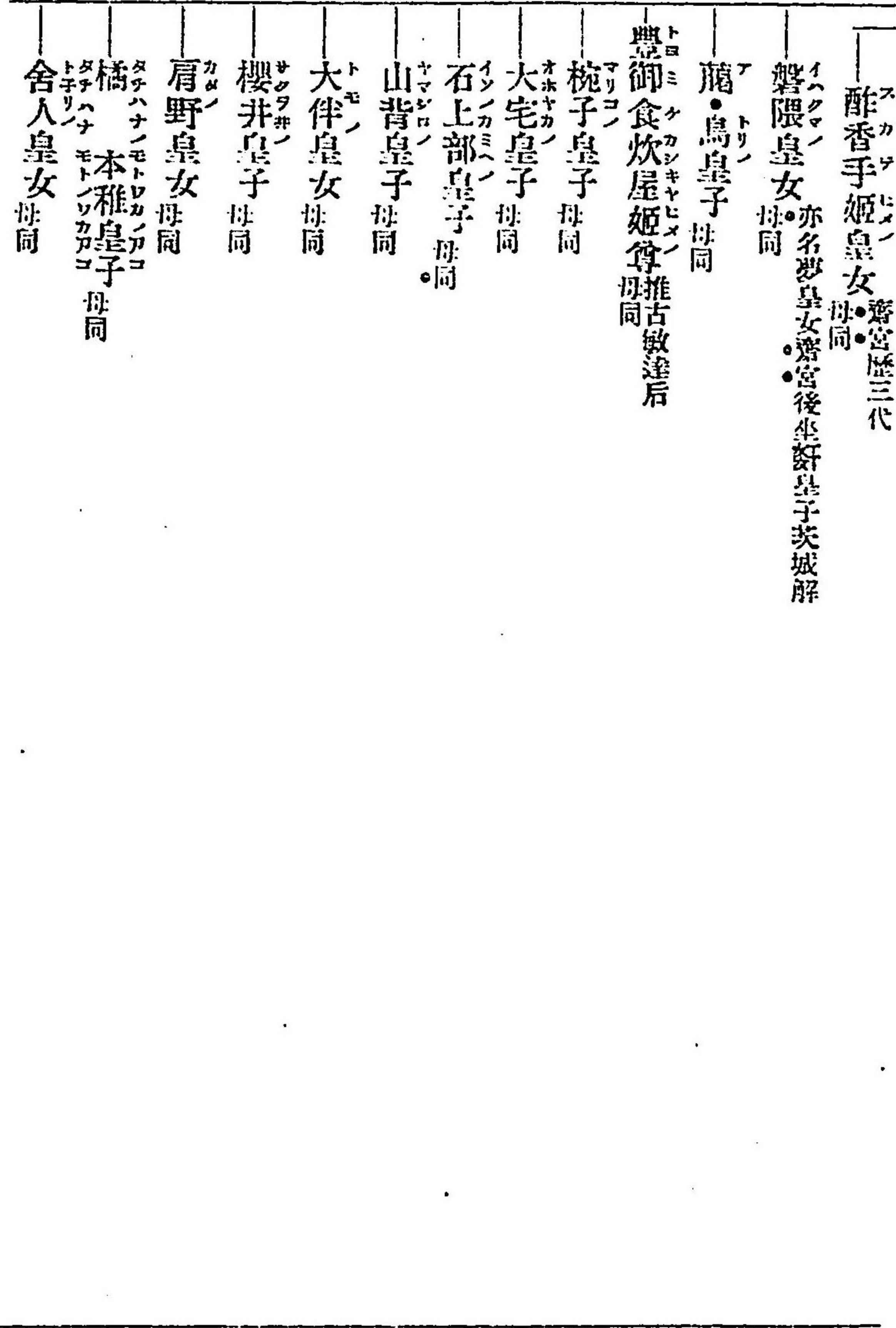


女、原作子、據正本改



齊、日系无、而有  
齊、日系作正〇齊  
齊、日系无、而有  
齊、日系作正〇齊  
齊、日系无、而有  
齊、日系作正〇齊

同原作上據非本  
所引一本改





皇原作、據日  
系改

次城皇子 母小姊君堅鹽媛同母弟

葛城皇子 母同

泥部穴穗部皇女 用明后聖德太子母

泥部穴穗部皇子 亦名天香子皇子亦名住迹皇子亦名天香子為推古被殺

泊瀬部皇子 崇峻為蘇我馬子宿禰被殺

春日山田皇女 母糠子春日抓臣女

橘麻呂皇子 母同

茅渟王

息長足日廣額天皇 舒明亦名田村皇子 母糠手姬皇女敏達女

天豐財重日足姬天皇 皇極「重祚齊明」初適高向王用明孫生淡皇子舒明后天智天武母亦名寶皇女

天萬豐日天皇 孝德亦名輕皇子 有間皇子「為齊明被殺」母小足媛「阿倍倉梯麻呂大臣女」

天命開別天皇 天智亦名葛城皇子亦名中大兄皇子 母皇極

間人皇女 孝德后 母同

天淳中原瀨真人天皇 天武亦名大海皇子 母同

古人皇子 亦名大兄皇子出家 倭姬王 天智后 母法提那媛蘇我島大臣女

蚊屋皇子 母吉備國蚊屋采女

大田皇女 天武妃 母遠智媛蘇我山田石川麻呂大臣女

高天原廣野姬天皇 持統亦名鸕野「讀良皇女」天武后草壁皇子尊母 母同

建皇子「啞不能語」八歲死 母同

御名部皇女 母櫻井姬又名姪媛遠智姫弟

日本根子天津御代豐國成姬天皇 為草壁太子妃「元明」亦名「阿倍皇女」母同

飛鳥皇女 母橘媛阿倍倉梯麻呂大臣女

新田部皇女 天武妃 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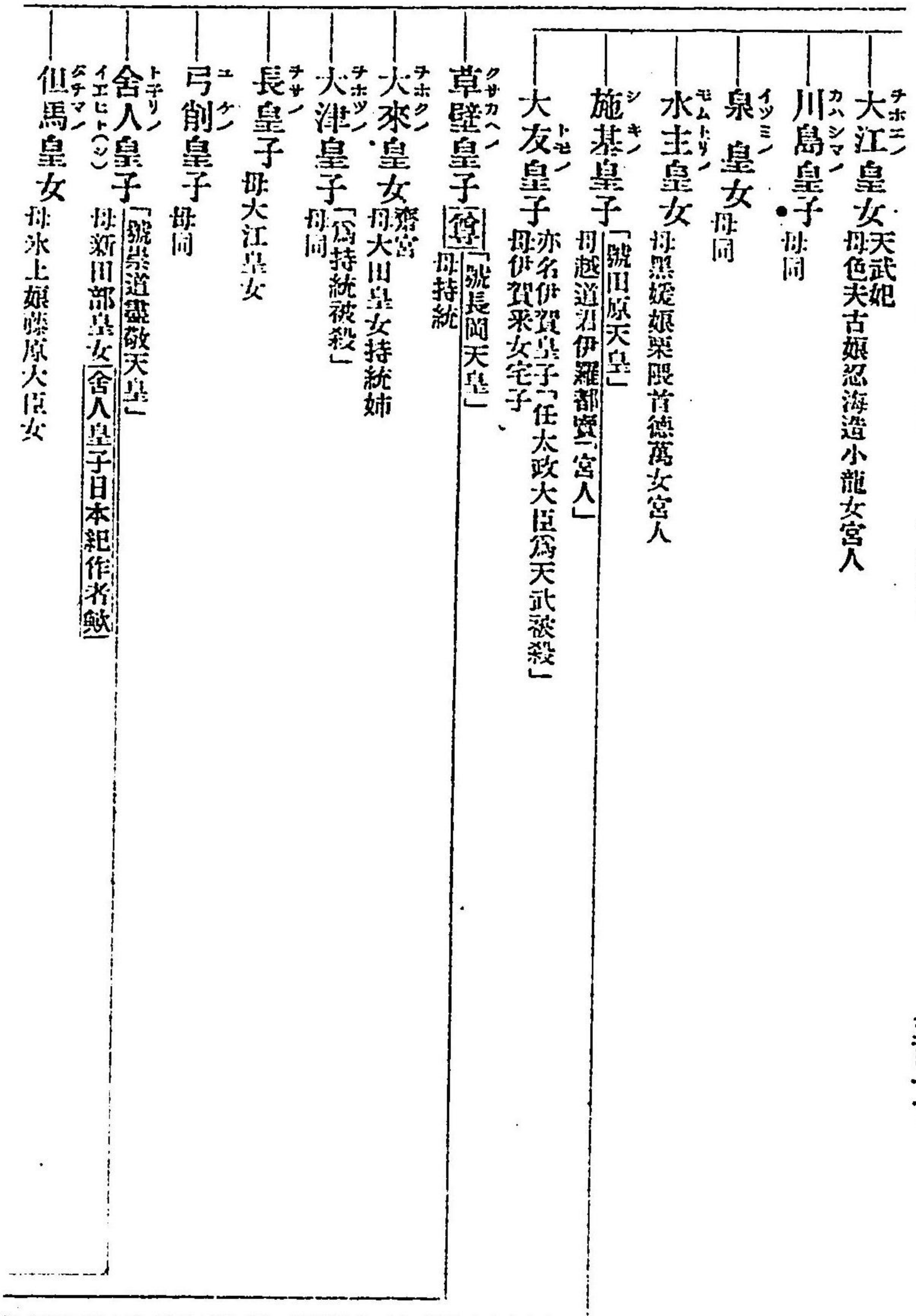
山邊皇女 大津皇子妃皇子賜死之時共死 母常陸媛蘇我赤兄大臣女

古人皇子、日系  
在天智之前、正  
本頭書云、天智  
之兄云々不審可  
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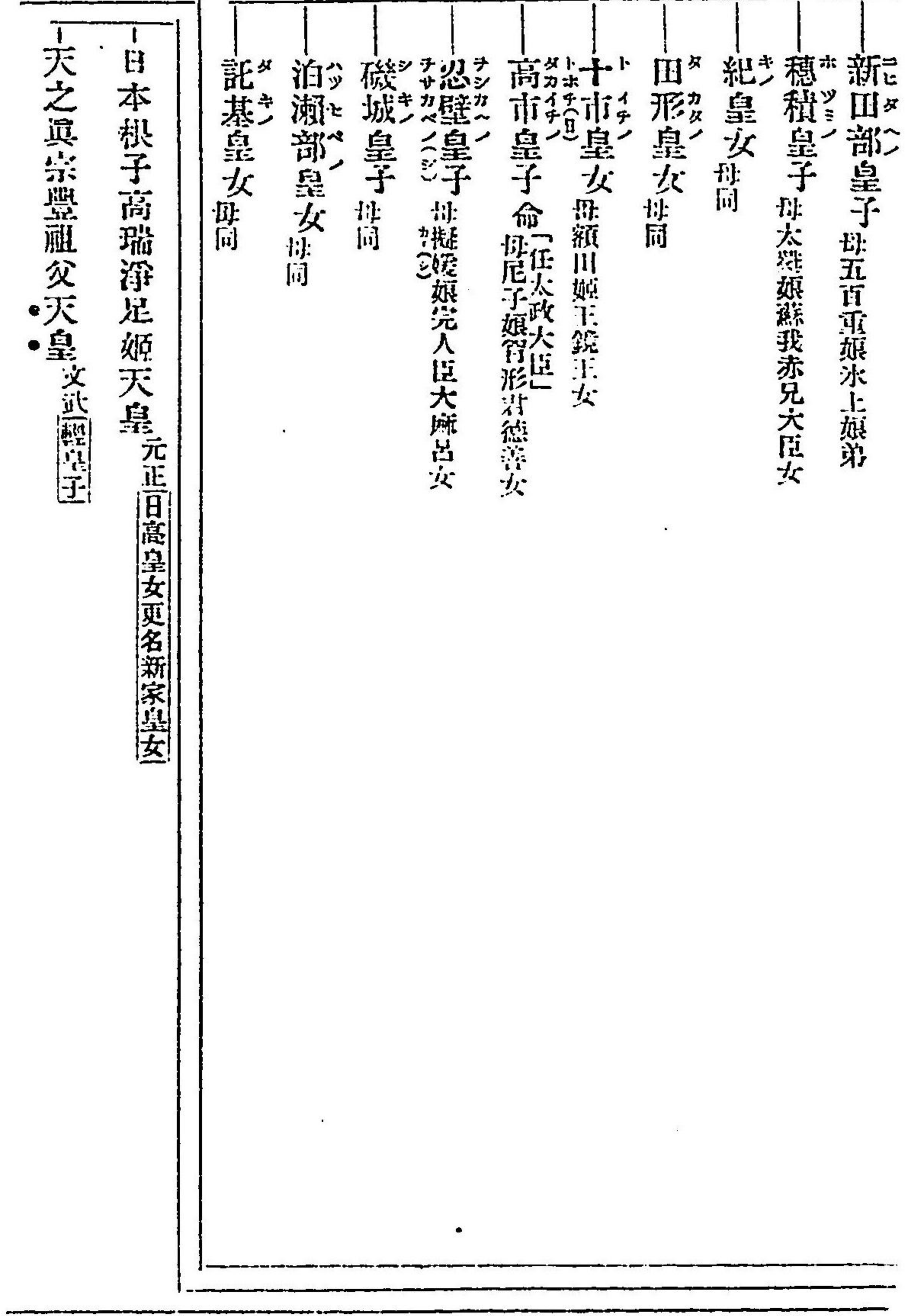
亦、日系作少



子、原作女、據正本改



天皇、日系作尊一字





淡路廢帝、此有  
傍日系有私加之  
四字  
光仁天皇、此有  
傍、有私加三字

淡路廢帝  
光仁天皇

寫本云

以家秘本以下十  
四字、正本磨滅  
不見

正安三年十一月廿三日以家秘本書寫之

同廿四日亥刻許燭下點校訖

正安三年十二月十二日於燈下手自點校訖

於燈下加一見訖

大常卿下部朝臣兼永

釋日本紀卷第四  
正本无

釋日本紀卷第四

第一、據正本補

釋日本紀卷第五

述義一 第一

第一上

天地未剖。

與原作同、據正本  
改、原作大、據  
正本改、下同  
原作十、據正本  
改、原作日、據正本  
改

禮記曰。天地者。元氣之所生。萬物之祖也。○廣雅曰。大初氣之始也。清濁未分。大始形之始也。清者爲精。濁者爲形。太素質之始也。已有素朴。而未散也。二氣相接。剖判分離。輕清者爲天。○張衡靈異曰。太素之前。幽清寂冥不可爲象。惟虛惟無。蓋道之根也。○三五曆記曰。天地渾沌如雞子。盤古生其中。萬八千歲。天地開闢。陽清爲天。陰濁爲地。盤古在其中。一日九變。神於天。聖於地。雞子。

禮記月令正義曰。天地渾沌如雞卵。

溟滓。

公望私記曰。師說。天地未定之時。其形猶如水母之浮水上也。

薄靡而爲天。

或書。問云。此淮南子文也。彼書。靡字作歷。即許慎高誘等注云。薄靡者歷飛揚之頁也。而此書改作歷。其意如何。○答。師說。自及其清陽至地後定。廿餘字者。全是淮南子文也。而此紀改作歷字。其由未明。若歷歷兩字其

公望 正本塗抹而  
无